

# 东莞市尼的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Dongguan Nidy Technology Corporation Limited

(住所：东莞市横沥镇西城工业一区)



## 公开转让说明书

主办券商



二〇一五年十二月

## 公司声明

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和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保证公开转让说明书中财务会计资料真实、完整。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对公司股票公开转让所作的任何决定或意见，均不表明其对公司股票的价值或投资者的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者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根据《证券法》的规定，公司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公司自行负责，由此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 重大事项提示

公司特别提醒投资者注意如下重大事项：

### 一、业绩下滑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分别为 5,239.04 万元、4,629.45 万元和 1,952.03 万元，有所下滑。2014 年度，公司营业收入较上年度减少 609.59 万元，减幅 11.64%，粘尘系列和无尘布系列产品的销售收入均有不同程度下降。公司收入下降主要受宏观经济增速放缓、下游电子制造业应用市场不景气、低端市场竞争加剧以及海外市场疲软影响。未来如果全球经济形势再度恶化、市场继续萎缩、下游市场持续不景气，将会给公司主营业务收入的持续增长带来不利影响。

### 二、出口退税政策变动风险

公司执行增值税“免、抵、退”政策，除无尘布出口退税率为 17%外，其他主要产品的出口退税率为 13%，并且报告期内未发生变化。报告期内，公司累计出口退税额分别为 130.78 万元、103.24 万元和 24.87 万元，占当期营业利润的比例分别为 444.86%、92.05%和 86.70%。如果未来期间的出口退税率发生波动，将会直接影响公司营业成本，并最终影响公司经营业绩，公司面临出口退税政策变化导致利润下降的风险。

### 三、应收账款坏账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账面余额分别为 1,295.48 万元、891.03 万元和 793.68 万元，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24.73%、19.25%和 40.66%。2015 年以来，公司为了进一步增强市场竞争力、扩大市场份额，逐步、适度放宽了信用政策，尤其是对大客户大订单，公司给予了较长的信用期，公司应收账款余额以及占比增长较快。若应收账款催收不力或产品购买方资信和经营状况恶化，导致公司应收账款不能按合同规定及时支付，将可能给公司带来坏账风险。

#### 四、供应商集中风险

公司采购的原材料主要包括聚乙烯、纸箱、胶水等，其中聚乙烯是公司采购比重最大的原材料。报告期内，公司对前五名供应商的采购金额占当期采购总额的比重分别为 58.40%、87.18%和 78.70%，供应商集中度较高。虽然公司与主要供应商建立了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但是若未来与主要供应商合作破裂或主要供应商在生产经营或企业管理方面出现问题，可能会对公司产品和服务造成影响，甚至影响到公司的正常经营。

## 目 录

公司声明 .....	1
重大事项提示 .....	2
一、业绩下滑风险 .....	2
二、出口退税政策变动风险 .....	2
三、应收账款坏账风险 .....	2
四、供应商集中风险 .....	3
目 录 .....	4
释 义 .....	6
一、普通术语 .....	6
二、专业术语 .....	7
第一节 基本情况 .....	9
一、公司基本情况 .....	9
二、股票挂牌情况 .....	10
三、公司股东情况 .....	11
四、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及最近两年内的变化情况 .....	13
五、历次股本变化及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	13
六、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 .....	15
七、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	17
八、中介机构情况 .....	18
第二节 公司业务 .....	20
一、公司主营业务 .....	20
二、公司内部组织结构与主要生产流程 .....	22
三、公司业务有关资源情况 .....	26
四、公司主营业务相关情况 .....	34
五、公司商业模式 .....	40

六、环境保护情况.....	44
七、公司所处行业基本情况.....	46
<b>第三节 公司治理.....</b>	<b>61</b>
一、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61
二、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执行情况的评估结果.....	62
三、违法违规情况.....	63
四、独立经营情况.....	63
五、同业竞争情况.....	66
六、资金占用和对外担保情况.....	67
七、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其他事项.....	67
八、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近两年内的变动情况.....	69
<b>第四节 公司财务.....</b>	<b>70</b>
一、最近两年及一期财务报表和审计意见.....	70
二、报告期内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及其变更情况和影响.....	79
三、报告期内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重大变化及说明.....	96
四、关联方、关联关系及关联交易情况.....	124
五、重要事项.....	128
六、报告期内资产评估情况.....	128
七、股利分配.....	128
八、控股子公司或纳入合并报表的其他企业的情况.....	129
九、可能影响公司持续经营的风险因素.....	129
<b>第五节 有关声明.....</b>	<b>134</b>
<b>第六节 附件.....</b>	<b>139</b>

## 释 义

本说明书中，除非另有所指，下列简称具有如下含义：

### 一、普通术语

尼的科技、公司、股份公司	指	东莞市尼的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尼的有限	指	东莞市尼的净化科技有限公司，公司前身
尼的生活	指	东莞市尼的生活用品有限公司
尼的机械	指	东莞市尼的数控机械有限公司
护航包装	指	东莞市护航包装制品有限公司
普迈特管业	指	东莞市普迈特管业有限公司
新纶科技	指	深圳新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天华超净	指	苏州天华超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广东硕源	指	广东硕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昆山博益	指	昆山博益鑫成高分子材料有限公司
金发科技	指	金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海湾物资	指	汕头海湾物资有限公司
<b>厦门长天</b>	<b>指</b>	<b>厦门长天企业有限公司</b>
主办券商、东莞证券	指	东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京银、律师事务所	指	北京市京银律师事务所
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	指	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京信评估、评估机构	指	中京民信（北京）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公司章程》	指	《广东尼的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业务规则》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
三会	指	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
三会议事规则	指	《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
挂牌、新三板挂牌、公开转让	指	公司股份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进行挂牌并公开转让行为

高级管理人员	指	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
最近两年及一期、报告期	指	2013 年度、2014 年度、2015 年 1-6 月
本说明书	指	东莞市尼的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开转让说明书
元、万元、亿元	指	人民币元、万元、亿元

## 二、专业术语

PE 薄膜	指	PE, 化学名称聚乙烯, 是结构最简单的高分子有机化合物; PE 保护膜, 即以特殊聚乙烯 (PE) 塑料薄膜为基材加工成的薄膜, 根据密度的不同分为高密度聚乙烯保护膜、中密度聚乙烯和低密度聚乙烯
PET 薄膜	指	PET, 化学名称聚对苯二甲酸乙二醇酯; PET 薄膜, 又名耐高温聚酯薄膜, 主要用于电气绝缘材料, 如电容器、电缆绝缘、印刷电路布线基材, 电极槽绝缘等
EVA 薄膜	指	EVA, 化学名称乙烯-醋酸乙烯共聚物; EVA 薄膜, 即添加一定量 EVA 树脂制成的棚膜, 具有较高的透光率和防雾滴性
珠光膜	指	在塑料粒子中掺入珠光颜料而生产出来的一种经过双向拉伸热定型的 BOPP 薄膜
CNC	指	数控机床, 是一种由程序控制的自动化机床。该控制系统能够逻辑地处理具有控制编码或其他符号指令规定的程序, 通过计算机将其译码, 从而使机床执行规定好了的动作, 通过刀具切削将毛坯料加工成半成品成品零件
PCB	指	印刷电路板, 是重要的电子部件, 是电子元器件的支撑体, 是电子元器件电气连接的载体
DOP	指	邻苯二甲酸二辛酯是重要的通用型增塑剂, 主要用于聚氯乙烯树脂的加工, 还可用于化纤树脂、醋酸树脂、ABS 树脂及橡胶等高聚物的加工, 也可用于造漆、染料、分散剂等
SMT	指	是表面组装技术 (Surface Mount Technology 的缩写), 是目前电子组装行业里最流行的一种技术和工艺。具体而言, 它是一种将无引脚或短引线表面组装元器件安装在印制电路板的表面或其它基板的表面上, 通过回流焊或浸焊等方法加以焊接组装的电路装连技术
LCD	指	液晶显示器的简称。构造是在两片平行的玻璃基板当中放置液晶盒, 下基板玻璃上设置 TFT (薄膜晶体管), 上基板玻璃上设置彩色滤光片, 通过 TFT 上的信号与电压改变来控制液晶分子的转动方向, 控制每个像素点偏振光出射与否而达到显示目的。
LED	指	发光二极管的简称, 是一种有固态化合物半导体材料制成的发光器件, 能够将电能转化为光能而发光, 应用 LED 光源而制造的各类电子产品、电气设备、运输工具以及用于家居、公共交通、建筑外观、演出展会等室内外场所
GMP	指	是一套适用于制药、食品等行业的强制性标准, 要求企业从原料、人员、设施设备、生产过程、包装运输、质量控制等方面按国家有关法规达到卫生质量要求
无尘室	指	指将一定空间范围内之空气中的微粒子、有害空气、细菌等之污染物排除, 并将室内之温度、洁净度、室内压力、气流速度与气流分布、噪音振动及照明、静电控制在某一需求范围内, 而所给予特别设计的房间



洁净度	指	洁净空间单位体积空气中,以大于或等于被考虑粒径的粒子最大浓度限值进行划分的等级标准
防静电超净技术产品	指	用于预防和控制静电与微污染危害的产品,可分为人体防护系统产品、制程防护系统产品和环境保护系统产品。
静电	指	处于静止状态的电荷,产生方式为包括摩擦、接触分离和感应等
微污染	指	微污染物对产品产生负面影响的过程
微污染物	指	影响产品品质和可靠性的所有细微不良成分,包括空气中漂浮的尘埃、附着在物体上的颗粒、离子和化学物质、挥发性气体以及不可挥发性残留物质等

注:本说明书中除特别说明外,所有数值均保留2位小数,若出现总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的情况,均为四舍五入原因造成。

## 第一节 基本情况

### 一、公司基本情况

中文名称：东莞市尼的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Dongguan Nidy Technology Corporation Limited

注册资本：人民币 400.00 万元

组织机构代码：69647500-3

法定代表人：刘敏

有限公司成立日期：2009 年 11 月 17 日

股份公司成立日期：2014 年 9 月 18 日

企业住所：东莞市横沥镇西城工业一区

邮政编码：523465

公司电话：0769-82205335

公司传真：0769-82205100

互联网网址：<http://www.nidy.com.cn>

电子信箱：[nidy008@nidy.com.cn](mailto:nidy008@nidy.com.cn)

董事会秘书：林平东

所属行业：根据中国证监会颁布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 年修订）》，公司所处行业属于“C41 其他制造业”；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公司所处细分行业属于其他未列明制造业（C4190）；根据股转公司发布的《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所处行业属于“4190 其他未列明制造业”；根据股转公司发布的《挂牌公司投资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所处行业属于“11101410 新型功能材料”

经营范围：研发、产售：净化制品、防静电制品、粘尘制品、无尘布制品；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禁止的项目除外，法律、行政法

规规定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营业务：防静电、无尘室耗材等超净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主要产品包括粘尘系列、保护膜系列、无尘纸系列产品等

## 二、股票挂牌情况

### (一) 股票挂牌概况

股票代码：【     】

股票简称：尼的科技

股票种类：人民币普通股

每股面值：1.00 元

股票总量：4,000,000 股

转让方式：协议转让

挂牌日期：【     】年【     】月【     】日

### (二) 公司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及规定

#### 1、法律法规对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制性规定

《公司法》第一百四十一条规定：“发起人持有的本公司股份，自公司成立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公开发行股份前已发行的股份，自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向公司申报所持有的本公司的股份及其变动情况，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上述人员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公司章程可以对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作出其他限制性规定。”

《业务规则》第 2.8 条规定：“挂牌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在挂牌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分三批解除转让限制，每批解除转让限制的数量均为其挂牌前所持股票的三分之一，解除转让限制的时间分别为挂牌之日、挂牌期满一年和两年。挂牌前十二个月内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进行过转

让的，该股票的管理按照前款规定执行，主办券商为开展做市业务取得的做市初始库存股票除外。因司法裁决、继承等原因导致有限售期的股票持有人发生变更后，后续持有人应继续执行股票限售规定。”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刘敏承诺：“在挂牌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分三批解除转让限制，每批解除转让限制的数量均为其挂牌前所持股票的三分之一，解除转让限制的时间分别为挂牌之日、挂牌期满一年和两年”。

## 2、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及公开可转让股票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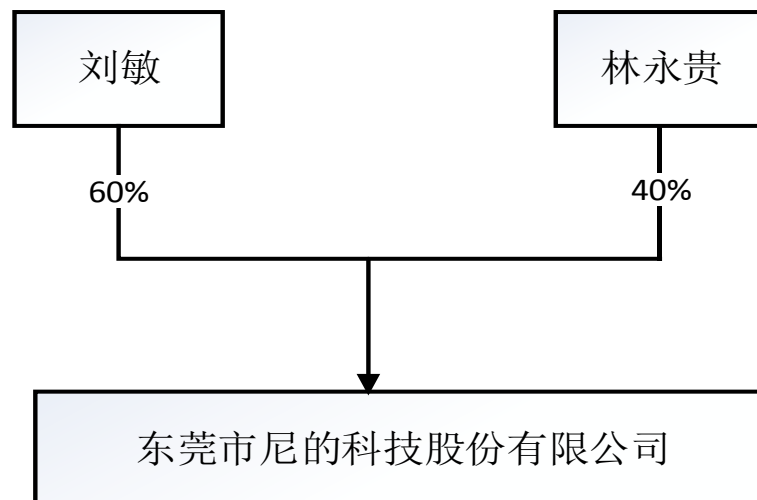
股份公司成立于2014年7月18日，截至本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发起人持股已满一年。《公司章程》未对股东所持股份限售作出严于法律法规的安排。因此，截至本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股东所持股份可依法进行公开转让。

公司现有股东持股情况及本次可进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股份数量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股东类别	持股数(股)	持股比例	是否存在质押或冻结情况	可公开转让的股份数量(股)
1	刘敏	自然人股东	2,400,000	60.00%	否	600,000
2	林永贵	自然人股东	1,600,000	40.00%	否	400,000
合计			4,000,000	100.00%	-	1,000,000

## 三、公司股东情况

### (一) 股权结构图



自公司设立以来，截至本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未设有子公司。

## （二）公司股东基本情况

### 1、股东持股情况

公司共有股东 2 名，具体情况如下表：

序号	股东名称	股东类别	持股数（股）	持股比例
1	刘敏	自然人股东	2,400,000	60.00%
2	林永贵	自然人股东	1,600,000	40.00%
合计			4,000,000	100.00%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之日，上述股东持有的股份不存在质押或其他争议的情形。

### 2、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基本情况

#### （1）刘敏先生

1981 年 5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清华大学研修班结业。2004 年 9 月创立佛山市南海尼的净化制品有限公司，并担任总经理；自 2009 年 11 月尼的有限设立起即负责公司经营决策，拥有丰富的企业经营管理、生产及研发管理经验。现任本公司董事长、总经理，尼的数控、尼的生活执行董事兼经理。

#### （2）林永贵先生

1980 年 2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2004 年 9 月参与创立佛山市南海尼的净化制品有限公司，并担任副总经理；自 2009 年 11 月尼的有限设立起即参与公司重大战略决策工作，具备丰富的企业管理工作经验，曾任尼的有限副总经理。现任本公司董事、副总经理，尼的数控监事。

## （三）公司股东之间的关联关系

公司股东林永贵为刘敏妹妹之配偶。

## 四、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及最近两年内的变化情况

### （一）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的认定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之日，自然人刘敏持有公司 **2,400,000 股** 股份，占总股本的 60.00%，刘敏所享有的表决权已足以对董事会、股东会（股东大会）的决议产生重大影响。根据《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刘敏为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

### （二）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

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刘敏先生基本情况，详见本说明书“第一节 基本情况”之“三、公司股东情况”之“（二）公司股东基本情况”。

### （三）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内的变化情况

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内未发生变化。

## 五、历次股本变化及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 （一）公司设立以来股本变化情况

#### 1、2009 年 11 月，公司前身尼的有限设立

公司前身尼的有限成立于 2009 年 11 月 17 日，法定代表人为刘敏，注册资本为 100.00 万元。其中，刘敏和林永贵分别以货币出资 60.00 万元和 40.00 万元，占公司股权 60.00%和 40.00%。尼的有限设立出资经东莞市正弘升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的“正弘内验字（2009）第 311630 号”《验资报告》予以验证。

2009 年 11 月 17 日，尼的有限取得东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441900000677800 号”《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尼的有限设立时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刘敏	60.00	60.00%
2	林永贵	40.00	40.00%
合计		100.00	100.00%

## 2、2014年4月，第一次增资，增资至400.00万元

2014年4月8日，尼的有限股东会决议，同意将注册资本由100.00万元增加至400.00万元，增加部分由刘敏以货币出资180.00万元，林永贵以货币出资120.00万元。

2014年4月25日，中审亚太对本次增资出资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中审亚太验字（2014）第010656号”《验资报告》，确认：截止2014年4月16日，尼的净化已收到股东刘敏和林永贵新增注册资本（实收资本）合计人民币300.00万元，全部以货币方式出资。

2014年4月22日，尼的有限完成了本次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并取得东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注册号为“441900000677800”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本次增资完成后，尼的有限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刘敏	240.00	60.00%
2	林永贵	160.00	40.00%
合计		400.00	100.00%

## 3、2014年9月，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

2014年7月18日，尼的有限股东会决议，同意以尼的有限截至2014年4月30日经审计的净资产整体折股变更为股份公司。同日，刘敏、林永贵2名发起人签署了《东莞市尼的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发行人协议》。

2014年7月15日，中审亚太对尼的有限截至2014年4月30日的财务报表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中审亚太审字（2014）第010823号”《审计报告》，确认：截至2014年4月30日，尼的有限经审计净资产为5,621,701.98元。

2014年7月18日，京信评估出具“京信评报字（2014）第152号”《评估报告书》，确认：截至2014年4月30日，尼的有限经评估后的净资产为9,457,867.98元。

2014年8月15日，尼的有限召开创立大会，以经中审亚太出具的“中审亚太审字（2014）第010823号”《审计报告》审计的截至2014年4月30日的尼的有限账面净资产人民币5,621,701.98元按1:0.711528的比例折股整体变更

为股份有限公司，变更后公司总股本为 4,000,000 股，股东持股比例不变。本次股改经中审亚太出具的“中审亚太验字（2014）010958 号”《验资报告》予以验证。

2014 年 9 月 18 日，股份公司完成本次整体变更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并取得东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注册号为“441900000677800”的《营业执照》。整体变更前后，各股东持股比例不变，具体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股）	持股比例
1	刘敏	2,400,000	60.00%
2	林永贵	1,600,000	40.00%
	合计	4,000,000	100.00%

## （二）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公司自设立以来未发生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 六、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

### （一）董事

公司本届董事会为第一届董事会，董事会成员 5 人，设董事长 1 人，分别为董事长刘敏，董事林永贵、董事林平东、董事刘鑫、董事孙小会，董事任期 3 年（2014 年 8 月 15 日至 2017 年 8 月 15 日）。各董事具体情况如下：

#### 1、刘敏先生

刘敏先生具体情况详见本说明书“第一节 基本情况”之“三、公司股东情况”之“（二）公司股东基本情况”。

#### 2、林永贵先生

林永贵先生具体情况详见本说明书“第一节 基本情况”之“三、公司股东情况”之“（二）公司股东基本情况”。

#### 3、林平东先生

1983 年 3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中级会计师。2004 年 2 月至 2006 年 8 月曾任东莞金盛怡电子科技有限公司财务部课长；2006



年9月至2012年2月东莞首创塑胶制品有限公司财务部经理；2012年3月进入尼的有限，任财务部经理。现任公司董事、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

#### 4、刘鑫先生

1981年4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高中学历。2004年9月进入佛山市南海尼的净化制品有限公司，并担任销售经理；2009年11月进入尼的有限，任苏州办事处主管；2013年7月担任销售部经理。现任本公司董事、销售部经理。

#### 5、孙小会女士

1986年12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2004年3月至2010年12月任东莞市东坑巨盛电器有限公司销售部助理；2012年11月进入尼的有限，任客服部主管。现任本公司董事、客服部经理。

### （二）监事

公司本届监事会为第一届监事会，监事会成员3人，设监事会主席1名，职工监事1名。其中，刘素芬女士为经职工代表大会民主选举产生的职工代表监事，并担任监事会主席，金燕女士和刘立新先生为监事。监事任期为3年（2014年8月15日至2017年8月15日）。各监事具体情况如下：

#### 1、刘素芬女士

1983年3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2004年9月到2009年10月任佛山市南海尼的净化制品有限公司销售部经理；2009年11月进入尼的有限，任客服部经理。现任本公司监事会主席，尼的生活监事。

#### 2、金燕女士

1984年12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06年2月至2007年5月任美尔顿车业（东莞）有限公司会计；2007年5月至2011年12月任东莞鑫达玩具礼品有限公司会计主管。2011年12月进入尼的有限，任主办会计。现任公司监事、财务部主管。

#### 3、刘立新先生

1976年3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2004年9月

到 2009 年 10 月任佛山市南海尼的净化制品有限公司生产部部长；2009 年 11 月进入尼的有限，任生产部部长。现任公司监事、生产部主管。

### （三）高级管理人员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共 3 人，分别为总经理刘敏先生，副总经理林永贵先生，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林平东先生。

#### 1、刘敏先生

刘敏先生具体情况详见本说明书“第一节 基本情况”之“三、公司股东情况”之“（二）公司股东基本情况”。

#### 2、林永贵先生

林永贵先生具体情况详见本说明书“第一节 基本情况”之“三、公司股东情况”之“（二）公司股东基本情况”。其中，林永贵先生于 2015 年 8 月 26 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被聘任为副总经理。

#### 3、林平东先生

林平东先生具体情况详见本说明书“第一节 基本情况”之“六、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之“（一）董事”。

## 七、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项目	2015.06.30	2014.12.31	2013.12.31
资产总计（万元）	2,016.33	2,395.17	2,735.43
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639.90	612.23	229.79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的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639.90	612.23	229.79
每股净资产（元/股）	1.60	1.53	2.30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1.60	1.53	2.30
资产负债率	68.26%	74.44%	91.60%
流动比率（倍）	0.87	0.92	0.77
速动比率（倍）	0.64	0.71	0.56
项目	2015年1-6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营业收入（万元）	1,952.03	4,629.45	5,239.04
净利润（万元）	27.67	82.44	25.40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27.67	82.44	25.4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24.28	85.90	21.97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24.28	85.90	21.97
毛利率（%）	20.41	20.27	15.31
净资产收益率（%）	4.70	17.50	11.6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资产收益率（%）	4.17	18.17	10.11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7	0.27	0.25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7	0.27	0.25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2.32	4.23	4.04
存货周转率（次）	8.41	9.95	8.7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万元）	299.68	-986.50	340.27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0.75	-2.47	3.40

## 八、中介机构情况

### （一）主办券商

名称：东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张运勇

住所：东莞市莞城区可园南路一号

电话：0769-22119285

传真：0769-22119285

项目小组负责人：袁炜

项目小组成员：龚启明、付永华、章畅

### （二）律师事务所

名称：北京市京银律师事务所

负责人：王君政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百万庄北街6号经易大厦5层

电话：010-68357550

传真：010-88377970

经办律师：徐虎、桑春梅

### **（三）会计师事务所**

名称：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法定代表人：郝树平

住所：北京市海淀区复兴路 47 号天行建商务大厦 22-23 层

电话：010-51716789

传真：010-51716790

经办注册会计师：龚静伟、韩振平

### **（四）资产评估机构**

名称：中京民信（北京）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周国章

住所：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 6 号锦秋国际大厦 7 层 703 室

电话：010-82961362

传真：010-82961376

经办注册资产评估师：黄建平、李朝霞

### **（五）股票登记机构**

名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26 号金阳大厦 5 层

联系电话：010-58598980

传真：010-58598977

## 第二节 公司业务

### 一、公司主营业务

#### （一）主营业务情况

公司系一家专注于防静电无尘室耗品研发、生产、销售的国家高新技术企业。目前公司拥有 23 项专利技术，应用高性能环保型胶粘剂的粘尘垫和可重复利用防脱胶粘尘滚筒产品被广东省科学技术厅授予广东省高新技术产品证书（粤科高字[2014]54 号），使公司成为国内少数几家拥有自主高性能胶黏剂生产技术的粘尘垫生产企业之一。此外，公司具有高程度自动化水平，拥有净化吹膜、无尘涂布、覆卷、精密分切等完整生产线，在膜的厚度、胶粘性、尺寸等方面可为客户提供定制服务，体现了公司优良的生产工艺，进一步增加客户粘性。

公司产品类别包括粘尘系列、保护膜系列、无尘布系列，广泛应用于液晶显示、半导体、硬盘存储、通讯、LED 等电子信息制造业领域，经过技术的不断突破，公司正积极将业务范围拓展至医药制造、医疗器械、医疗服务等下游市场。公司在拥有成熟的粘尘系列产品生产工艺基础上，近年来积极将产品线向其他防静电、无尘室耗品拓展，已投产涂布设备和无尘车间，生产高洁净要求的电子 PE 及 PET 保护膜，深受客户欢迎。目前公司已形成了以粘尘系列产品为主导，逐步向保护膜和无尘布系列产品延伸的业务格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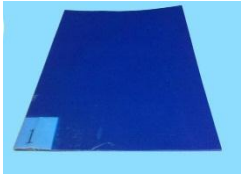




公司多年来深耕防静电超净技术产品市场，生产的粘尘垫系列和保护膜系列产品凭借其稳定良好的品质，深受下游客户的青睐，产品远销台湾、新加坡、日本、马来西亚、菲律宾、韩国、印度、美国、加拿大和德国等海外市场，成为国内外多家大型知名公司的满意合作伙伴。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分别为 5,239.04 万元、4,629.45 万元和 1,952.03 万元，占公司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99.82%、99.79%和 100.00%，公司主营业务明确。公司自设立以来主营业务未发生重大变化。

## (二) 主要产品、服务及用途

公司产品可划分为三大系列，分别为：（1）粘尘系列产品：包括粘尘垫、粘尘滚筒、粘尘纸卷、矽胶粘尘滚轮、矽胶粘尘笔、粘尘纸本和 PE 粘尘本；（2）保护膜系列产品：包括电子保护膜、地毯保护膜和建材保护膜；（3）无尘布系列产品：包括无尘纸和无尘布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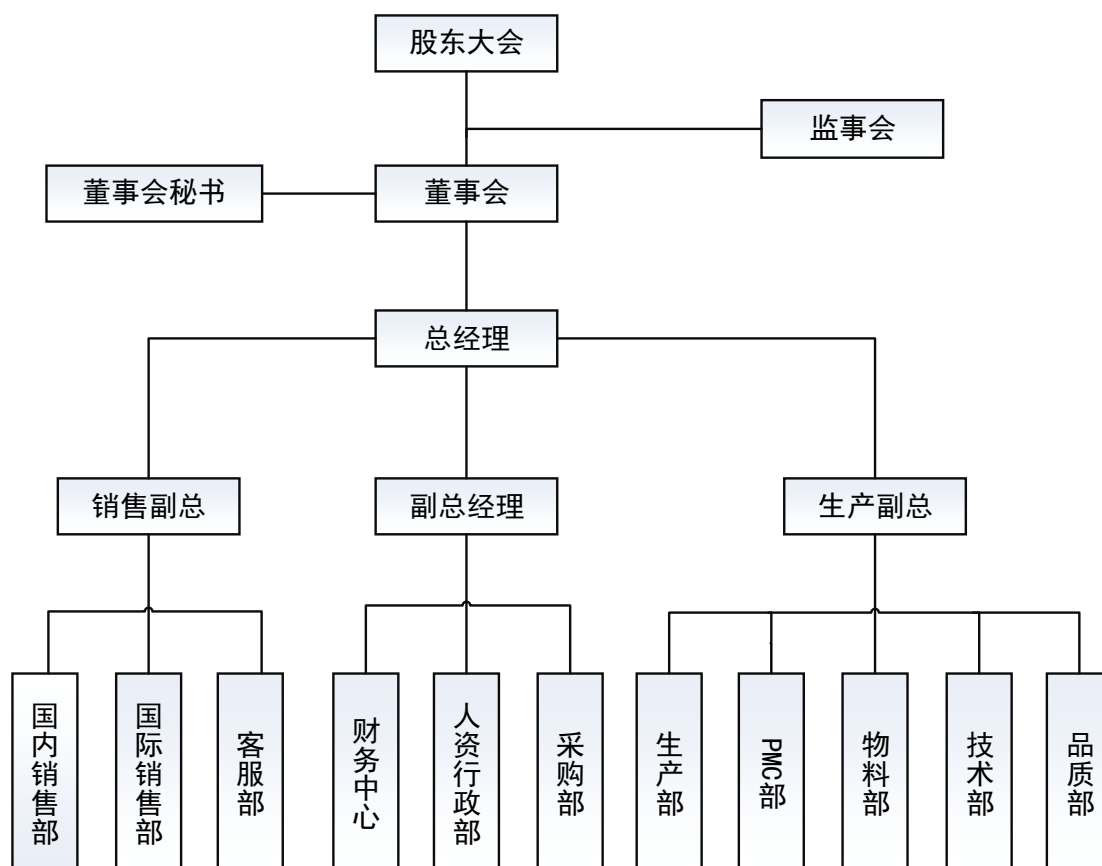
公司产品的具体情况如下：

类别	产品	主要用途
粘尘系列	<p>粘尘垫</p> 	<p>主要适用于无尘车间及高标准净化空间的出入口处或缓冲区间清洁，能有效地粘除鞋底及周转车轮上的尘埃及污渍，最大限度的减少尘埃对净化环境质量的影响，达到简易除尘效果，解决了其它地垫除尘不彻底，又无法保障尘埃不扩散的问题</p>
	<p>粘尘滚筒</p> 	<p>主要适用于无尘室清洁、柔性线路板清洁，能有效清除柔性线路板、地板、工作台面、屋顶及墙面的尘埃及污渍清洁，避免了传统清洁用具，如抹布、水洗、扫把等对产品及无尘车间造成的二次污染</p>
	<p>粘尘纸卷</p> 	<p>主要用于 PCB 板面清洁机上转移矽胶清洁轮上的灰尘，轻离型适应于单向式版面清洁机，重离型适应于反复式版面清洁机，多种粘性可满足客户的不同需求，粘尘纸卷是 PCB、LCD/LED 膜组工厂不可或缺的清洁耗材</p>
保护膜系列	<p>PE 保护膜</p> 	<p>主要用于线路板试印对位、电子产品、建筑产品的表面保护，解决配件制造过程以及生产组装过程中表面刮花、磨损、污染等问题，保证产品不会因表面受损而带来的产品合格率降低</p>
	<p>PET 保护膜</p> 	<p>由 PET 膜离型涂胶制作而成，具有良好的吸附性和粘结性，同时经过防滑加硬处理，主要用于 LCD 及亚克力板材表面保护，也适用于各表面需要保护的 IT 产品上，光电部件保护，汽车漆面保护等</p>
	<p>EVA 保护膜</p>	<p>以聚乙烯和功能性树脂作为主要原材料，主要用于液晶屏幕、高镜面板面等光洁材料的保护，EVA 自粘保护膜比普通 PE 保护膜有着更好的透明性、韧性强、耐温优、贴合平、无污染，</p>

		贴合面无需涂胶，可以保证被贴产品无气泡、无污染
无尘布系列	无尘布 	材质主要由 55%原生木浆和 45%聚酯纤维合成，适用于半导体、微电子、PCB 板、SMT 和汽车生产线的清洁擦拭
	无尘纸 	材质为 100%聚酯纤维，主要应用于光学、半导体、LCD、精密仪器等行业的清洁擦拭，可以根据客户的要求定做尺寸及材质

## 二、公司内部组织结构与主要生产流程

### (一) 内部组织结构图



公司各部门职能如下：

部门	部门职能
国内营销部	负责国内市场调研、推广，制定和完成销售计划，积极开拓国内客户
国际营销部	负责国外市场调研、推广，制定和完成销售计划，积极开拓国外客户
客服部	负责各类客户的管理、客户满意度调查、订单评审、编制销售报表、客诉处理及售前售后服务
人资行政部	负责根据公司经营发展战略，建立人力资源管理体系、行政总务服务体系，为公司及各部门的协调发展提供必要的人力资源管理支持及行政后勤服务
采购部	负责供应商选择、组织评估、生产用料/设备及零配件/后勤办公用品/办公用品的采购，以及采购进度跟催和异常处理
财务中心	负责公司的财务核算和财务监督，根据公司需要进行资金筹措，参与公司管理，保证公司资产的安全和完整
生产部	负责根据销售目标，定时定量完成生产目标
物料部	负责根据生产计划配料，进行有序的收发和保管各材料和产品
PMC 部	负责生物料编码、请购及物料控制，包括 PC 和 MC，前者主要负责制定生产计划，完成生产交货达成率；后者则负责物料控制，以满足生产物料的需求
技术部	负责产品的开发，各项技术指标的优化配比
品质部	负责进料检验，产品生产过程检验、出货检测，提高产品品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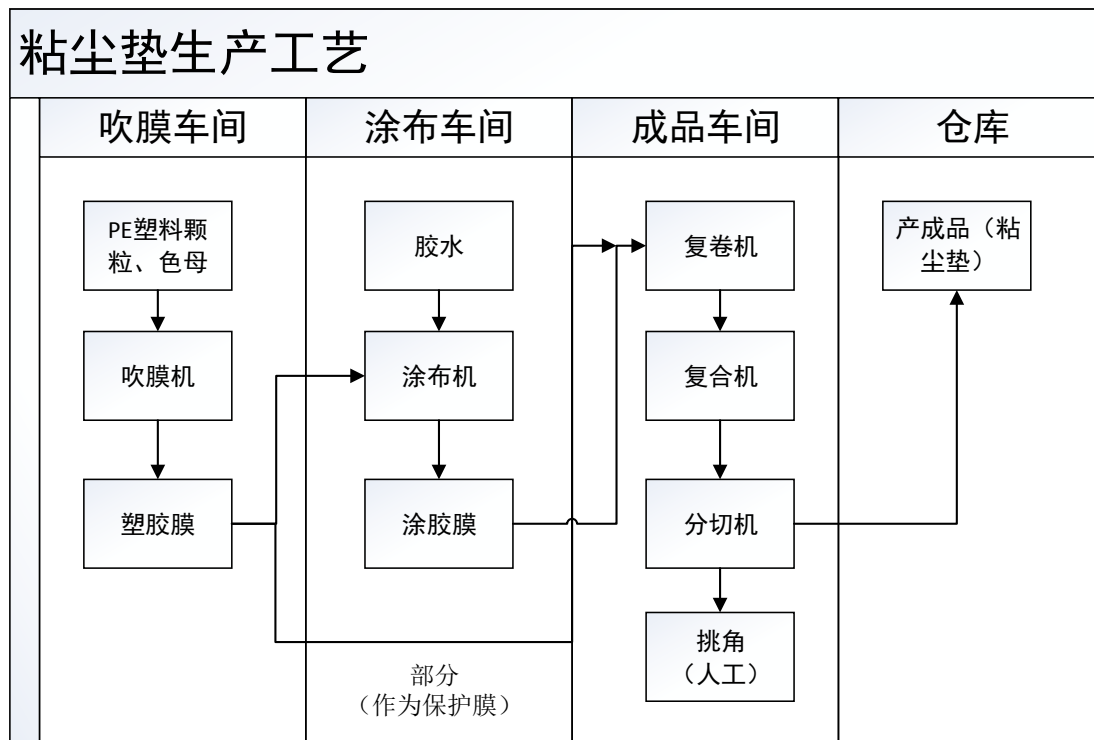
## （二）主要生产流程

除部分生产环节外协生产外，公司的其他产品均为自主生产。公司生产线的主要产品为粘尘系列和保护膜系列，报告期内的营收占比分别为 77.37%、91.72%、94.04%。粘尘系列产品又可根据具体产品不同，分为粘尘垫产品、粘尘滚筒产品和粘尘纸卷产品的生产工艺流程。具体情况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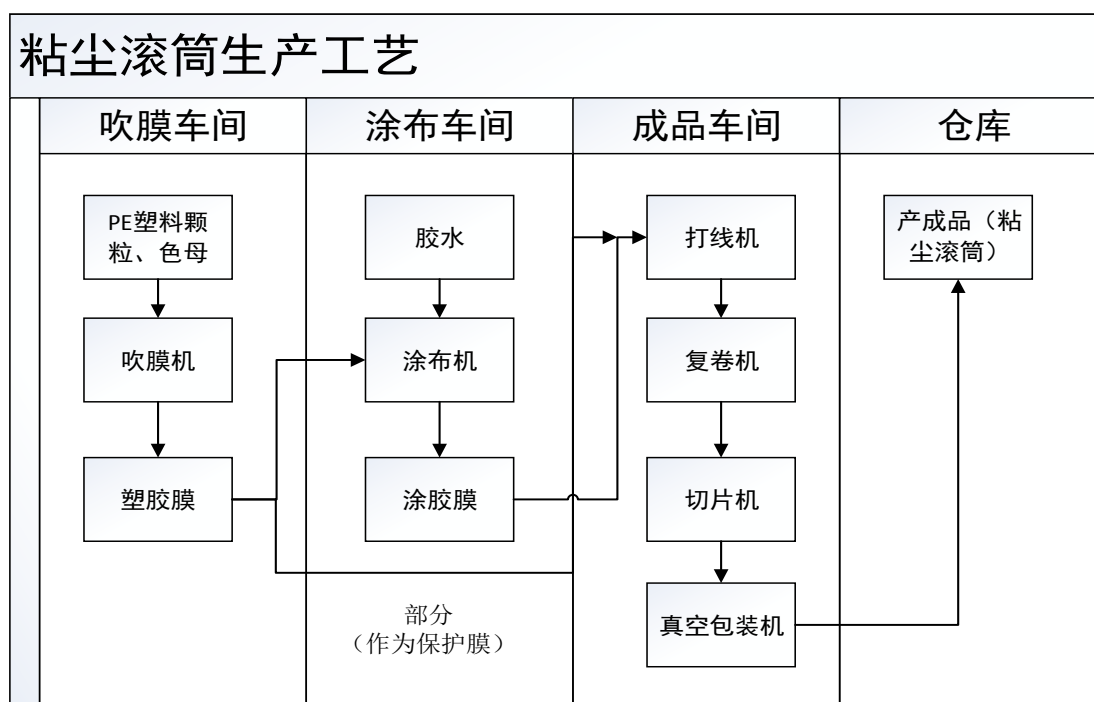
### 1、粘尘系列产品

#### （1）粘尘垫的生产工艺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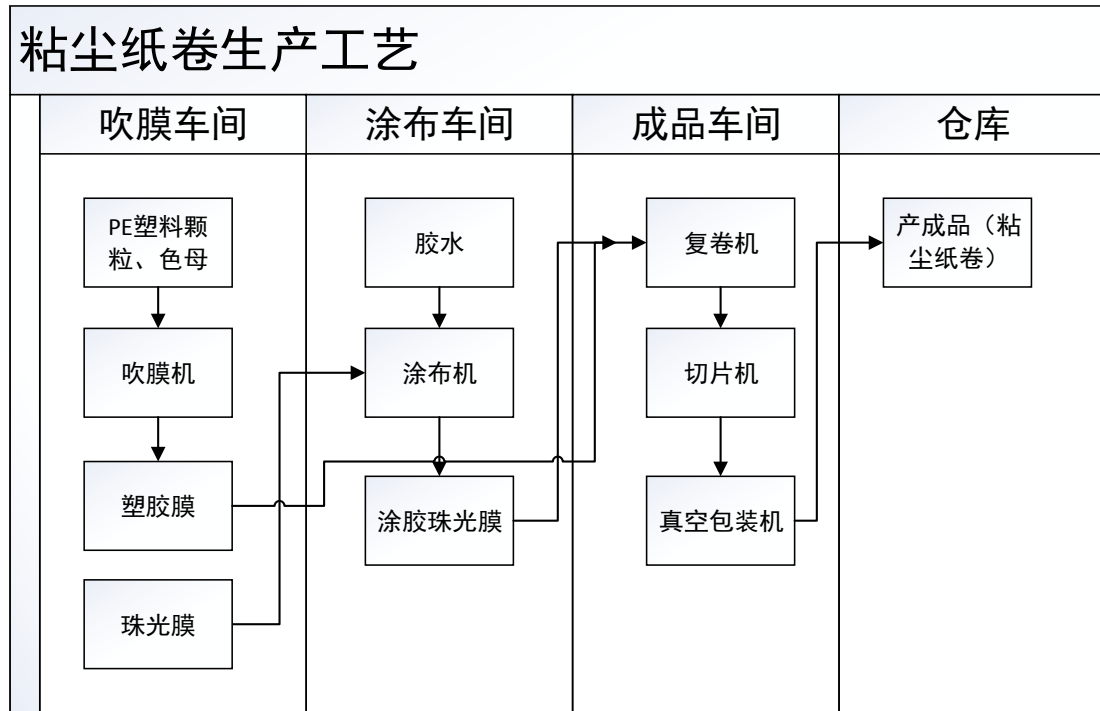




### (2) 粘尘滚筒的生产工艺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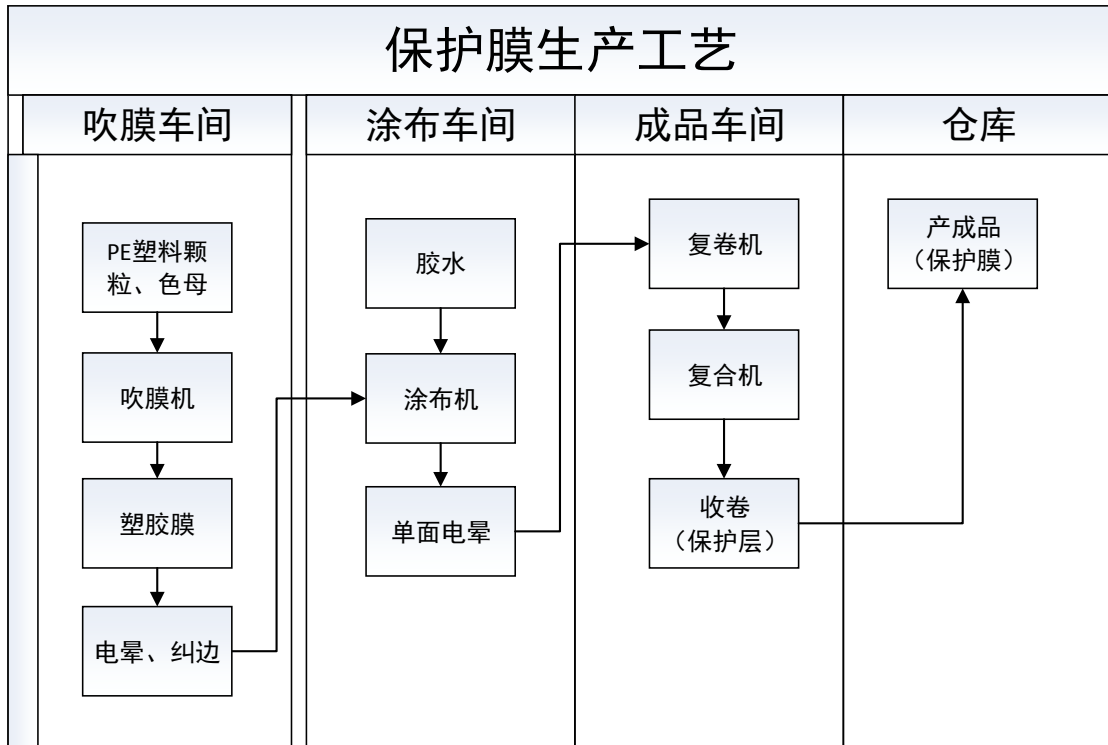


### (3) 粘尘纸卷的生产工艺流程



注：珠光膜直接采购原膜，无需吹膜

## 2、保护膜生产工艺流程



## 三、公司业务有关资源情况

### (一) 高新技术产品及使用的主要技术

公司的主要产品为粘尘系列、保护膜系列和无尘系列产品。公司在不断满足顾客需求、优化生产工艺以及加大研发投入的基础上，形成了一批自身的核心技术资源。目前公司已取得技术专利 20 项，其中，应用高性能环保型胶粘剂的粘尘垫和可重复利用防脱胶粘尘滚筒产品被广东省科学技术厅授予广东省高新技术产品证书（粤科高字[2014]54 号），是公司在粘尘系列产品领域核心技术的体现。具体情况为：

#### 1、应用高性能环保型胶粘剂的粘尘垫

粘尘垫采用低密度聚乙烯材料和水溶性粘合剂经过特殊工艺制造而成，涂层可根据不同的需求调节产品粘性。目前，市场上的粘尘垫产品，普遍粘性过大，不利于家庭室内卫生的改善。公司通过对粘尘垫基板的吹膜、胶黏剂的制备、涂胶、电晕处理等方面的工艺改进，达到粘尘垫产品便于更换、节能环保以及强力除尘的效果。目前，该产品涉及到的主要技术要点包括：

序号	技术环节	所需技术要点
1	基板吹膜	将外层的原料、中间层的原料、内层的原料分别按重量比混合均匀，分别送往三层共挤吹膜机组挤出吹膜
2	胶黏剂制备	通过外交联法提高胶膜的耐溶剂、耐热蠕变以及胶接力学性能将胶黏剂固含量提高，运用先进的胶水配比工艺，加入公司自主研发的固化剂将胶黏剂的原料按重量比混合
3	涂胶	涂布机采用定量多次涂布工艺，将胶黏剂均匀涂布于粘尘膜外层上，烘干
4	电晕处理	通过电晕处理增大了粘尘膜外层的润湿性，使粘尘膜外层与胶黏剂层的结合力增大。

## 2、可重复利用防脱胶粘尘滚筒

粘尘滚筒由手柄和缠绕有粘纸的滚筒组成，有助于解决衣服、纤维织物、印刷线路板、光学薄膜材料等物品容易附着灰尘、纤维的问题，但是这种粘尘滚筒往往使用寿命短暂，造成资源的浪费和使用上的不便。

公司通过对粘尘滚筒产品的重新设计，滚筒、粘尘胶带、基材的特殊处理以及清洁膜上胶网纹辊的使用，从而达到清洁除尘效果好、环保耐用、使用方便的效果。

序号	关键部位	所需技术要点
1	滚筒和粘尘胶带	滚筒包括筒芯以及以外翻方式卷绕在筒芯上的若干层粘尘胶带，粘尘胶带每隔一段设有撕裂孔线
2	筒体和基材	筒体采用 PE 管圈芯，可以保持滚筒不易变形，基材采用聚乙烯膜 PE 料，胶体使用高性能粘剂
3	清洁膜	清洁膜上胶网纹辊，胶辊本体两端装设有转轴，表面上至少开设有一环形凹槽，当清洁膜经过旋转的胶辊本体时，清洁膜与环形凹槽相应的部位就不会上胶，从而生产出局部不上胶的清洁膜

## (二) 无形资产

### 1、无形资产概况

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公司无形资产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摊销	账面价值
土地使用权	525.97	23.52	502.45
软件	0.60	0.63	7.68
合计	526.57	24.15	510.13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已将账面原值为 525.97 万元的编号为“东府

国用（2004）第特 783-2 号”土地使用权用于抵押。

## 2、商标权

序号	权属人	商标图样	注册号	核定类别	有效期限	取得方式
1	尼的有限		11740551	35	2014.04.21-2024.04.20	原始取得
2	尼的有限		10895589	21	2013.08.14-2023.08.13	原始取得
3	尼的有限		10653140	21	2014.09.14-2024.09.13	原始取得

注：尼的科技商标变更申请正在进行中

## 3、专利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共拥有 23 项专利，其中 4 项发明专利、1 项外观设计专利、18 项实用新型专利。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专利权人	专利名称	专利号	取得方式	专利类型	授权日
1	尼的科技	一种粘尘滚筒及其制作工艺	201310597055.0	自主研发	发明专利	2015.05.20
2	尼的科技	一种粘尘垫及其制作工艺	201310595592.1	自主研发	发明专利	2015.08.12
3	尼的科技	一种耐磨性好、搞冲击性强的 PE 保护膜及其制作工艺	201310623002.1	自主研发	发明专利	2015.08.12
4	尼的科技	一种 EVA 自粘保护膜及其制作工艺	201310622820.X	自主研发	发明专利	2015.08.26
5	尼的科技	一种阻隔、吸附性能好的口罩	201320769705.0	自主研发	实用新型	2014.10.22
6	尼的科技	一种可更换的硅胶滚轮	201320749190.8	自主研发	实用新型	2014.06.25
7	尼的科技	一种膜料循环搅拌机	201320762597.4	自主研发	实用新型	2014.06.25
8	尼的科技	一种薄膜自动放卷控制装置	201320762595.5	自主研发	实用新型	2014.04.30
9	尼的科技	一种薄膜表面收卷装置	201320762361.0	自主研发	实用新型	2014.04.30
10	尼的科技	一种粘尘笔	201320745158.2	自主研发	实用新型	2014.04.30
11	尼的科技	一种薄膜烘干装置	201320762505.2	自主研发	实用新型	2014.04.30
12	尼的科技	一种膜料自动吸料机	201320762599.3	自主研发	实用新型	2014.04.30

13	尼的科技	一种结构改进的粘尘垫	201320750247.6	自主研发	实用新型	2014.04.30
14	尼的科技	一种薄膜自动涂胶装置	201320762499.0	自主研发	实用新型	2014.04.30
15	尼的科技	粘尘垫环保纸盒	201220365207.5	自主研发	实用新型	2013.02.27
16	尼的科技	粘尘垫底板	201220365297.8	自主研发	实用新型	2013.01.23
17	尼的科技	粘尘垫分切机	201220163881.5	自主研发	实用新型	2013.01.09
18	尼的科技	清洁膜上胶网纹棍	201220163812.4	自主研发	实用新型	2013.01.09
19	尼的科技	粘尘滚筒	201220365296.3	自主研发	实用新型	2012.12.19
20	尼的科技	粘尘垫	201220058033.8	自主研发	实用新型	2012.10.03
21	尼的科技	粘尘滚筒	201220059066.4	自主研发	实用新型	2012.10.03
22	尼的科技	自动贴标复合机	201120302799.1	自主研发	实用新型	2012.05.30
23	尼的科技	粘尘滚筒	201230339823.9	自主研发	外观设计	2013.02.27

#### 4、土地使用权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共拥有 1 宗土地使用权，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使用人	产权证书编号	座落	使用权类型	地类(用途)	面积 (m <sup>2</sup> )	终止日期	他项权利
1	尼的科技	东府国用(2004)第特 783-2 号	东莞市茶山镇栗边村	出让	厂房	15,447.27	2054.08.31	抵押

### (三) 业务许可与公司资质

#### 1、业务许可资格与资质

##### (1) IS09001：2008 质量体系认证

2012 年 10 月 23 日，公司获得 IS09001：2008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证书编号：CN/125436，认证覆盖的业务范围证书有效期至 2015 年 09 月 22 日；公司于 2015 年 8 月 20 日，取得新的认证证书，证书编号为：QAIC/CN/125436-B，证书有效期至 2016 年 9 月 15 日。

## (2) 对外贸易相关资质

公司拥有《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关报关单位注册登记证书》、《对外贸易经营者备案登记表》。

## 2、公司所获荣誉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拥有的主要资质证书及荣誉如下：

序号	证书（奖牌）名称	证书（奖牌）编号	颁发机关	颁证时间
1	高新技术企业证书	GR201444000879	广东省科学技术厅、广东省财政厅、广东省国家税务局、广东省地方税务局	2014. 10. 10
2	广东省高新技术产品证书	粤科高字[2014]54号	广东省科学技术厅	2014. 04. 14
3	中国中小企业协会企业信用等级证书	201301611100432	中国中小企业协会	2013. 09. 29
4	广东省守合同重信用企业	-	东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	2013. 06. 01
5	民营科技企业资格证书	20123102061	东莞市科学技术局	2012. 08. 08

2013年，公司应用高性能环保型胶粘剂的粘尘垫和可重复利用防脱胶粘尘滚筒产品被广东省科学技术厅授予广东省高新技术产品证书（粤科高字[2014]54号），有效期三年。

## (四) 特许经营权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暂无特许经营权。

## (五) 公司主要固定资产情况

截至2015年6月30日，公司固定资产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类别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账面价值	成新率
房产	106.43	1.26	105.16	98.81%
机器设备	254.06	92.94	161.11	63.42%
运输工具	28.65	14.39	14.26	49.78%
办公设备	18.45	7.13	11.32	61.35%
电子设备	19.79	13.65	6.14	31.05%

合计	427.37	129.38	298.00	69.73%
----	--------	--------	--------	--------

### (1) 房产情况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取得的房产情况如下：

序号	权属人	房地产证号	坐落	建筑面积 (m <sup>2</sup> )	规划用途	取得方式	他项权利
1	尼的科技	—	东莞市南城区黄金路1号东莞天安数码城A2栋	145.79	厂房	受让	无

公司于2015年3月付清购置房屋款，目前该项房产产权证书正在办理之中。

### (2) 机器设备情况

序号	生产设备名称	账面净值 (万元)	成新率
1	涂布机	33.38	60.10%
2	口罩机	12.90	64.15%
3	粘尘垫复卷机	11.92	60.23%
4	自动转角切台	7.11	60.16%
5	吹膜机	6.21	50.03%
6	涂布机	5.18	50.04%
7	复卷机	5.17	58.02%
8	点断复卷机	5.17	61.28%
9	复膜机	5.05	57.08%
10	高频离子风枪	4.74	56.24%
11	其它	64.30	60.24%
总计		161.11	—

## (六) 公司人员结构及其社会保障情况

### 1、员工结构

截至2015年6月30日，公司员工受教育程度、专业构成、年龄分布情况如下：

项目	结构	人数	所占比例
教育程度	本科及以上	14	13.33%
	大专	39	37.14%
	中专及以下	52	49.52%



	<b>合计</b>	<b>105</b>	<b>100.00%</b>
<b>专业构成</b>	管理人员	4	3.81%
	销售人员	7	6.67%
	研发及技术人员	15	14.29%
	财务人员	5	4.76%
	采购人员	2	1.90%
	生产人员	72	68.57%
	<b>合计</b>	<b>105</b>	<b>100.00%</b>
<b>年龄分布</b>	30岁以下	63	60.00%
	31-40岁	36	34.29%
	41-50岁	4	3.81%
	50岁以上	2	1.90%
	<b>合计</b>	<b>105</b>	<b>100.00%</b>

## 2、员工社会保障情况

公司实行劳动合同制，员工的聘用和解聘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的规定执行。公司按照国家及东莞市所在地相关规定，为员工办理基本养老保险、医疗保险、失业保险、生育保险和工伤保险，公司设立至今未发生因违反国家、地方有关社会保险方面的法律、法规、规章而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

截至2015年6月30日，公司员工人数共计105人。公司与105名员工签署了《劳动合同》，其中为88名员工缴纳了社会保险，未缴纳人数17人，未缴纳原因有：4人为超过年龄无法购买，16人为新入职员工尚在办理中；截至本报告签署之日，公司未设立住房公积金账户，因此也未为员工缴纳住房公积金。

2015年10月22日，东莞市社会保障局出具《证明》：认定公司从2013年1月至2015年8月无欠缴社会保险费的情形，且未有因违反社会保险法律法规而受到东莞市社会保障局行政处罚的记录。

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出具承诺：“如果因尼的科技未及时、足额为其员工缴纳社会保险、住房公积金而受到任何追缴、处罚或损失，本人将全额承担该等追缴、处罚或损失并承担连带责任以确保尼的科技及其子公司不会因此遭受任何损失。”

## （七）公司研发及核心技术人员情况

### 1、研发部门基本情况

公司研发主要由总经理直接负责，技术部和品管部负责具体技术研发工作。其中，技术部主要负责生产工艺部分的技术研发，如涂布配方工艺、吹膜技术工艺、高分子材料（PE、PET、EVA 保护膜）的制备及应用技术等；品管部主要负责来料、现场及出货环节检验，生产设备自动化技术方面的技术改进工作，目前公司拥有较高于同行业的自动化生产设备，公司自动贴标机生产设备工艺拥有独立的专利知识产权（专利名称：自动贴标复合机；专利编号：201120302799.1）

### 2、核心技术人员基本情况

公司核心技术人员为刘敏先生、林永贵先生和肖国顺先生。报告期内，本公司的核心技术人员未发生变动，具体情况如下：

刘敏先生具体情况详见本说明书“第一节 基本情况”之“三、公司股东情况”之“（二）公司股东基本情况”。

林永贵先生具体情况详见本说明书“第一节 基本情况”之“三、公司股东情况”之“（二）公司股东基本情况”。

肖国顺先生，1977年12月出生，本科学历，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02年至2009年任佛山市广通用粘胶有限公司技术员，2010年到2012年佛山市宝华保护膜有限公司厂长，2012年11月加入尼的科技，担任生产部涂布主管。现任公司生产部涂布主管兼研发部主管。

### 3、公司研发投入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15年1-6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营业收入	1,952.03	4,629.45	5,239.04
研发费用	121.71	295.91	244.59
研发费用占比	6.24%	6.39%	4.67%

## 四、公司主营业务相关情况

### （一）主要产品收入情况

报告期内，按产品类型分类：

单位：万元

项目	2015年1-6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粘尘垫系列	1,756.27	89.98%	4,253.35	92.07%	4,895.28	93.60%
其中： 粘尘垫	1,398.36	71.64%	3,468.86	75.09%	4,163.71	79.62%
粘尘滚筒	143.06	7.33%	382.36	8.28%	371.53	7.10%
粘尘纸卷	214.85	11.01%	402.13	8.70%	360.04	6.88%
保护膜系列	40.42	2.07%	111.08	2.40%	70.96	1.36%
无尘纸系列	20.71	1.06%	41.68	0.90%	77.59	1.48%
其他	134.63	6.90%	213.78	4.63%	195.98	3.75%
合计	1,952.03	100.00%	4,619.88	100.00%	5,229.79	100.00%

由上表可知，公司目前的主要产品为粘尘系列、保护膜系列以及无尘纸系列，报告期内，主要产品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96.25%、95.37%和 93.10%，公司主营业务明确。

### （二）产品成本结构

公司主营产品的成本主要包括原材料、人工成本、制造费用，公司主营业务成本结构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5年1-6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原材料	1,237.23	79.64%	3,031.10	82.12%	3,697.06	83.32%
直接人工	118.15	7.60%	281.71	7.63%	325.64	7.34%
制造费用	198.24	12.76%	378.28	10.25%	414.41	9.34%
合计	1,553.62	100.00%	3,691.09	100.00%	4,437.11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的成本结构中人工费用和制造费用占比较小，原材料成本平均占比在 81.69%。

### （三）主要客户情况

报告期各期，公司前五名客户销售额具体情况分别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2015 年度 1-6 月		
	客户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1	Surface Shields, Inc.	245.10	12.56%
2	深圳市新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0.58	5.15%
3	POLY-TAK PROTECTION SYSTEMS, INC.	95.77	4.91%
4	广东正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66.96	3.43%
5	苏州诚立电子材料有限公司	66.71	3.42%
	<b>合计</b>	<b>575.12</b>	<b>29.46%</b>
序号	2014 年度		
	客户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1	Surface Shields, Inc.	521.23	11.28%
2	深圳市新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72.70	5.89%
3	ITW CONTAMINATION CONTROL CO., LTD	240.54	5.20%
4	POLY-TAK PROTECTION SYSTEMS	230.61	4.98%
5	仰勋企业有限公司	218.04	4.71%
	<b>合计</b>	<b>1,483.12</b>	<b>32.04%</b>
序号	2013 年度		
	客户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1	深圳市新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455.60	8.70%
2	Surface Shields, Inc.	426.98	8.15%
3	Purus International Inc.	266.28	5.08%
4	POLY-TAK PROTECTION SYSTEMS	199.93	3.82%
5	仰勋企业有限公司	188.68	3.60%
	<b>合计</b>	<b>1,537.47</b>	<b>29.35%</b>

报告期内，公司前五大客户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29.35%、32.04%和 29.46%，对主要客户不存在重大依赖。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主要关联方、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均未在上述客户中占有权益。

**(四) 主要供应商情况**

单位：万元

序号	2015 年度 1-6 月		
	供应商	金额	占总采购额比例
1	金发科技	456.97	36.22%
2	海湾物资	292.09	23.15%
3	护航包装	85.39	6.77%
4	广州市中塑贸易有限公司	80.41	6.37%
5	建生裕科贸易(深圳)有限公司	78.16	6.19%
	<b>合计</b>	<b>993.02</b>	<b>78.70%</b>
序号	2014 年度		
	供应商	金额	占总采购额比例
1	海湾物资	741.58	24.12%
2	金发科技	810.89	26.37%
3	汕头海信发展有限公司	553.81	18.01%
4	建生裕科贸易(深圳)有限公司	353.25	11.49%
5	护航包装	220.92	7.19%
	<b>合计</b>	<b>2,680.45</b>	<b>87.18%</b>
序号	2013 年度		
	供应商	金额	占总采购额比例
1	金发科技	1,320.01	26.25%
2	汕头海信发展有限公司	782.53	15.56%
3	海湾物资	407.69	8.11%
4	建生裕科贸易(深圳)有限公司	232.18	4.62%
5	护航包装	194.24	3.86%
	<b>合计</b>	<b>2,936.65</b>	<b>58.40%</b>

报告期内，公司前五大供应商采购合计占采购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58.40%、87.18%和 78.70%，前五大供应商变化不大，占比较为集中。未来与主要供应商合作破裂或主要供应商在生产经营或企业管理方面出现问题，可能会对公司生产造成影响。报告期内，前五大供应商中不存在与公司存在关联关系的企业。截至

本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主要关联方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未在上述供应商中占有权益。

## （五）重大业务合同履行情况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报告期内签署的仍在履行或履行完毕的重要合同如下：

### 1、销售合同

公司产品为低值易耗品，单价较低，下游客户一般少量多次采购，每笔订单数额不大，出口订单以货柜采购形式，单笔金额相对较大。公司报告期内截至本说明书签署之日履行完毕的 20.00 万元以上的重大销售合同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客户名称	合同金额	签订日期	合同履行情况
1	上海韩松电子有限公司	40.40	2013.08.22	履行完
2	Surface Shields, Inc.	22.03	2013.05.03	履行完
3	Surface Shields, Inc.	21.94	2014.04.11	履行完
4	Pacific Cleanroom Services Limited	21.42	2013.07.04	履行完
5	Pacific Cleanroom Services Limited	21.33	2014.07.16	履行完
6	Pacific Cleanroom Services Limited	21.23	2014.12.24	履行完

### 2、采购合同

公司采购的原材主要包括聚乙烯（PE 塑料颗粒）、纸箱、胶水等，单笔订单金额普遍不高，履行周期较短。聚乙烯（PE 塑料颗粒）是公司重要的生产原材料之一，其中，金发科技凭借中石化一级代理商地位有价格优势，并且接受货款月末一次性支付和银行承兑汇票支付的结算条件，成为 PE 塑料颗粒的主要供应商之一，但因市场竞争较为充分，公司并不存在对单一供应商的依赖。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之日，报告期内签订的单笔合同金额 40.00 万元以上的原材料采购合同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供应商名称	合同金额	签订日期	合同履行情况
----	-------	------	------	--------

1	金发科技	72.95	2014.08.10	履行完毕
2	金发科技	71.06	2013.04.09	履行完毕
3	金发科技	62.25	2014.01.10	履行完毕
4	金发科技	55.12	2013.06.07	履行完毕
5	金发科技	40.40	2015.06.11	履行完毕

### 3、融资合同

#### (1) 借款合同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之日，报告期内仍在履行或履行完成的借款合同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借款人	贷款人	合同金额	借款期限	合同履行情况
1	尼的科技	中国银行东莞分行	900.00	2015.07.13-2016.07.13	正在履行
2	尼的科技	中国银行东莞分行	340.00	2015.01.22-2016.01.22	正在履行
3	尼的科技	兴业银行东莞分行	400.00	2015.03.04-2015.07.06	履行完毕
4	尼的科技	兴业银行东莞分行	400.00	2014.03.03-2015.03.03	履行完毕
5	尼的科技	兴业银行东莞分行	300.00	2015.02.11-2015.07.06	履行完毕
6	尼的科技	兴业银行东莞分行	300.00	2014.08.27-2015.02.27	履行完毕
7	尼的科技	兴业银行东莞分行	200.00	2014.03.24-2015.03.24	履行完毕

其中，截至本说明书签署之日，有两笔未履行完的兴业银行东莞分行的借款，分别为：400.00万和300.00万，公司于2015年7月6日提前结清，借款合同编号分别为“兴银粤授借字第201503031259”和“兴银粤授借字第201502111085”。

#### (2) 授信合同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之日，报告期内仍在履行或履行完成的授信合同如下：

序号	借款人	债权人	授信有效期	授信金额(万元)	履行情况
1	尼的科技	中国银行东莞分行	2015.04.16—2016.06.30	12,400.00	正在履行
2	尼的科技	中国银行东莞分行	2015.01.04—2015.06.30	340.00	履行完毕

其中，第1笔授信（ZXQED476790120150003(补)001号）由林永贵、刘敏、刘素芬提供最高额保证担保，编号分别为ZXQBZ476790120150183、

ZXQBZ476790120150182、ZXQBZ476790120150184，由吴岳玉、林永贵和刘素芬、东莞市尼的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提供最高额抵押担保，合同编号分别为GDY49521012010001、GDY49521012010002、ZXQDY476790120150060。

第2笔授信（ZXQED476790120150003）由林永贵、刘敏、吴岳玉提供最高额保证担保，编号分别为GBZ495210120130002、GBZ495210120130001、GDY49521012010001，由林永贵和刘素芬提供最高额抵押担保，编号为GDY49521012010002。

**(3) 担保合同**

报告期在担保债务有效期的担保合同包括抵押担保和保证合同，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借款人	担保人	债权人	担保类型	担保金额(万元)	担保债务有效期	履行情况
1	尼的科技	尼的科技	中国银行	抵押	1,313.02	2013.01.15—2025.04.15	正在履行
2	尼的科技	林永贵、刘素芬	中国银行	抵押	361.56	2013.01.15—2016.01.14	正在履行
3	尼的科技	吴岳玉	中国银行	抵押	134.73	2013.01.15—2016.01.14	正在履行
4	尼的科技	刘敏	中国银行	保证	550.00	2013.01.15—2016.01.14	正在履行
5	尼的科技	林永贵、刘素芬	中国银行	保证	550.00	2013.01.15—2016.01.14	正在履行
6	尼的科技	尼的科技	兴业银行	抵押	900.00	2013.12.18—2015.07.06	履行完毕
7	尼的科技	林永贵、刘敏	兴业银行	保证	900.00	2013.12.18—2014.12.18	履行完毕
8	尼的科技	林永贵、刘敏、刘素芬	兴业银行	保证	1,500.00	2015.02.04—2015.07.06	履行完毕

注：其中，兴业银行的担保合同为借款主合同下的附属合同。公司与兴业银行东莞分行的借款已于2015年7月6日全部提前结清，借款合同编号分别为“兴银粤授借字第201503031259”和“兴银粤授借字第201502111085”。因此，相应担保合同履行完毕。

**4、厂房租赁合同**

承租方	出租方	房产证	租赁地址	面积 (m²)	租金	租赁期限
-----	-----	-----	------	---------	----	------



		号			(元/ 月·m <sup>2</sup> )	
尼的科技	东莞市夜葵太阳能科技有限公司	粤房地证字第C3337087号	东莞市横沥镇西城I区	6,959.51	14.20	2010.1.1-2019.12.31

公司分别于2010年4月21日和2014年12月28日与出租方签订了《厂房租赁合同》、《厂房租赁合同-补充协议》，2015年1月1日起，增加租赁面积996.51平方米，合计总面积达到6,959.51平方米，租金也由每月7.5元/平方米调整为14.20元/平方米。

公司于2015年7月1日与关联方尼的生活签订《厂房租赁合同》，将总面积为140.75平方米的厂房及宿舍转租给尼的生活，租金为14.21元/平方米，每月租金2,000.00元。该项转租已取得原出租方东莞市夜葵太阳能科技有限公司的书面同意。

## 五、公司商业模式

### （一）采购模式

公司主要的采购过程包括物料设备请购作业程序和供应商选择程序。

按物料类别分，公司主要采购为主材料（生产性）物料、固定资产（机械设备）、委外加工物料三种。相应的请购作业程序分别为：

（1）主材料物料采购：包括组成产品的主要原材料胶水、纸箱、滚筒、原料等。公司按月制定预算，由MC依据公司的产能，参酌各项常用物料（胶水、原料、常用纸箱等）库存量，编制购料数量后开立《请购单》交由采购部采购；对于非常规物料，如非常规纸箱、包装袋等，由MC依订单需求填写《请购单》交采购开《采购订单》；

（2）固定资产（机械设备）采购：机械设备的采购由各需求部门填写《请购单》，经总经理批准后，由采购副总经理进行询价、估价、采购。采购员补《采购订单》。合同书交财务部存档，相关设备参数资料交设备工程存档；

### （3）外协加工采购

#### ①外协厂商的名称

报告期内，公司外协厂商为厦门长天企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厦门长天”），主要为公司粘尘纸卷吹膜环节提供PP珠光膜材料加工。厦门长天成立于2006年12月6日，住所为厦门市海沧区新阳工业区新盛路18号，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注册号为“350200490000933”，法定代表人为陈永富，注册资本5000万美元，经营范围为“生产、加工塑料薄膜及其他塑料制品、纸及纸制品、AMPS等专项化学用品、压敏胶水及各种胶粘带制品；塑料制品、化工产品及化工材料（不含危险化学品及监控化学品）、纸及纸制品的进出口、批发。（以上商品不涉及国营贸易管理商品，涉及配额、许可证管理商品的，按国家有关规定办理申请）”。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之日，厦门长天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美元）	出资比例（%）
1	JUMBO GLORIES LIMITED	5000.00	100.00
	合计	5000.00	100.00

厦门长天工商登记备案的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任职情况如下：

姓名	职务
陈永富	董事长
杨俊清	董事
邱伟才	监事
杨清金	董事兼总经理

### ②外协厂商与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关联关系情况

报告期内，外协厂商厦门长天与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

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具《承诺函》，承诺：“公司与外协加工企业厦门长天企业有限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厦门长天企业有限公司不存在任何关联关系；如本人未履行上述承诺而给公司造成经济损失，本人将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

### ③与外协厂商的定价机制

公司以产品质量为首要因素，综合考虑规格型号、重量、厚度、供货期等

因素确定 PP 珠光膜的价格。报告期内，PP 珠光膜的加工价格较为稳定。

#### ④外协产品、成本的占比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外协产品主要为 PP 珠光膜加工，公司外协产品成本的占比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5 年 1-6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外协产品采购金额	33.38	48.82	109.91
采购总金额	1,261.73	3,209.02	5,027.73
营业成本	1,553.62	3,691.09	4,437.11
外协采购金额占采购总金额的比重	2.65%	1.52%	2.19%
外协采购金额占营业成本的比重	2.15%	1.32%	2.48%

报告期内，公司外协采购金额占采购总金额和营业成本的比例较低，不构成重大依赖。

#### ⑤外协产品的质量控制措施

公司针对外协生产制定了《采购及外协加工质量管理控制制度》，对外协加工厂家评审、外协生产质量控制方式（包括但不限于驻厂监督、巡回监控、设置质量控制点监控）、质量检查验收等各个环节进行了规定。

上述质量控制措施有效保证了公司产品质量，报告期内，公司未因产品质量问题出现纠纷，未曾因所生产的产品不符合有关质量标准而受到有关主管政府部门的处罚。

#### ⑥外协在公司整个业务中所处环节和所占地位重要性

厦门长天外协生产主要为公司粘尘纸卷吹膜环节提供 PP 珠光膜材料。报告期内，粘尘纸卷销售收入所占营业收入的比较分别为 6.87%、8.69%和 11.01%，占比较低；外协采购金额占采购总金额的比重分别为 2.19%、1.52%和 2.65%。因此，公司外协加工规模较小，外协在整个业务中并不占据重要地位，公司对外协厂商不存在依赖。

在供应商选择方面，公司由采购部负责牵头组织，技术部和品质部配合，共同完成对供应商的产品质量、生产能力、内部管理等方面的评定，制定《合格供

应商名录》。对于重要原材料的供应商，公司会组成评定小组进行现场评定。在供应商进入公司采购名录后，公司还会从供应商的产品质量、价格、交货期、服务、配合程度等进行后续持续跟踪，并对名录进行更新完善。

## （二）生产模式

公司主要采用“以销定产”的模式，即根据客户下达的订单或给出的需求计划安排生产。公司的生产组织以销售部门作为生产过程的起点，先后顺序分别是：业务员下达销售订单，ERP 系统自动生成生产制造单；PMC 部制定制定物料清单并安排采购部采购；生产部接到 PMC 部的生产计划，合理调配生产资源和设备组织生产并准时交货。公司生产遵循严格规范的订单运作管理流程，实现订单从接单评审、产能评估、计划安排、生产进度及订单变全过程的有效管理，确保准时交期，提高客户满意度。

## （三）销售模式

公司所销售的产品主要是粘尘系列，包括粘尘垫、粘尘滚筒、粘尘纸卷，以及部分保护膜和无尘纸等。公司产品销售区域包括国内和国外，报告期内平均营收占比中，国内业务占 62.56%，国外业务占 37.44%。具体如下：

### 1、国内市场

公司国内销售模式主要为直销加分销模式。公司主要通过销售业务人员完成客户开发。目前，下游客户主要是中间贸易商。公司一般与中间贸易商签订供货合同，根据合同约定内容，接收到分销商提货通知后，向分销商发出产品，同时提供相应售前、售中和售后服务。公司从 2013 年下半年开始已逐步开发国内终端客户，逐步向直销模式转型。

目前，公司国内销售设有公司总部国内营销部和公司驻苏州办事处，业务主要集中在广东、江浙两个地区，福建、上海、天津等省份也有部分业务。

在提供产品方面，公司可为客户深度开展定制化产品服务，同时销售标准化产品，确保销售利润与销售量的组合搭配。

### 2、国外市场

公司国外市场销售模式主要为分销模式，即通过中间贸易商进行产品销售。

国外销售是通过公司总部国际营业部完成，业务主要集中在美国、台湾、英国、台湾等地，其中美国销量最大。与国内订单相比，国外订单普遍采用货柜采购的形式，因此单笔订单较大、单价较有优势。

### 3、销售定价和回款

在销售定价方面，公司根据产品成本、客户的实际情况和公司营销策略等采取市场化的定价方式。

在销售回款方面，公司针对不同类型的客户制定了不同的信用政策。在一般月结 30 天的基础上，对于信誉好、企业知名度高下游厂商以及部分海外客户，公司可以给予 5-10 天的延迟账期。公司通过实施严格的信用额度和信用期限授权，并将业务人员和客服人员作为货款及时回笼的责任人，将货款回收风险降至最低。

## 六、环境保护情况

### （一）行业所属分类

根据中国证监会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 年修改版），防静电超净技术产品行业属于“C 制造业”门类下的“C41 其他制造业”大类。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发布的《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指引》，防静电超净技术产品属于“4190 其他未列明制造业”，根据股转公司发布的《挂牌公司投资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所处行业属于“11101410 新型功能材料”。

公司主营业务为防静电、无尘室耗材等超净技术产品的生产和销售，包括粘尘系列、保护膜系列、无尘纸系列产品等。根据《关于〈上市公司环保核查行业分类管理名录〉的通知》（环办函[2008]373 号）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重污染行业包括火电、钢铁、水泥、电解铝、煤炭、冶金、化工、石化、建材、造纸、酿造、制药、发酵、纺织、制革和采矿业。因此，公司所处行业不属于重污染行业。

## （二）环保情况

### 1、2009年11月公司设立时，公司获得环评及批复情况

2009年9月23日，宿州市环境保护科学研究所出具《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试行）》（〔2009〕1666号），对尼的有限设立时的新建项目进行环保影响评价，具体内容及规模为：年加工生产粘尘垫200吨、无尘纸20吨，主要原材料为PE塑胶粒190吨/年、水性胶乳10吨/年、无纺布21吨/年。

2009年11月2日，尼的有限收到《东莞市环保局审查批复意见》（东环建〔2009〕1666号），环评批复中的项目内容为：“同意尼的科技在东莞市横沥镇西城工业一区建设，年加工生产粘尘垫200吨、无尘纸20吨，允许设置吹膜、涂布、复卷、折痕、裁剪工序，不得设置喷漆、喷粉、丝印、清洗等工序，不得从事废旧塑料回收利用，不允许排放生产性废水”。

### 2、2015年9月，公司获得环评、批复及声明与承诺情况

2015年9月8日，东莞市华溯检测技术有限公司出具编号为“HSJC（验字）20150908003”的《检测报告》，对此次尼的科技建设项目环境保护设施项目进行验收监测，项目内容为：“年加工生产粘尘垫200吨、无尘纸20吨；不排放生产性废水；生活污水经有效处理后排入市政府污水管网，引致城镇污水处理厂处理；吸塑工序、涂布工序产生的有机废气经收集后高空排放，废气排放时间8小时/天，300天/年”。

2015年9月17日，公司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项目验收）申请已经受理（受理编号：20150028521），该项目信息在东莞市环保局官方网站（<http://dgepb.dg.gov.cn/dgepb/>）公告，公告期为10个工作日；2015年10月9日，公司向东莞市环境保护局递交了企业名称变更申请，并于2015年10月16日取得“东环建[2015]2298号”《关于东莞市尼的净化科技有限公司变更事项的函》，同意公司使用原东莞市尼的净化科技有限公司环保审批文件，经营地点、工艺设备、生产规模、污染物排放种类数量等不变。

2015年11月19日，东莞市环境保护局出具“东环建[2015]2512号”《关于东莞市尼的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的函》，同意建设项目通过环境保护验收。

## 七、公司所处行业基本情况

根据中国证监会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年修改版），防静电超净技术产品行业属于“C制造业”门类下的“C41其他制造业”大类；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公司所处细分行业属于其他未列明制造业（C4190）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发布的《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指引》，防静电超净技术产品属于“4190其他未列明制造业”；根据股转公司发布的《挂牌公司投资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所处行业属于“11101410新型功能材料”。

### （一）公司所处行业概况概况

#### 1、防静电超净技术产品行业概况

##### （1）防静电超净技术产品的定义

防静电超净技术产品的工业应用，主要在于清除生产环境中的污染物，以提高产品的可靠性和良率。它是符合科学研究与产品加工的高质量、高可靠性、集成化、精密化、高纯度等方面要求而诞生的一门新兴技术行业，主要应用于先进制造业和相关服务业，并为电子信息（液晶显示、半导体、硬盘存储、通讯、LED等）、医药等诸多行业提供基础性保障。

##### （2）防静电超净技术产品的分类

在工业生产过程中，静电的产生和存在，是导致生产环境污染的重要原因，因此静电与微污染的防控显得尤为重要。实验证明，人体、制程用品和生产环境是静电与微污染产生的最主要来源，也分别构成了防静电超净技术产品的三大应用领域：

静电产生分类	产生原因	相应产品
人体产生	由衣物之间、衣物与外界、衣物与身体之间的摩擦	防静电无尘服、防静电无尘鞋、防静电无尘手套
制程中产生	产品在加工、装配、检验、翻修、包装、储蓄等过程中与设备和材料摩擦产生的放电和交叉污染	无尘擦拭布、无尘电子保护膜、防静电吸塑托盘
环境产生的静电和污染	环境的温度、湿度和洁净度对产品产生的静电和微污染	净化粘尘垫、离子化静电消除器、在线监测仪

##### （3）静电与微污染防控的基本原理

###### ①静电防控的基本原理

静电防控的基本原理在于，控制静电起电量和电荷积聚，从而防止危险静电源的形成；使用静电敏感度低的物质，降低场所危险程度；采用综合防护加固技术，防止ESD（静电放电）能量耦合。通常采取的措施有静电泄漏、静电屏蔽和静电中和等方式。如：采用防静电服控制静电起电量；采用防静电鞋增强人体静电泄漏；采用防静电屏蔽袋对产品进行静电隔离保护；采用离子化静电消除器进行静电中和等。

## ②微污染防控的基本原理

微污染防控的基本原理在于，通过采用环境净化技术，控制微污染物的产生和防止产生交叉污染。通常采取的措施有：空气过滤、超净清洗、无尘擦拭、除尘、隔离保护等方式，如：采用无尘服对人体产生的微污染进行屏蔽隔离；通过洁净室的空气过滤系统保持室内空气洁净；使用无尘擦拭布进行脏污清除；使用净化粘尘垫进行尘埃捕捉，防止扩散；使用无尘电子保护膜对产品进行隔离保护；采用DI水（去离子水）超净清洗来降低离子、颗粒等微污染等。

## 2、行业监管体系和行业政策

### （1）行业主管部门和监管体制

防静电超净技术产品行业在我国属于新兴行业，目前尚无专属的行业主管部门。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承担着防静电超净技术行业发展的宏观管理职能。由于受下游行业影响较大，所以产品监管部门随应用领域的不同而异，所涉及的行业监管部门主要有工业和信息化部、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国家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等。其中，对于主要应用于电子信息制造行业的产品，如液晶显示、半导体、硬盘存储、通讯产品、LED等，监管归属于工业和信息化部。

在行业自律组织方面，中国电子仪器行业协会防静电装备分会、中国电子学会洁净分会承担主要政策性功能，主要负责本行业基础资料的调查、搜集和整理工作，向政府提出本行业发展规划、政策、标准和立法等方面的建议，协助有关部门制定国家和行业标准；组织对外交流与合作；推动横向经济联系；提供国内外技术经济情报和市场信息，组织技术和经验交流；组织企事业协商订立行规行约并监督遵守，维护会员的合法权益等。



## (2) 相关法律法规及产业政策一览表

序号	制定部门	发布时间	政策与法律法规名称	具体内容
1	国家发展改革委员会	2013年	《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1年本）》	本行业属于鼓励类行业
2	国务院	2006年	《国家中长期科学和技术发展规划纲要（2006—2020年）》	下游行业在规划纲要里
3	国务院	2009年	《电子信息产业调整和振兴规划》	国家重点发展下游行业
4	国务院	2011年	《国务院关于印发进一步鼓励软件产业和集成电路产业发展若干政策的通知》	国家重点发展下游行业

鉴于静电和微污染危害的严重性，我国制定了较多防静电超净技术产品行业标准，主要标准见下表：

类型	序号	名称
国家标准	GB50073-2001	洁净厂房设计规范
国家标准	GJB3007-97	防静电工作区技术要求
国家标准	GB4385-1995	防静电鞋、导电鞋技术要求
国家标准	GB12014-89	防静电工作服
行业标准	SJ/T10694-2006	电子产品制造与应用系统防静电检测通用规范
行业标准	SJ/T11412-2010	防静电洁净工作服及织物通用规范标准
行业标准	SJ / T11277-2002	防静电周转容器通用规范
行业标准	SJ/T11446-2013	离子净化电消除器通用规范

当前，我国防静电超净技术产品行业标准仍存在部分标准过时和标准涵盖范围少的问题。随着电子信息制造、航天航空、精密仪器等行业的飞速发展和工艺技术的持续创新升级需求，上述行业对无尘擦拭布、净化粘尘垫等产品的需求日益扩大，但相关产品目前均缺乏明确的国家和行业标准。

由于防静电超净技术行业在我国属新兴行业，目前尚无专门的主要行业法规和政策出台。业内相关的主要行业规范包括：

行业	名称
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药品生产质量管理规范（GMP）

劳动人事部	特种劳动防护用品生产许可证实施细则
原国家医药管理局	医药工业洁净厂房设计规范
国家农业部	兽药生产质量管理规范
国家技术监督局	实验动物环境与设施
国家卫生部	医院洁净手术部建设标准

### 3、行业进入壁垒

防静电超净技术产品行业低端市场主要被大量的贸易型、代理型和简单加工型企业所占据，进入障碍主要取决于潜在进入者是否拥有客户资源和进货渠道。在防静电超净技术产品行业中高端市场，静电与微污染防控解决方案的提供能力、大客户的供应商认证、企业的研发技术和专业人才、管理能力、资金实力等均会构成潜在进入者的进入障碍。具体而言，防静电超净技术产品行业进入壁垒主要包括如下几方面：

#### (1) 大客户供应商认证壁垒

防静电超净技术产品的优质客户和大额订单一般均来自于电子信息制造（液晶显示、半导体、硬盘存储、通讯等）、航空航天、医药等行业的大型跨国公司和国内上市公司，此类企业通常投资巨大，成本高昂，产品缺陷或者良率不高会为其造成巨大的损失。出于生产经营稳定性的考虑，上述企业对进入其合格供应商名录的厂商一般会履行严格的认证过程，认证内容通常涉及供应商技术水平、生产能力、管理水平以及社会责任等方面。一旦通过下游优质客户的认定，成为其合格供应商，彼此之间基本会形成稳固的长期合作关系。

#### (2) 研发技术和人才壁垒

防静电超净技术产品行业在我国属于快速发展的新兴行业，下游不同行业的生产工艺差异较大，随着行业技术的发展，不同行业的需求呈现个性化、多样化的趋势，在生产环境、工艺设计、材料配方、生产装备和检测能力等方面，对防静电超净技术产品供应商提出了很高的技术创新能力和产品研发能力要求。

防静电超净技术产品行业在我国的发展时间不长，行业内的专业人才储备数量不足，而受下游市场需求带动，本行业的发展速度远远超过行业内的人才培养速度。新进入的企业缺乏经过长期生产实践培养出来的产品研发人员、工程技术人员和专业管理人员，面临着缺乏专业人才的壁垒。

### **(3) 管理能力壁垒**

防静电超净技术产品行业的管理能力壁垒主要体现在以下各方面：

第一，供应链管理。一般而言，客户对防静电超净技术产品的采购交货期要求很高，通常在3天~1周左右，这就要求供应商具备快速反应能力，能够及时了解下游客户的需求并实现敏捷生产和快速供货。

第二，对产品品质的管理。随着下游行业的技术发展，防静电超净技术产品的品质对下游企业的产品良率产生的影响也越来越大，这就要求供应商确保产品品质的稳定，一旦出现部分批次的产品品质下降，可能会影响客户的产品良率从而失去客户。

第三，下游中高端客户对服务的要求较高，对可能由防静电超净技术产品的质量引发的问题需要供应商及时找出原因或者证明相关问题并非由供应商产品本身所造成，这对供应商的服务管理水平也提出了较高的要求。

此外，由于防静电超净技术产品的种类较多，涉及的原材料采购、生产计划和多品种销售的协调安排、不同产品的研发和性能改进等方面的要求较高，也对企业的综合管理能力提出了很高的要求。综上所述，下游客户对防静电超净技术产品供应商在各方面的管理能力和经验提出了相当高的要求，对于后进入者构成了一定的管理能力壁垒。

### **(4) 提供静电与微污染防控解决方案能力的壁垒**

防静电超净技术产品需要以技术服务来推动产品销售，具有客户需求个性化、多样化、涉及产品种类多等特点。企业必须有很强的研发能力、丰富的产品生产线、充足的产能和资源整合能力，才能充分满足客户的不同需求，为客户提供有针对性的静电与微污染防控解决方案。最合适的解决方案是经过多次试样和验证后逐步优化和完善的，需要与下游客户的具体产品和工艺相融合，有技术积累优势、丰富的生产经验和下游应用的成功案例积累的企业才有能力配置个性化的解决方案，企业仅通过简单模仿生产无法与下游客户实现良性互动，在行业竞争中也将处于不利地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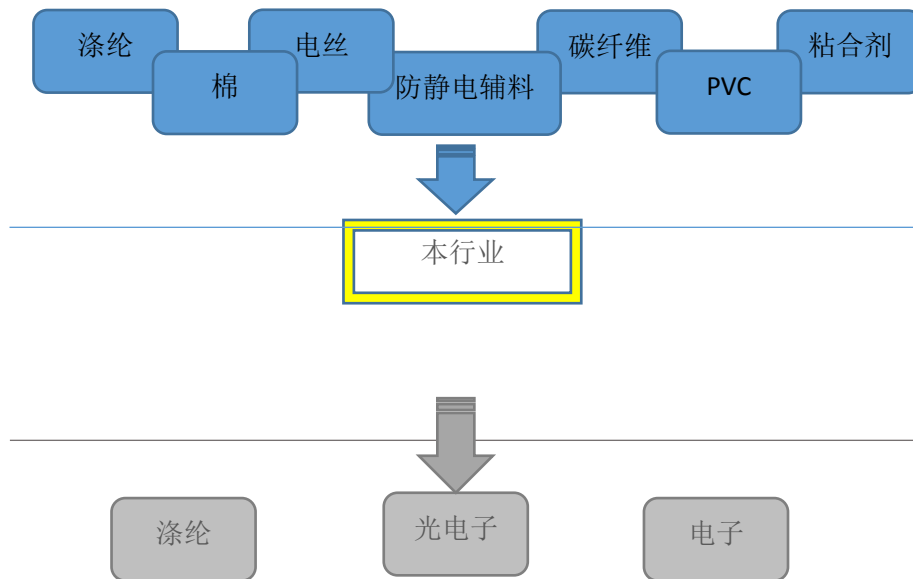
## （二）上下游产业链分析

防静电超净技术产品行业可分为三个主要子行业：防静电/洁净室工程服务、防静电/洁净室耗品生产、超净清洗服务。目前本公司业务都属于防静电/洁净室耗品生产的细分行业。

防静电/洁净室耗品行业上游主要原材料包括：防静电面料如涤纶、棉，导电丝、防静电辅料、碳纤维、PE 塑料颗粒、粘合剂等。其中，PE 塑料颗粒、防静电面料为采购比重最大的原材料之一。

防静电/洁净室耗品行业的下游客户为电子、半导体、光电子、塑胶、印刷、石化、军事、制药、医疗、食品和化妆品等行业。普通电子元件、塑胶、印刷、石化等下游行业对于防静电超净技术产品的静电和微污染防控性能要求一般，对服务的要求不高，因而进入门槛低，市场竞争较为激烈。在液晶显示、半导体集成电路、硬盘存储等行业，由于行业内主要为大型跨国公司和国内知名上市公司，对防静电超净技术产品的需求种类多、数量大、对产品的品质和服务要求高，因而进入门槛较高，市场主要由国外先进企业和国内中高端厂商垄断。

防静电超净技术产品制造行业及上下游行业如下图所示：



### （三）行业市场情况

#### 1、行业的市场规模

由于电子产品从单个元器件制造到组装成品的整个制造过程都在静电与微污染的威胁之下，无论是高端的精密产品如微处理器芯片、硬盘存储还是相对低端的普通电子元件，其静电与微污染防控的主要区别在于防控产品的配置不同，因此电子信息制造业对防静电超净技术产品的需求种类最多、规模最大。因此，从电子制造业规模来预估我国防静电超净技术产品的市场需求。

电子信息制造业是国内防静电超净技术产品最重要的需求市场。随着智能手机、平板电脑、笔记本电脑、液晶电视等常见消费类电子产品的日益普及和不断更新换代以及工业、农业和第三产业的信息化、自动化程度的不断提高，电子信息产品已经全面应用于国民经济的各行各业。消费需求的增长和下游应用领域的拓展，使我国电子信息产业近年来保持了快速增长，2012年、2013年和2014年规模以上电子信息制造业实现主营业务收入分别为84,619亿元、93,202亿元和102,988亿元。

#### 2、行业保持增长趋势

当前我国正处于制造业升级过程中，全球精密电子信息制造业如液晶显示、半导体等行业向我国的产能转移加快。受益于上述产业转移和我国制造业、交通业的自动化、智能化趋势持续发展，电子信息制造业在国内得到快速发展。此外，在国家政策支持下，医药制造、航空航天、精密仪器等产业增长迅速。下游行业的持续增长带动国内防静电超净技术产品行业的市场规模不断扩大。

未来五年是电子信息、医药等行业的快速发展时期，根据“十二五”相关产业规划，我国电子信息制造业销售收入年均增速将保持在10%左右，工业增加值年均增长预期超过15%；全国医药工业总产值年均增长将达到20%左右；另外航空航天、食品、化工等行业在“十二五”期间也将得到快速的发展。因此，下游行业对防静电超净技术产品的需求量将大幅提升。

#### 3、行业竞争格局

##### （1）市场化程度高，市场集中度较低

我国防静电超净技术产品行业发展时间不长，但行业内企业众多，市场集中度较低。目前，行业内的企业数量在 5,000 家左右，其中代理型、贸易型企业约占 70%，剩余具有生产加工能力的企业规模普遍较小，仅少数企业具有自主研发能力和较为完善的产品生产能力。

我国防静电超净技术产品市场集中度较低的重要原因在于：第一，除了液晶显示、半导体、硬盘存储等部分行业因企业整体规模大、需求相对集中外，大部分下游客户的需求量相对较小，市场较为分散；第二，运输成本和服务成本的高企造成行业领先企业难以向异地区域的中小客户提供服务，只有向大客户供货才有利可图；第三，大部分国内领先企业尚不具备足够的资金实力在国内布置全局生产基地，而国际知名品牌企业在国内设立生产加工制造基地的仍属少数，且产品种类较为单一；第四，普通电子元件、塑胶、印刷、石化等下游行业对于防静电超净技术产品的静电和微污染防控性能要求一般，对服务的要求不高，因而进入门槛低，这就给中小企业带来了较大的生存空间，从而在某种程度上造成我国防静电超净技术产品市场的低集中度。

## **(2) 国际领先企业品牌先发优势明显，占据高端市场主要份额**

国际领先企业由于涉足行业较早，在品牌知名度及影响力方面相比国内领先厂商具有明显的优势，在进入国内市场之前便与众多国际知名电子厂商形成了相对稳定的合作关系，随着国际知名电子厂商在国内投资设厂，原有合作关系通常仍会维持，因而占据了主要的国内高端市场份额，这种现象在韩国和日本企业中尤为普遍。部分领先外资企业不仅通过进口形式进入国内市场，还在国内设立生产加工基地来更好地服务于下游高端客户并降低生产成本，如 ITWTexwipe、CONTEC、维塔罗等均在国内设有生产基地。

当前，在国内市场具有较大影响力的外资品牌较多，但通常都只专注于某一特定领域。例如：美国 ITWTexwipe、CONTEC、日本 Kanebo、韩国 Puritech 等公司在无尘擦拭布领域拥有较高的知名度，美国 SIMCO、IONSystems 在高端离子化静电消除器领域拥有较高的市场占有率，此外，美国 3M 在防静电屏蔽袋领域，日本日东、积水和韩国 ADT、三芝在无尘电子保护膜领域，Kimberly 和 Riverstone 在无尘手套，日本可乐丽、旭化成在无尘擦拭纸领域，维塔罗在防静电吸塑托盘领域都拥有很强的实力。

#### 4、行业的周期性、区域性、季节性

##### (1) 周期性

我国防静电超净技术行业已经度过了形成期，正处于产业周期中的成长期的中期阶段。在这一阶段，防静电超净技术行业总体上市场较为分散，就整个行业来说，已出现部分具有较为明显竞争优势的大型企业，小型的单纯贸易型、简单加工型企业将逐渐退出市场竞争，市场份额将逐渐集中于能够为客户提供集成服务的大型公司。

##### (2) 区域性

由于我国经济发展（特别是高精细度的现代工业发展）的不平衡，本行业的下游企业现阶段主要集中在以珠三角为中心的华南区域、以长三角为中心的华东区域、以环渤海为中心的华北和东北区域。由于下游行业对物流成本和及时服务能力的要求较高，因此防静电超净产品企业主要集中在以上三个地区，全国性企业的销售也主要集中在以上三个地区，区域化销售的特征较为明显，业内企业生产及服务基地的布局对企业的整体竞争能力的提升至关重要。

##### (3) 季节性

防静电超净技术行业耗品的应用领域广、覆盖面大，对于下游行业来说属于基础性、持续性需求的产品和服务，不存在明显的季节性。

#### (四) 行业风险特征

##### 1、宏观经济不利变动的风险

防静电超净技术产品行业与宏观经济发展密切相关，宏观经济的周期性波动对该行业发展有较大影响。当前，我国经济正处于新旧增长动力的切换的时期，传统动力正在减弱，人口红利衰减，劳动力、土地成本上升，资源环境约束增大，投资高增长和出口难度越来越大，依赖高出口拉动经济的模式也难以持续。我国宏观经济面临着增长速度换档期、结构调整阵痛期、前期刺激政策消化期“三期”叠加的严峻形势，增速有所放缓，2011年、2012年、2013年、2014年，我国GDP同比增长率分别为9.30%、7.70%、7.70%、7.40%。若未来几年我国宏观经济出现较大波动，将对作为国民经济配套产业的防静电超净技术产品行业其整体需

求将产生冲击，从而影响行业经营发展的外部环境。

## 2、产业政策不利变动

本行业属新兴行业，为电子、半导体、光电子、生物医药等行业不可或缺的基础性支持行业。目前并无专门的行业分类，亦尚未出台防静电/洁净室行业专门的产业政策，但是防静电/洁净室行业将会受到其下游行业的产业政策的巨大影响。我国大力加强信息产业政策、加速推进食品药品 GMP 认证、加强城乡医疗体系建设等关于下游行业的有利产业政策的出台为防静电/洁净室行业的发展提供了有力的产业政策支持。但是，由于政策的制定与实施往往会根据国民经济及行业实际的发展情况进行相应调整，这种调整将使得市场的预期供求发生变化，从而影响防静电超净技术产品行业的发展。

## 3、市场竞争风险

公司所处防静电/洁净室行业还处于发展阶段，市场分散度较高。其中只有少数企业具有自主研发能力和较为完善的产品生产能力，市场分散度较高。随着下游企业整体要求提升，技术导向性特征明显随着中国高新技术企业数量的增加，以及国家 GMP 认证等行业要求，使得下游企业对生产环境要求不断提高，防静电/洁净室行业技术导向性的特征日趋明显，小规模单纯贸易型、简单加工型企业已无法满足下游企业的需求。因此，行业整合趋势明显，竞争日趋激烈。

## （五）影响行业发展的因素

### 1、有利因素

#### （1）下游行业持续快速发展

当前，我国正处于制造业升级过程中，产业结构的调整将大大促进现代高新技术产业的发展步伐，精密电子制造业向我国转移产能加快。2009 年下半年以来，国内电子信息制造业持续景气，半导体厂商纷纷扩产，液晶面板生产线陆续增加，线路板、背光模组等的产能也相应增长，下游电子信息制造业对防静电技术产品的需求增长十分迅速。

在半导体集成电路领域，国家从税收优惠、投资审批、设备进口、土地厂房等多方面提供支持，吸引了包括英特尔、台积电、中芯国际、三星半导体等一批



集成电路领先企业在国内投资设厂和开展项目扩建。根据工信部的规划，到“十二五”末期，我国集成电路产业规模将再翻一番以上，集成电路产量将超过 1,500 亿块，销售收入到 3,300 亿元，年均增长 18%，占世界集成电路市场份额的 15 左右，满足国内近 30%的市场需求。

在医药制造领域，新版 GMP 标准的实施，将大大提升国内制药企业对洁净室和防静电超净技术产品升级换代的需求。此外，下游航空航天、精密仪器、石油化工、军工等行业也均处于快速的发展时期。

受下游行业高速发展的带动，我国防静电超净技术产品行业市场未来也将保持持续快速增长。

## **(2) 产业政策的支持**

本行业属新兴行业，为电子、半导体、光电子、生物医药等行业不可或缺的基础性支持行业。目前并无专门的行业分类，亦尚未出台防静电超净技术行业专门的产业政策，但是防静电超净技术行业将会受到其下游行业的产业政策的巨大影响。我国大力加强信息产业政策、加速推进食品药品 GMP 认证、加强城乡医疗体系建设等关于下游行业的有利产业政策的出台为防静电超净技术行业的发展提供了有力的产业政策支持。

## **(3) 产品应用领域不断扩大**

当前全球制造业呈现精细化、自动化、多功能化、生产工艺复杂、加工精度要求高的发展趋势，越来越多的行业开始重视对静电和微污染的防控，以提高产品良品率和可靠性。洁净室的应用领域已经从微电子、航空航天、精密仪器、制药等行业，进一步延伸到汽车制造、医疗设备制造、保健食品生产等传统产业。

## **2、不利因素**

### **(1) 行业管理体制尚不健全**

由于本行业属于新兴行业，且产品和服务应用的领域广泛、发散性强，尚缺乏专门的行业主管部门和行业管理体制，对不同下游企业提供的产品和服务要受不同行业主管部门的管理、遵循不同行业的政策、标准，相关产业政策也依附于各下游产业的产业政策。由于缺乏有效的行业协调，增加了企业的运营成本，限制了防静电超净技术行业的发展。

## （2）技术储备与专业人才缺口较大

由于我国防静电超净技术产品行业起步和发展相对较晚，与欧美等先进国家存在差距，因此行业的技术储备较弱，从事相关技术研究的研究机构不多。此外，本行业所需要的复合型、国际化的技术人才缺口较大。除了少数行业领先企业外，行业内大部分企业普遍存在专业人才缺乏和技术研发能力薄弱的情况。技术储备和专业人才的缺乏限制了本行业的技术创新，对行业的持续发展带来了一定的不利影响。

## （3）行业标准的不一

目前我国对防静电超净技术的国家军用标准和部分行业标准已形成并部分与国际接轨，但有关这方面的国家标准较少。许多国外著名企业、跨国公司均建立各自的企业标准或采用 ISO14644、ISO14698 系列标准，企业间对同一产品的技术要求、检测方法、检测仪器不统一，从而增加了行业内企业的运营成本。

## （六）公司竞争地位

### 1、市场竞争状况及公司市场地位

长期以来，我国防静电/无尘室耗品市场（尤其是高端市场）具备较强竞争力的主要为国际性厂商。随着国内领先厂商技术水平不断提高、生产能力的不断扩大及自身销售网络的不断拓展，通过代理国外产品或对其进行简单加工进行经营的小规模企业的市场空间正日趋缩小，行业整合的趋势日益明显，我国防静电/洁净室行业市场份额正不断向少数国际性厂商及国内的领先厂商集中。目前，高端市场的竞争主要集中在技术创新、产品性能、配套能力、产能规模、客户服务等方面，利润率水平相对较高；而中端市场竞争主要集中在产品价格和质量方面，利润率相对较低；在低端市场，更多数量的小型贸易代理企业和简单加工型企业通过各种方式寻找市场机会，建立自身的客户资源，市场竞争不够透明规范。

因此，我国防静电/洁净室行业呈现了加速整合的态势，具有雄厚实力的竞争对手的增加，可能会对公司的发展造成一定的影响。

公司现已成为国内净化防静电行业粘尘系列产品规模较大的生产厂家之一，并且也是国内少数几家拥有自主高性能胶黏剂生产技术的粘尘垫企业之一。公司是业内自动化程度相对较高的公司之一，拥有净化吹膜、无尘涂布、覆卷、精密

分切等完整生产线，可在膜的厚度、胶粘性、尺寸方面为客户定制并快速供应；其自动贴标机生产设备工艺为国内首创，拥有独立的专利知识产权。

## 2、行业内主要企业情况

序号	企业名称	企业情况
1	天华超净	始创于 1997 年，注册资本 1.17 亿元，公司总部位于江苏苏州工业园，是一家在静电控制、洁净室污染控制技术领域内具有较强技术优势、较高市场地位，集研发、制造、营销于一体的江苏省高新技术企业。旗下品牌“Canmax”在国内外享有很高知名度和很好美誉度。公司拥有 14 项技术专利，主要生产产品包括：防静电衣/无尘衣、防静电鞋/无尘鞋/防静电安全鞋、无尘擦拭布、净化粘尘垫、除静电离子风机、静电在线监测仪以及其他配套工业防护产品。建立 Class10 高科技无尘清洗中心，可为客户提供全面优质的配套服务。不断扩展自有产品系列，丰富公司的防静电超净技术产品种类，形成了较为完善的产品集成供应能力，服务于下游电子信息制造（半导体、平板显示、硬盘存储、通讯设备等）、精密仪器、航空航天、医药、食品、化妆品及石化等行业，在满足国内市场需求的同时，出口美国、英国、德国、波兰、意大利、日本、韩国、新加坡、泰国、菲律宾以及其他地区。2014 年 7 月 31 日，公司股票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上市（股票代码：300390）
2	新纶科技	新纶科技，始创于 2002 年，注册资本 3.73 亿，公司总部坐落于深圳市南山区，是一家集防静电/洁净室产品研发、生产、销售；净化工程设计、施工及维护和超净清洗服务于一体的防静电/洁净室行业系统解决方案提供商。公司拥有近百项专利及研究成果，自主研发的产品及服务已与 4,000 多家客户建立了良好的合作关系，其中多数为世界 500 强企业、国际国内知名企业，包括爱普生、索尼、日立、松下、三星、IBM、等。公司产品与服务广泛应用于 IT、电子、太阳能、LED、TFT、生物工程、医药卫生、食品、精密仪器、航天航空、石油、精细化工、汽车制造等行业。2010 年 1 月 22 日，公司股票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上市（股票代码：002341）。
3	广东硕源	始创于 1997 年，注册资本 1167.6 万元，自成立以来一直致力于研发、生产与销售防静电/无尘室耗材系列产品，是国内防静电/洁净室行业领先的产品提供商。主要产品为净化擦拭布、纸棒等无尘室耗材系列公司主要产品为净化擦拭布、纸棒等无尘室耗材系列。2013 年底成功开发出净化拖年底成功开发出净化拖把、预湿布两种系列产品。
4	昆山博益	2001 年在深圳成立，2007 年公司总部设在江苏省昆山市高新区，并设立了集研发，生产，销售为一体的昆山博益鑫成高分子材料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5000 万元。致力于功能性薄膜材料及涂覆技术的研发与生产，是国家火炬计划重点高新技术企业，当前产品主要服务于消费类电子行业的液晶屏/触控屏/印制电路产业链。目前，公司在昆山高新区的工厂（一厂）累计投入人民币 1.5 亿元，主要研发生产涂覆型功能性薄膜材料；昆山二厂总投入人民币 2 亿元，主要研发生产共挤型功能性薄膜材料和高端涂覆型薄膜材料。

### 3、公司经营优劣势分析

#### (1) 公司竞争优势

##### ①设备自动化优势

公司目前拥有拥有净化吹膜、无尘涂布、覆卷、精密分切等完整生产线，成为国内少数几家拥有自主高性能胶黏剂生产技术的粘尘垫生产企业之一，其中，自动贴标机生产设备工艺处于同行业较领先地位，拥有独立的专利知识产权（专利编号：201120302799.1）。公司自主研发的自动分切机可以机械代替手工切割粘尘垫，能保证切割所需粘尘垫的大小一致。自动化的生产设备，可以有效的降低生产成本，提高生产效率，成为公司的核心竞争力之一。

##### ②生产规模化优势

公司现已发展成为国内净化防静电行业粘尘系列产品规模较大的生产厂家之一，专注于：粘尘系列产品（粘尘垫、粘尘滚筒、粘尘纸卷、矽胶粘尘滚轮、矽胶粘尘笔、粘尘纸本和 PE 粘尘本）、保护膜系列（电子保护膜、地毯保护膜和建材保护膜）的研发、生产和销售，既可以为下游客户深度开展定制化产品服务，同时销售标准化产品，确保销售利润与销售量的组合搭配。

##### ③技术优势

公司拥有强大的技术研发团队，自成立以来一直注重研发投入和研发成果的转化利用，目前已经拥有 20 项专利，获得“国家高新技术企业”称号，其中，应用高性能环保型胶粘剂的粘尘垫和可重复利用防脱胶粘尘滚筒产品被广东省科学技术厅授予广东省高新技术产品证书（粤科高字[2014]54 号），是公司在粘尘系列产品领域核心技术的体现。

##### ④客户资源优势

公司多年来深耕防静电超净技术产品市场，生产的粘尘垫系列和保护膜系列产品凭借其稳定的品质和强大的产能，深受下游客户的青睐。公司还可为客户深度开展定制化产品服务，同时提供标准化产品，满足客户多样化需求。产品广泛服务于众多液晶显示、半导体、硬盘存储、通讯、LED 等电子信息制造业企业，远销台湾、新加坡、日本、马来西亚、菲律宾、韩国、印度、美国、加拿大和德国等海外市场，成为国内外多家大型知名公司的满意合作伙伴。

## **(2) 公司竞争劣势**

### **①发展受限于较少的融资渠道**

公司前期发展主要依靠股东的持续投入，公司没有大额的外部资金投入，因此在资金实力方面不具有优势。近年来公司业务规模逐年扩大，产能利用率较高；同时在行业竞争日趋激烈的形势下，公司需要进行技术改造、扩大生产规模、提高产品质量，增加研发投入提升产品技术含量以进一步满足客户的需求。因此公司对资金的需求较多，但目前，公司主要的融资渠道是银行借款，融资渠道较少，融资成本较高。

### **②产品生产线较为单一的劣势**

公司目前主营业务产品以粘尘系列产品和保护膜系列产品为主。较为单一的生产线，不但容易让企业置身于激烈的低端防静电和净化产品市场竞争之中，也进一步制约公司未来的发展，目前，公司正在积极拓展防静电超净技术产品领域的业务范围。

### **③销售网络不足的劣势**

与同行业相比，公司销售网络较为不足，目前仅有东莞总部和苏州办事处两个销售网点。销售网点的不足，直接制约着公司产品的市场拓展和客户开发能力。报告期内，公司的下游客户中，贸易商的占比超过 80%，电子信息制造业为其重要下游应用客户。目前，公司正在积极进行战略转型，加大下游终端厂商的开发力度，同时积极拓展包括医疗器械行业在内的下游应用客户资源。

## 第三节 公司治理

### 一、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 （一）关于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制度的建立及运行情况

报告期内，有限公司阶段，由于公司股东人数较少等原因，公司未设立董事会和监事会，仅设立一名执行董事和一名监事。有限公司根据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建立了股东会，由全体股东组成。有限公司增加注册资本、股权变更等重大事项都履行了股东会决议程序，相关决议均得到了全体股东的同意，且履行了工商登记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有限公司章程规定，合法有效。

股份公司成立后，按照《公司法》、《证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建立健全了由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高级管理人员等组成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目前公司在治理方面的各项规章制度主要有《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等一系列公司治理制度。股份公司自成立以来，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决议内容没有违反《公司法》、《公司章程》等规定的情形，也没有损害股东、债权人及第三人合法利益的情况。

#### 1、股东大会的召开情况

自股份公司成立以来，公司共召开了3次股东大会，分别就股份公司创立、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公司挂牌等重要事项进行了审议，并作出相应决议。股东大会的召集、通知、召开方式、表决程序、决议内容及会议记录等方面均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要求规范运行。

#### 2、董事会的召开情况

公司董事会由五名董事组成，设董事长一人。自股份公司成立以来，公司共召开了3次董事会，分别就公司选举董事长和聘任总经理等、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等、审议公司挂牌等重要事项进行了审议，并作出相应决议。公司历次董事会会议的召集、通知、召开方式、表决程序、决议内容及会议记录等方面均严格按照

《公司法》、《公司章程》及《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要求规范运行。

### 3、监事会的召开情况

自股份公司成立以来，公司共召开了1次监事会，就选举监事会主席、监事会工作报告等议案进行了审议，并作出决议。公司监事会的召集、通知、召开、表决程序、决议内容及会议记录等方面均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及《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要求规范运行。

## （二）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有关人员履行职责情况的说明

公司组织机构的相关人员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任职要求，能够按照《公司章程》及三会议事规则独立、勤勉、诚信地履行职责。公司股东大会和董事会能够按期召开，就公司的重大事项作出决议。公司监事会能够较好地履行对公司财务状况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监管职责，保证公司治理的合法合规。

## 二、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执行情况的评估结果

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能够较好地履行自己的职责，对公司的重大决策事项作出决议，从而保证了公司的正常发展。公司监事会能够较好地履行监管职责，保证公司治理的合法合规。上述机构的成员符合《公司法》的任职要求，能够勤勉的履行职责和义务。

股份公司成立后，截至本说明书签署之日，董事会共召开了3次会议、监事会共召开了1次会议、股东大会共召开了3次会议，每次会议均能严格按照章程规定发布会议通知，按规定进行表决，形成会议决议，并能完整保存会议记录、会议表决票、会议决议等相关文件；各高级管理人员均能按照股东会、董事会授予的权限进行决策，股份公司基本能够按照《公司章程》及相关治理制度规范运行。

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目前已经建立了适合公司发展规模的内部治理结构，《公司章程》、“三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等内部控制制度明确规定了机构之间的职责分工和相互制衡、关联股东和董事回避以及财务管理、风险控制等制度。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符合《公司法》的任职要求，能

够按照公司章程及三会议事规则独立、勤勉、诚信地履行职责及义务。股份公司会议召开的程序、决议内容没有违反相关制度规定的情形，也没有损害股东、债权人及第三人合法利益的情况；公司三会会议的通知、召开、议事、档案保管等环节均严格按照相关制度运作，充分保证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等权利。但由于内部控制固有的局限性、内部环境和外部宏观环境及政策法规的持续变化，可能导致现有内部控制体系出现偏差，公司将根据未来经营发展的需要，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持续完善内部控制体系建设，使之始终适应公司发展的需要和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维护全体股东利益。

### 三、违法违规情况

报告期内，除两条税务处罚记录外，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重大违法违规行为。公司两条税务处罚记录具体情况为：①由于公司未按规定开具发票（出口发票 1 本，发票代码 144001225170，号码 03575951-975），2013 年 5 月 28 日，横沥国税根据税务行政处罚事项决定书（横沥国税罚告[2013]542 号），对公司罚款 800.00 元；②由于公司在股改变变更后逾期未办理税务变更登记，2014 年 11 月 24 日，东莞市国税横沥分局根据税务行政处罚事项告知书（横沥国税简罚[2014]882 号），对公司罚款 50.00 元。上述税务处罚所涉及事项性质轻微且罚款金额较低，公司已缴纳罚款，不存在重大违法违规。

### 四、独立经营情况

公司成立以来，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范运作，逐步建立健全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在业务、资产、机构、人员、财务等方面均具备独立运营能力，具有完整的业务体系和面向市场自主经营的能力。

#### （一）业务独立情况

公司主营业务防静电/无尘室耗材等产品的生产和销售，包括粘尘系列、保护膜系列、无尘纸系列产品等。

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产、供、销系统，具有完整的业务流程、独立的生产经营场所以及供应、销售部门和渠道。公司独立获取业务收入和利润，具有独立自



主经营的能力，其业务收入来源于自身的产品销售，不存在依赖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进行生产经营的情形。

根据公司的说明以及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声明，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存在同业竞争，不存在影响公司独立性的重大或频繁的关联方交易。

公司股东以及其他关联方均书面承诺不从事与公司构成同业相竞争的业务，保证公司的业务独立于股东和关联方，具体情况详见本说明书“第三节 公司治理”之“五、同业竞争情况”。

## （二）资产独立情况

公司对其所有的设备、土地、专利、商标等资产均拥有合法的所有权或使用权。公司固定资产情况详见本说明书“第二节 公司业务”之“三、公司业务相关的关键资源要素”之“（五）主要固定资产”。公司无形资产情况详见本说明书“第二节 公司业务”之“三、与业务相关的关键资源要素”之“（二）主要无形资产”。

公司系由有限公司依法整体变更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拥有原有限公司拥有的与生产经营相适应的生产经营设备、无形资产等资产，资产独立、完整。公司拥有独立的生产经营场所，合法拥有与生产经营有关的房屋以及商标、专利的所有权或使用权，各种资产权属清晰、完整。股份公司自设立以来，不存在以所属资产、权益为股东及其下属单位提供担保以及资产、资金被股东严重占用而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形。

## （三）机构独立情况

公司设立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等决策机构和监督机构，聘请总经理、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等高级管理人员，组成了完整的法人治理结构。同时，公司内部设有营销部、客服部、财务中心、人资行政部、生产部、技术部、采购部、生产部、PMC 部、物料部等职能部门。公司各机构及内部管理职能部门均能按《公司章程》及其他管理制度规定的职责独立运作，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存在机构混同、合署办公的情形。

公司制定了较为完备的内部管理制度。公司各机构和各职能部门按法律、行政法规、其他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及其他内部管理制度规定的职责独立运作，不存在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利用其地位影响公司生产经营独立性的情形。

#### （四）人员独立情况

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未在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其他职务，未在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领薪；公司的财务人员未在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公司董事、股东代表监事均由公司股东大会选举产生；职工代表监事由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公司高级管人员均由公司董事会聘任或辞退。

公司与全体员工签署了劳动合同，并严格执行有关的劳动工资制度，独立发放员工工资。

#### （五）财务独立情况

公司设立了独立的财务部门，配备了专职的财务人员，制定了完善的财务管理制度和财务会计制度，建立了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能够独立作出财务决策；截至本说明书签署之日，不存在未妥善解决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占用公司资金的问题，亦不存在股东违规干预公司资金使用的情况。

公司现持有中国人民银行东莞市中心支行 2014 年 10 月 29 日颁发的《开户许可证》（编号：5810-04081144，核准后：J6020022337303）。公司经核准开设了独立的基本存款账户（开户银行为中国工商银行东莞市横沥支行，银行账号为 2010026309200094755），独立运营资金，未与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共用银行账户。

公司现持有广东省东莞市国家税务局于 2014 年 10 月 21 日颁发的粤国税字 441900696475003 号《税务登记证》，持有广东省东莞市地方税务局于 2014 年 10 月 21 日颁发的粤地税字 441900696475003 号《税务登记证》，公司系独立纳税主体，依法独立纳税。

## 五、同业竞争情况

### （一）同业竞争情况说明

#### 1、实际控制人投资的其他企业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之日，刘敏为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除控制本公司外，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刘敏控制的企业包括尼的生活和尼的机械两家企业。其中，尼的生活主营业务是卫浴用品、厨房用品、针纺织品、户外用品、化妆品、婴童用品、服装鞋帽、体育用品、五金用品、办公用品、家具用品、日用品、装饰品、钟表、电子产品、玩具等的研发、生产和销售；尼的机械主要经营通用机械、数控车床、数控系统、机床床身研发、生产、销售、维修以及五金配件及产品的加工等。经核查，上述企业未从事与本公司相同或似的业务，不存在同业竞争关系。

#### 2、持股 5%以上的股东及其投资的其他企业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之日，除公司控股股东刘敏外，另一股持股 5%以上股东林永贵在尼的数控机械有限公司持股 40.00%。经核查，上述企业未从事与本公司相同或似的业务，不存在同业竞争关系。

### （二）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为避免同业竞争，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出具了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截止本承诺函签署之日，本人未直接或间接经营（包括但不限于持有其他企业的股权、股份、合伙份额，在其他企业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尼的科技及其子公司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本人将不直接或间接经营（包括但不限于持有其他企业的股权、股份、合伙份额，在其他企业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尼的科技及其子公司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凡本人有任何商业机会可从事、参与或投资可能会与尼的科技及其子公司目前及未来的主营业务构成竞争的业务，本人会将该等商业机会让与尼的科技；如本人或本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其他经济实体未履行上述承诺而给尼的科技造成经济损失，本人将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

## 六、资金占用和对外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存在与关联方发生资金占用的情形，具体情况参见本说明书“第四节 公司财务”之“四、关联方、关联关系及关联交易情况”之“（三）偶发性关联交易”。截至本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不存在资金被关联方占用的情况。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提供担保的情形，亦不存在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企业提供担保的情形。

为了防止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者转移公司资金、资产以及其他资源的行为，公司在《公司章程》中规定，股东大会审议有关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股东可以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依照大会程序向到会股东阐明其观点，但不应当参与投票表决，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不计入有效表决总数。

会议主持人应当在股东大会审议有关关联交易的提案前提示关联股东对该项提案不享有表决权，并宣布现场出席会议除关联股东之外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及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关联股东违反本条规定参与投票表决的，其表决票中对于有关关联交易事项的表决归于无效。

## 七、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其他事项

###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直系亲属持股情况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股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职务	持股数（股）	持股比例
1	刘敏	董事长、总经理	2,400,000	60.00%
2	林永贵	董事、副总经理	1,600,000	40.00%
合计		-	4,000,000	100.00%

### （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的亲属关系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董事林永贵、监事刘素芬分别为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董事刘敏的妹夫和妹妹，董事林永贵为监事刘素芬的配偶。除此之外，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互之间不存在配偶关系、三代以内直系

或旁系亲属关系。

### （三）与公司签署重要协议或做出的重要承诺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之日，在公司任职并领薪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除与公司签署《劳动合同》和《保密协议》外，未与公司签署其他重要协议。

###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其他兼职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尼的科技以外的其他企业任职的情况，详见本说明书“第一节 基本情况”之“六、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

### （五）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其他对外投资情况

姓名	投资企业名称	在投资企业职务	主营业务	持股比例
刘敏	尼的生活	执行董事、经理	生活用品销售	60.00%
	尼的机械	执行董事	CNC 机器销售	60.00%
刘素芬	尼的生活	监事	生活用品销售	40.00%
林永贵	尼的机械	监事	CNC 机器销售	40.00%

除上述人员外，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其他对外投资。

### （六）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诚信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两年未因违反国家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自律规则等受刑事、民事、行政处罚或纪律处分；无因涉嫌违法违规行为处于调查之中尚无定论的情形；最近两年内未对所任职（包括现任职和曾任职）的公司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而被处罚负有责任；不存在个人负有较大数额债务到期未清偿的情形无欺诈或者其他不诚实行为，不存在最近两年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被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受到股转公司公开谴责等情况。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已对此做出了书面声明和承诺。

### （七）其他对公司持续经营有不利影响的情形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其他对公司持续经营有不利影响的情形。

## 八、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近两年内的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有限公司阶段，由于股东人数较少等原因，公司未设立董事会和监事会，仅选举刘敏作为执行董事，林永贵为唯一监事。

2014年8月15日，公司创立大会选举刘敏、林永贵、林平东、刘鑫、孙小会为公司第一届董事会成员；选举金燕、刘立新为第一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其与由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职工代表监事刘素芬共同组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

2014年8月16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聘任刘敏先生为公司总经理，聘任林平东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上述人员任期三年。

2015年9月11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聘任林永贵先生为副总经理，任期三年。

最近两年内，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变化事宜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未对公司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 第四节 公司财务

### 一、最近两年及一期财务报表和审计意见

#### （一）最近两年及一期财务报表审计意见

公司 2013 年度、2014 年度、2015 年 1-6 月的财务报告业经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的中审亚太审计，并出具了“中审亚太审字[2015]020001 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和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其变化情况

##### 1、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 （1）编制基础

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 2006 年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2014 年新颁布或修订的相关会计准则和中国证监会发布的 2014 年修订的《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有关财务报表及其附注的披露要求，并基于本说明书“第四节 公司财务”之“二、报告期内的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及其变更情况和影响”所述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进行编制。

###### （2）持续经营

公司自本报告期末至少 12 个月内具备持续经营能力，不存在影响持续经营能力的重大事项，编制财务报表所依据的持续经营假设是合理的。

##### 2、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其变化情况

公司报告期内没有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公司报告期内合并财务报表范围未发生变化。

#### （三）最近两年及一期经审计的财务报表

以下财务报表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情况，本节对财务报表的重要项目进行了说明，投资者欲更详细地了解公司报告期的财务数据，

请阅读中审亚太出具的“中审亚太审字[2015]020001号”《审计报告》。

### 1、资产负债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5.06.30	2014.12.31	2013.12.31
<b>流动资产：</b>			
货币资金	1.79	83.13	18.60
应收票据	14.67	-	-
应收账款	752.81	849.85	1,242.64
预付款项	150.73	143.03	29.44
其他应收款	118.20	334.89	131.65
存货	137.21	232.20	509.42
其他流动资产	16.68	2.29	-
<b>流动资产合计</b>	<b>1,192.10</b>	<b>1,645.39</b>	<b>1,931.74</b>
<b>非流动资产：</b>			
固定资产	298.00	223.07	258.51
无形资产	510.13	509.29	521.70
递延所得税资产	16.10	17.42	23.47
<b>非流动资产合计</b>	<b>824.23</b>	<b>749.78</b>	<b>803.68</b>
<b>资产总计</b>	<b>2,016.33</b>	<b>2,395.17</b>	<b>2,735.43</b>
<b>流动负债：</b>			
短期借款	1,040.00	1,344.00	444.00
应付账款	118.58	293.70	1,626.02
预收款项	110.60	38.48	113.35
应付职工薪酬	65.86	74.27	40.39
应交税费	13.29	12.46	37.32
其他应付款	28.09	20.03	244.56
<b>流动负债合计</b>	<b>1,376.43</b>	<b>1,782.94</b>	<b>2,505.64</b>
<b>非流动负债：</b>			
<b>非流动负债合计</b>	<b>-</b>	<b>-</b>	<b>-</b>
<b>负债合计</b>	<b>1,376.43</b>	<b>1,782.94</b>	<b>2,505.64</b>
<b>所有者（股东）权益</b>			
实收资本	400.00	400.00	100.00
资本公积	162.17	162.17	-



盈余公积	5.01	5.01	8.00
未分配利润	72.72	45.05	121.79
<b>所有者权益合计</b>	<b>639.90</b>	<b>612.23</b>	<b>229.79</b>
<b>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b>	<b>2,016.33</b>	<b>2,395.17</b>	<b>2,735.43</b>

## 2、利润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5年1-6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b>一、营业收入</b>	<b>1,952.03</b>	<b>4,629.45</b>	<b>5,239.04</b>
减：营业成本	1,553.62	3,691.09	4,437.11
营业税金及附加	6.46	15.83	17.11
销售费用	32.90	72.90	61.98
管理费用	295.50	681.17	580.21
财务费用	35.24	67.96	69.02
资产减值损失	-0.38	-11.66	44.21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b>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b>	<b>28.68</b>	<b>112.16</b>	<b>29.40</b>
加：营业外收入	6.66	2.36	4.74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理利得	3.21	-	-
减：营业外支出	2.66	6.28	0.13
<b>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b>	<b>32.69</b>	<b>108.24</b>	<b>34.00</b>
减：所得税费用	5.02	25.80	8.60
<b>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b>	<b>27.67</b>	<b>82.44</b>	<b>25.40</b>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
<b>六、综合收益总额</b>	<b>27.67</b>	<b>82.44</b>	<b>25.40</b>

## 3、现金流量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5年1-6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b>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079.82	4,769.33	4,916.21
收到的税费返还	44.84	83.18	171.6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510.38	322.14	851.18
<b>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3,635.04</b>	<b>5,174.64</b>	<b>5,938.99</b>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496.66	4,447.90	4,334.54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21.98	459.35	430.53
支付的各项税费	17.92	75.18	100.7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598.81	1,178.72	732.93
<b>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3,335.37</b>	<b>6,161.14</b>	<b>5598.72</b>
<b>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299.68</b>	<b>-986.50</b>	<b>340.27</b>
<b>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1.15	17.23	-
<b>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11.15</b>	<b>17.23</b>	<b>-</b>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55.29	89.50	535.41
<b>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55.29</b>	<b>89.50</b>	<b>535.41</b>
<b>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44.14</b>	<b>-72.27</b>	<b>-535.41</b>
<b>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300.00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040.00	1,394.00	494.00
<b>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1,040.00</b>	<b>1,694.00</b>	<b>494.00</b>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344.00	494.00	32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44.83	79.55	33.29
<b>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1,388.83</b>	<b>573.55</b>	<b>353.29</b>
<b>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348.83</b>	<b>1,120.45</b>	<b>140.71</b>
<b>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b>	<b>11.95</b>	<b>2.84</b>	<b>-17.15</b>
<b>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b>	<b>-81.33</b>	<b>64.52</b>	<b>-71.57</b>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3.13	18.60	90.18
<b>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b>	<b>1.79</b>	<b>83.13</b>	<b>18.60</b>

## 4、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5年1-6月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 积	减：库存 股	其他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公 积	未分配利 润	所有者权益 合计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 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400.00	-	-	-	162.17	-	-	-	5.01	45.05	612.23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	-
其他	-	-	-	-	-	-	-	-	-	-	-
二、本年初余额	400.00	-	-	-	162.17	-	-	-	5.01	45.05	612.2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 “-”号填列）	-	-	-	-	-	-	-	-	-	27.67	27.67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	-	-	-	-	-	27.67	27.67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	-	-	-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	-	-	-	-	-	-	-	-	-	-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	-	-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 额	-	-	-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	-	-
（三）利润分配	-	-	-	-	-	-	-	-	-	-	-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	-	-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	-	-	-	-
3. 其他	-	-	-	-	-	-	-	-	-	-	-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	-	-
（五）专项储备	-	-	-	-	-	-	-	-	-	-	-
1. 本期提取	-	-	-	-	-	-	-	-	-	-	-
2. 本期使用	-	-	-	-	-	-	-	-	-	-	-
（六）其他	-	-	-	-	-	-	-	-	-	-	-
<b>四、本期期末余额</b>	<b>400.00</b>	-	-	-	<b>162.17</b>	-	-	-	<b>5.01</b>	<b>72.72</b>	<b>639.90</b>
项目	2014 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	减：库存	其他综合	专项	盈余公	未分配利	所有者权益
		优先	永续	其他	积	股	收益	储备	积	润	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100.00	-	-	-	-	-	-	-	8.00	121.79	229.79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	-

其他	-	-	-	-	-	-	-	-	-	-	-	-
二、本年年初余额	100.00	-	-	-	-	-	-	-	8.00	121.79	229.7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00.00	-	-	-	162.17	-	-	-	-2.99	-76.74	382.44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	-	-	-	-	-	82.44	82.44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300.00	-	-	-	-	-	-	-	-	-	300.00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300.00	-	-	-	-	-	-	-	-	-	3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	-	-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	-	-	
（三）利润分配	-	-	-	-	-	-	-	-	8.24	-8.24	-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8.24	-8.24	-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	-	-	-	-	
3. 其他	-	-	-	-	-	-	-	-	-	-	-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162.17	-	-	-	-11.24	-150.93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	-	
4. 其他	-	-	-	-	162.17	-	-	-	-11.24	-150.93	-	-
（五）专项储备	-	-	-	-	-	-	-	-	-	-	-	-

1. 本期提取	-	-	-	-	-	-	-	-	-	-	-
2. 本期使用	-	-	-	-	-	-	-	-	-	-	-
(六) 其他	-	-	-	-	-	-	-	-	-	-	-
<b>四、本期期末余额</b>	<b>400.00</b>	-	-	-	<b>162.17</b>	-	-	-	<b>5.01</b>	<b>45.05</b>	<b>612.23</b>
项目	2013 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	减：库存	其他综合	专项	盈余公	未分配利	所有者权益
		优先	永续	其他	积	股	收益	储备	积	润	合计
		股	债								
一、上年年末余额	100.00	-	-	-	-	-	-	-	5.46	98.93	204.39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	-
其他	-	-	-	-	-	-	-	-	-	-	-
二、本年年初余额	100.00	-	-	-	-	-	-	-	5.46	98.93	204.3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	-	-	-	-	2.54	22.86	25.40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	-	-	-	-	-	25.40	25.40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	-	-	-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	-	-	-	-	-	-	-	-	-	-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	-	-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	-	-
(三) 利润分配	-	-	-	-	-	-	-	-	2.54	-2.54	-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2.54	-2.54	-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	-	-	-	-
3. 其他	-	-	-	-	-	-	-	-	-	-	-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	-	-
(五) 专项储备	-	-	-	-	-	-	-	-	-	-	-
1. 本期提取	-	-	-	-	-	-	-	-	-	-	-
2. 本期使用	-	-	-	-	-	-	-	-	-	-	-
(六) 其他	-	-	-	-	-	-	-	-	-	-	-
<b>四、本期期末余额</b>	<b>100.00</b>	-	-	-	-	-	-	-	<b>8.00</b>	<b>121.79</b>	<b>229.79</b>

## 二、报告期内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及其变更情况和影响

### （一）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

####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对收入确认等交易和事项制定了若干项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 2、会计期间

公司会计年度为公历年度，即每年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 3、营业周期

公司以12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 4、记账本位币

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 5、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等价物，是指企业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指从购买日起不超过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 6、外币业务

##### （1）发生外币交易时的折算方法

公司发生的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按交易日的即期汇率（通常指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当日外汇牌价的中间价，下同）折算为人民币金额。

##### （2）在资产负债表日对外币货币性项目和外币非货币性项目的处理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对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时或者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对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



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7、金融工具

### (1) 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个企业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单位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公司于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终止确认：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规定的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才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

### (2)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分类

按照投资目的和经济实质将本公司拥有的金融资产划分为四类：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②持有至到期投资；③贷款和应收款项；④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按照经济实质将承担的金融负债划分为两类：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②其他金融负债。

### (3)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计量

公司初始确认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公司对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主要方法：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②持有至到期投资和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计量。③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

利得或损失，除减值损失和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形成的汇兑损益外，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在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④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计量。⑤其他金融负债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但是下列情况除外：A. 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负债，按照成本计量。B. 不属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或没有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并将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在初始确认后按照下列两项金额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a. 《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确定的金额。b. 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的原则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

#### **(4)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公允价值，是指在公平交易中，熟悉情况的交易双方自愿进行资产交换或债务清偿的金额。①金融工具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公允价值。活跃市场中的报价是指于定期从交易所、经纪商、行业协会、定价服务机构等获得的价格，且代表了在公平交易中实际发生的市场交易的价格。报价按照以下原则确定：A. 在活跃市场上，公司已持有的金融资产或拟承担的金融负债的报价，为市场中的现行出价；拟购入的金融资产或已承担的金融负债的报价，为市场中的现行要价。B.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没有现行出价或要价，采用最近交易的市场报价或经调整的最近交易的市场报价，除非存在明确的证据表明该市场报价不是公允价值。②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不存在活跃市场的，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当前的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

#### **(5) 金融资产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持有至到期投资：以摊余成本计量的持有至到期投资发生减值时，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包括尚未发生的未来信用损失）现值（折现利率采用原实际利率），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计提减值准备时，对单项金额重大的持有至到期投资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如有客观证据

表明其已发生减值，确认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持有至到期投资（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持有至到期投资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已单项确认减值损失的持有至到期投资，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本公司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持有至到期投资确认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持有至到期投资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应当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但是，该转回后的账面价值不应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持有至到期投资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应收款项：应收款项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8、应收款项”。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A. 按照公允价值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当综合相关因素判断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严重下跌或非暂时性下跌时，表明该可供出售权益工具发生减值。其中“严重下跌”是指公允价值累计下跌幅度超过20%，“非暂时性下跌”是指公允价值连续下跌时间超过12个月。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并计入减值损失。该转出的累计损失为该资产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的本金和已摊销金额、当前公允价值和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后的余额。对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在期后公允价值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减值损失转回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的减值损失转回计入当期损益。B. 按照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或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将该权益工具投资或衍生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与按照类似金融资产当时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确定的现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不予转回。

#### **（6）金融资产转移**

金融资产转移，是指公司将金融资产让与或交付给该金融资产发行方以外的另一方（转入方）。

公司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

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确认产生的资产和负债；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其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 **(7) 衍生工具和嵌入衍生工具**

衍生工具于相关合同签署日以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并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衍生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对包含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如未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嵌入衍生工具与该主合同在经济特征及风险方面不存在紧密关系，且与嵌入衍生工具条件相同，单独存在的工具符合衍生工具定义的，嵌入衍生工具从混合工具中分拆，作为单独的衍生金融工具处理。无法在取得时或后续的资产负债表日对其进行单独计量的，则将混合工具整体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 **(8)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同时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之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相互抵销。

#### **(9) 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公司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的合同。权益工具在发行时收到的对价扣除交易费用后增加所有者权益。公司对权益工具持有方的各种分配（不包括股票股利），减少所有者权益。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额。

### **8、应收款项**

公司采用备抵法核算坏账损失。

应收款项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在资产负债表日对应收款项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对于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坏账准备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单项金额重大主要指 10 万元以上（含 10 万元）的款项；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或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已单项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期末余额达到 10 万元（含 10 万元）以上的应收款项为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对于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并据此计提相应的坏账准备。

**(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应收款项：**

确定组合的依据	
组合 1：以账龄作为风险特征的组合	对单项金额重大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会同单项金额不重大的应收款项，本公司以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组合
组合 2：以本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应收款项为风险特征组合	本公司与控股股东的应收款项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组合 1：以账龄作为风险特征的组合	账龄分析法
组合 2：以本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应收款项为风险特征组合	其他方法

组合中，组合 1 以账龄作为风险特征的组合，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0.50	0.50
1-2 年	5.00	5.00
2-3 年	10.00	10.00
3-4 年	50.00	50.00
4-5 年	80.00	80.00
5 年以上	100.00	100.00

组合中，组合 2 以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应收款项为风险特征组合，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名称	方法说明
组合 2: 本公司与控制股东之间的应收款项为风险特征的组合	不计提坏账准备

### (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涉诉款项、客户信用状况恶化的应收款项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 9、存货

### (1) 存货类别

公司存货是指企业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包括包括原材料、在产品、未结算的建造合同（工程施工）等大类。

###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存货发出时，采用个别计价法确定其实际成本。

### (3) 确定不同类别存货可变现净值的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中期末及年末，公司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存货可变现净值是按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公司通常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资产负债表日，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存货跌价准备在原已计提的金额内转回。

###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于领用时按一次摊销法摊销。

## 10、固定资产

### (1) 固定资产的确认标准

公司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才能确认固定资产：①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②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 (2) 固定资产的计量

固定资产按照成本进行计量。①外购固定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使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可归属于该项资产的运输费、装卸费、安装费和专业人员服务费等。购买固定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固定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实际支付的价款与购买价款的现值之间的差额，除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7 号-借款费用》可予以资本化的以外，在信用期间内计入当期损益。②自行建造固定资产的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③投资者投入固定资产的成本，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确定，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除外。④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债务重组、企业合并和融资租赁取得的固定资产的成本，分别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7 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企业会计准则第 12 号-债务重组》、《企业会计准则第 20 号-企业合并》、《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的有关规定确定。

### (3) 固定资产的分类

公司固定资产分为机器设备、电子设备、运输设备及其他等。

### (4) 固定资产折旧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按固定资产的类别、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的年折旧率如下：

固定资产类别	预计净残值率%	预计使用年限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5.00	20	4.75
机器设备	5.00	10	9.50

固定资产类别	预计净残值率%	预计使用年限	年折旧率%
运输工具	5.00	3-5	31.67-19.00
办公设备	5.00	5	19.00
其他设备	5.00	3-5	31.67-19.00

已计提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折旧计提方法：已计提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按该项固定资产的原价扣除预计净残值、已提折旧及减值准备后的金额和剩余使用寿命，计提折旧。

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固定资产，按照估计价值确定其成本，并计提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需要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的复核：本公司至少于每年年度终了时，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果发现固定资产使用寿命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调整固定资产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的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调整预计净残值；与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预期实现方式有重大改变的，改变固定资产折旧方法。固定资产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的改变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 (5) 固定资产后续支出的处理

固定资产后续支出指固定资产在使用过程中发生的主要包括修理支出、更新改造支出、修理费用、装修支出等。其会计处理方法为：固定资产的更新改造等后续支出，满足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如有被替换的部分，应扣除其账面价值；不满足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固定资产修理费用等，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固定资产装修费用，在满足固定资产确认条件时，在“固定资产”内单设明细科目核算，并在两次装修期间与固定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采用年限平均法单独计提折旧。

以经营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发生的改良支出予以资本化，作为长期待摊费用，合理进行摊销。

## 11、无形资产

### (1) 无形资产的确认标准



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才能确认无形资产：①符合无形资产的定义；②与该资产相关的预计未来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公司；③该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计量。

## **(2) 无形资产的计量**

无形资产按照成本或公允价值（若通过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增加）进行计量。

## **(3) 后续计量**

公司于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无法预见无形资产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作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按其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摊销，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公司至少于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调整。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摊销，但每年均对该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并进行减值测试。

## **(4) 使用寿命的估计**

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估计其使用寿命时通常考虑以下因素：①运用该资产生产的产品通常的寿命周期、可获得的类似资产使用寿命的信息；②技术、工艺等方面的现阶段情况及对未来发展趋势的估计；③以该资产生产的产品或提供劳务的市场需求情况；④现在或潜在的竞争者预期采取的行动；⑤为维持该资产带来经济利益能力的预期维护支出，以及公司预计支付有关支出的能力；⑥对该资产控制期限的相关法律规定或类似限制，如特许使用期、租赁期等；⑦与公司持有其他资产使用寿命的关联性等。

## **(5)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划分**

①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②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③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④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可证明其有用性；⑤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

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⑥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 12、资产减值

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资产（除存货、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消耗性生物资产、建造合同形成的资产、递延所得税资产、融资租赁中出租人未担保余值和金融资产以外的资产）发生减值的，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为基础确定其可收回金额。

可收回金额根据单项资产、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该单项资产、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单项资产的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其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之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以上资产账面价值的抵减，作为各单项资产（包括商誉）的减值损失，计提各单项资产的减值准备。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 13、职工薪酬

（1）职工薪酬，是指企业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企业提供给职工配偶、子女、受赡养人、已故员工遗属及其他受益人等的福利，也属于职工薪酬。

（2）职工的范围，除了与企业订立劳动合同的所有人员外，还包括虽未与企业订立劳动合同但由企业正式任命的人员及通过企业与劳务中介公司签订用工合同而向企业提供服务的员工。

(3) 公司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4) 离职后福利分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①公司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②对设定受益计划的会计处理通常包括如下步骤：A. 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采用无偏且相互一致的精算假设对有关人口统计变量和财务变量等作出估计，计量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并确定相关义务的所属期间；B. 设定受益计划存在资产的，将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资产上限是指公司可从设定受益计划退款或减少未来对设定受益计划缴存资金而获得的经济利益的现值；C. 期末，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服务成本、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以及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其中服务成本和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允许转回至损益，但可以在权益范围内转移这些在其他综合收益确认的金额；D. 在设定受益计划结算时，确认一项结算利得或损失。

(5) 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①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②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6) 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进行会计处理；除此之外的其他长期福利，按照设定受益计划进行会计处理，但是重新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 14、收入确认原则

收入确认原则和计量方法：

### （1）商品销售收入

公司商品销售收入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才能予以确认：①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②公司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③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④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⑤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 （2）提供劳务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完工百分比法，是指按照提供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确认收入与费用的方法。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下列条件：a、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b、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c、交易的完工进度能够可靠地确定；d、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在资产负债表日不能够可靠估计的，分别按下列情况处理：a、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按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b、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劳务收入。

### （3）让渡资产使用权

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包括利息收入、使用费收入等，在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予以确认：①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企业公司；②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利息收入金额，按照他人使用本企业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使用费收入金额，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 15、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和非货币性资产，不包括政府作为所有者投入的资本。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公司将所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界定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其余政府补助界定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若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则采用以下方式将补助款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和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1）政府文件明确了补助所针对的特定项目的，根据该特定项目的预算中将形成资产的支出金额和计入费用的支出金额的相对比例进行划分，对该划分比例需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变更；（2）政府文件中对用途仅作一般性表述，没有指名特定项目的，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对于货币性资产的政府补助，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其中，存在确凿证据表明该项补助是按照固定的定额标准拨付的，可以按照应收的金额计量，否则应当按照实际收到的金额计量。对于非货币性资产的政府补助，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 1 元计量。

公司对于政府补助通常在实际收到时，按照实收金额予以确认和计量。但对于期末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按照应收的金额计量。按照应收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应同时符合以下条件：（1）应收补助款的金额已经经过有权政府部门发文确认，或者可根据正式发布的财政资金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自行合理测算，且预计其金额不存在重大不确定性；（2）所依据的是当地财政部门正式发布并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的规定予以主动公开的财政扶持项目及其财政资金管理办法，且该管理办法应当是普惠的（任何符合规定条件的企业均可申请），而不是专门针对特定企业制定的；（3）相关的补助款批文中已明确承诺了拨付期限，且该款项的拨付是有相应财政预算作为保障的，因而可以合理保证其在规定期限内收到；（4）根据本公司和该补助事项的具体情况，应满足的其他条件（如有）。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期限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如果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则计入当期损益；如果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则计入递延收益，于费用确认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不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 16、所得税

所得税包括以公司应纳税所得额为基础计算的各种境内和境外税额。在取得资产、承担负债时，公司按照国家税法规定确定相关资产、负债的计税基础。如果资产的账面价值大于其计税基础或者负债的账面价值小于其计税基础，则将此差异作为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如果资产的账面价值小于其计税基础或者负债的账面价值大于其计税基础，则将此差异作为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1) 除下列交易中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以外，公司确认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①商誉的确认；②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确认：A. 该项交易不是企业合并；B. 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除非公司能够控制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以及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公司将确认其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2) 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但不确认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中因资产或负债的确认所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①该项交易不是企业合并；②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公司将确认以前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若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公司将确认与此差异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3) 资产负债表日，公司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的预期应交纳（或返还）的所得税金额计量当期和以前期间形成的当期所得税负债（或资产）；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如果适用税率发生变化，公司对已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将进行重新计量。除直接在所有者权益中确认的交易或者事项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以外，公司将税率变化产生的影响数计入变化当期的所得税费用。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公司将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

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应当转回。

公司将除企业合并及直接在所有者权益中确认的交易或者事项外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作为计入利润表的所得税费用或收益。

## 17、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

编制财务报表要求管理层作出判断和估计，这些判断和估计会影响收入、费用、资产和负债的报告金额及其披露，以及资产负债表日或有负债的披露。然而，这些估计的不确定性所导致的结果可能造成对未来受影响的资产或负债的账面金额进行重大调整。

公司对前述判断、估计和假设在持续经营的基础上进行定期复核，会计估计的变更仅影响变更当期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予以确认；既影响变更当期又影响未来期间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和未来期间予以确认。于资产负债表日，公司需对财务报表项目金额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的重要领域如下：

### （1）坏账准备计提

公司根据应收款项的会计政策，采用备抵法核算坏账损失。应收账款减值是基于评估应收账款的可收回性。鉴定应收账款减值要求管理层的判断和估计。实际的结果与原先估计的差异将在估计被改变的期间影响应收账款的账面价值及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的计提或转回。

### （2）存货跌价准备

公司根据存货会计政策，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对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及陈旧和滞销的存货，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存货减值至可变现净值是基于评估存货的可售性及其可变现净值。鉴定存货减值要求管理层在取得确凿证据，并且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等因素的基础上作出判断和估计。实际的结果与原先估计的差异将在估计被改变的期间影响存货的账面价值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

### （3）非金融非流动资产减值准备

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判断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除每年进行的减值测试外，当其

存在减值迹象时，也进行减值测试。其他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当存在迹象表明其账面金额不可收回时，进行减值测试。当资产或资产组的账面价值高于可收回金额，即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和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中的较高者，表明发生了减值。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参考公平交易中类似资产的销售协议价格或可观察到的市场价格，减去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处置的增量成本确定。在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需要对该资产（或资产组）的产量、售价、相关经营成本以及计算现值时使用的折现率等作出重大判断。公司在估计可收回金额时会采用所有能够获得的相关资料，包括根据合理和可支持的假设所作出有关产量、售价和相关经营成本的预测。

#### **(4) 折旧和摊销**

公司对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在考虑其残值后，在使用寿命内按直线法计提折旧和摊销。公司定期复核使用寿命，以决定将计入每个报告期的折旧和摊销费用数额。使用寿命是公司根据对同类资产的以往经验并结合预期的技术更新而确定的。如果以前的估计发生重大变化，则会在未来期间对折旧和摊销费用进行调整。

#### **(5) 递延所得税资产**

在很有可能有足够的应纳税利润来抵扣亏损的限度内，公司就所有未利用的税务亏损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这需要公司管理层运用大量的判断来估计未来应纳税利润发生的时间和金额，结合纳税筹划策略，以决定应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金额。

#### **(6) 所得税**

公司在正常的经营活动中，有部分交易其最终的税务处理和计算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部分项目是否能够在税前列支需要税收主管机关的审批。如果这些税务事项的最终认定结果同最初估计的金额存在差异，则该差异将对其最终认定期间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产生影响。

#### **(7) 预计负债**

公司根据合约条款、现有知识及历史经验，对预计合同亏损、延迟交货违约金、诉讼损失等估计并计提相应准备。在该等或有事项已经形成一项现时义务，



且履行该等现时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公司的情况下,公司对或有事项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确认为预计负债。预计负债的确认和计量在很大程度上依赖于管理层的判断。在进行判断过程中本集团需评估该等或有事项相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及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

## (二) 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 1、会计政策变更

公司自 2014 年 7 月 1 日起执行财政部于 2014 年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2 号—长期股权投资》、《企业会计准则第 9 号—职工薪酬》、《企业会计准则第 30 号—财务报表列报》、《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企业会计准则第 39 号—公允价值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 40 号—合营安排》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41 号—在其他主体中权益的披露》、《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等八项具体会计准则。实施上述具体会计准则未对公司财务报表数据产生影响。

### 2、会计估计变更

报告期内公司无会计估计变更。

## 三、报告期内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重大变化及说明

### (一) 报告期内的主要财务指标和经营能力分析

#### 1、报告期内的主要财务指标

项目	2015. 06. 30	2014. 12. 31	2013. 12. 31
资产总计(万元)	2,016.33	2,395.17	2,735.43
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639.90	612.23	229.79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的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639.90	612.23	229.79
每股净资产(元/股)	1.60	1.53	2.30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1.60	1.53	2.30
资产负债率	68.26%	74.44%	91.60%
流动比率(倍)	0.87	0.92	0.77

速动比率（倍）	0.64	0.71	0.56
<b>项目</b>	<b>2015年1-6月</b>	<b>2014年度</b>	<b>2013年度</b>
营业收入（万元）	1,952.03	4,629.45	5,239.04
净利润（万元）	27.67	82.44	25.40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27.67	82.44	25.4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24.28	85.90	21.97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24.28	85.90	21.97
毛利率（%）	20.41	20.27	15.31
净资产收益率（%）	4.70	17.50	11.6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资产收益率（%）	4.17	18.17	10.11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7	0.27	0.25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7	0.27	0.25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2.32	4.23	4.04
存货周转率（次）	8.41	9.95	8.7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万元）	299.68	-986.50	340.27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0.75	-2.47	3.40

注：净资产收益率、基本每股收益、稀释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的计算公式如下：

$$\textcircled{1} \text{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P_0 / (E_0 + NP \div 2 + E_i \times M_i \div M_0 - E_j \times M_j \div M_0 \pm E_k \times M_k \div M_0)$$

其中：P<sub>0</sub> 分别对应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NP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E<sub>0</sub>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期初净资产；E<sub>i</sub> 为报告期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新增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E<sub>j</sub> 为报告期回购或现金分红等减少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M<sub>0</sub> 为报告期月份数；M<sub>i</sub> 为新增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M<sub>j</sub> 为减少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E<sub>k</sub> 为因其他交易或事项引起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增减变动；M<sub>k</sub> 为发生其他净资产增减变动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textcircled{2} \text{ 基本每股收益} = P_0 \div S$$

$$S = S_0 + S_1 + S_i \times M_i \div M_0 - S_j \times M_j \div M_0 - S_k$$

其中：P<sub>0</sub>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普通股股东

的净利润；S 为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S0 为期初股份总数；S1 为报告期因公积金转增股本或股票股利分配等增加股份数；Si 为报告期因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股份数；Sj 为报告期因回购等减少股份数；Sk 为报告期缩股数；M0 报告期月份数；Mi 为增加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Mj 为减少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③稀释每股收益= $P1 / (S0 + S1 + Si \times Mi \div M0 - Sj \times Mj \div M0 - Sk + \text{认股权证、股份期权、可转换债券等增加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其中，P1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并考虑稀释性潜在普通股对其影响，按《企业会计准则》及有关规定进行调整。公司在计算稀释每股收益时，应考虑所有稀释性潜在普通股对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和加权平均股数的影响，按照其稀释程度从大到小的顺序计入稀释每股收益，直至稀释每股收益达到最小值。

④每股净资产=年末归属于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年末股份总数

## 2、公司经营能力分析

### (1) 盈利能力分析

公司主要盈利指标如下：

财务指标	2015年1-6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销售毛利（万元）	398.41	938.36	801.93
销售毛利率	20.41%	20.27%	15.31%
净利润（万元）	27.67	82.44	25.40
销售净利率	1.42%	1.78%	0.4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70%	17.50%	11.60%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7	0.27	0.25

公司利润来源主要为向下游企业销售粘尘垫、粘尘纸卷和粘尘滚筒。报告期内，公司销售毛利分别为 801.93 万元、938.36 万元和 398.41 万元，销售毛利略有增长。2014 年度，公司销售毛利较上年度增加 136.43 万元，增幅 17.01%，主要因为涂布工艺的改良，主要原材料胶水的耗用量大幅减少使得原材料成本降低和生产效率提高所致。报告期内，公司销售毛利率分别为 15.31%、20.27%和 20.41%，呈上升趋势。

报告期内，公司净利润分别为 25.40 万元、82.44 万元和 27.67 万元，销售

净利率分别为 0.48%、1.78% 和 1.42%，加权平均资产收益率分别为 11.60%、17.50% 和 4.70%，每股收益分别为 0.25 元/股、0.27 元/股和 0.07 元/股。

## (2) 偿债能力分析

财务指标	2015.06.30	2014.12.31	2013.12.31
资产负债率	68.26%	74.44%	91.60%
流动比率（倍）	0.87	0.92	0.77
速动比率（倍）	0.64	0.71	0.56

报告期内，公司资产负债率分别为 91.60%、74.44% 和 68.26%，呈逐期下降趋势。该变动主要系负债总额逐期减少所致，负债总额下降主要系对原材料供应商的应付账款减少所致。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流动比率分别为 0.77、0.92 和 0.87，速动比率分别为 0.56、0.71 和 0.64，呈先大幅上升，后略微下降的趋势。2014 年末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较上年末增长主要系流动负债总额的下降所致。流动负债总额下降的主要原因为 2014 年末的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和预收款项分别大幅下降 1,332.32 万元、224.53 万元和 74.87 万元。2015 年 6 月末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较上年末的下降，主要系较上年末公司存货和货币资金分别减少 94.99 万元和 81.33 万元所致。

## (3) 营运能力分析

财务指标	2015 年 1-6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总资产周转率（倍）	0.88	1.80	1.92
应收账款周转率（倍）	2.32	4.23	4.04
存货周转率（倍）	8.41	9.95	8.71

报告期内，公司总资产周转率分别为 1.92、1.80 和 0.88，2013 年和 2014 年公司总资产周转率较为稳定，表明公司总体营运能力较为稳定；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分别为 4.04、4.23 和 2.32，公司销售回款能力较为稳定。公司存货周转率分别为 8.71、9.95 和 8.41，存货周转率提高，表明公司存货管理能力提升。

## (4) 获取现金能力分析

单位：万元

财务指标	2015 年 1-6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	--------------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99.68	-986.50	340.27
投资活动现金流量净额	-44.14	-72.27	-535.41
筹资活动现金流量净额	-348.83	1,120.45	140.71

### ①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 A、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 340.27 万元、-986.50 万元和 299.68 万元。2014 年度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度减少 1,326.76 万元，主要原因为：a、2014 年度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较上年度减少 529.04 万元；b、2014 年度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较上年度增加 445.79 万元。

#### B、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与净利润的匹配性

单位：万元

项目	2015 年 1-6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	299.68	-986.50	340.27
净利润 (2)	27.67	82.44	25.40
差额 (1-2)	272.01	-1,068.93	314.8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净利润 (1/2)	10.83	-11.97	13.40

2013 年度，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 340.27 万元，当期实现的净利润为 25.40 万元。

2014 年度，公司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986.50 万元，当期净利润为 82.44 万元，主要原因为关联方尼的机械和股东刘敏分别向公司拆借 100.00 万元和 743.20 万元，使得公司 2014 年度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较 2013 年度增加 445.79 万元从而影响经营活动现金流出金额。

### ②投资活动现金流量

报告期内，公司投资活动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535.41 万元、-72.27 万元和-44.14 万元，主要为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支出。

### ③筹资活动现金流量

报告期内，公司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 140.71 万元、1,120.45 万元和-348.83 万元。2014 年公司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出现大量的增长，其主要原因为公司取得由兴业银行和中国银行提供的合计 1,394.00 万元的贷款。2015 年 1-6 月，公司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大幅减少且变为负值，主要系公司偿还兴业银行和中国银行取得的贷款所致。

## （二）营业收入、利润、毛利率的重大变化及说明

### 1、营业收入主要构成

项目	2015 年 1-6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主营业务收入	1,952.03	100.00%	4,619.88	99.79%	5,229.79	99.82%
其他业务收入	-		9.57	0.21%	9.24	0.18%
<b>合计</b>	<b>1,952.03</b>	<b>100.00%</b>	<b>4,629.45</b>	<b>100.00%</b>	<b>5,239.04</b>	<b>100.00%</b>

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收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均在 99.00%以上，主要系粘尘垫、保护膜、无尘布三大系列的销售所得。其他业务收入的主要来源为废品处理收入，占比很低。

### 2、主营业务收入构成及其变动原因

#### （1）按产品类别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5 年 1-6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粘尘垫	1,398.36	71.64%	3,468.86	75.09%	4,163.71	79.62%
粘尘纸卷	214.85	11.01%	402.13	8.70%	360.04	6.88%
粘尘滚筒	143.06	7.33%	382.36	8.28%	371.53	7.10%
保护膜	40.42	2.07%	111.08	2.40%	70.96	1.36%
无尘纸	20.71	1.06%	41.68	0.90%	77.59	1.48%
其它	134.63	6.90%	213.77	4.63%	185.97	3.56%
<b>合计</b>	<b>1,952.03</b>	<b>100.00%</b>	<b>4,619.88</b>	<b>100.00%</b>	<b>5,229.79</b>	<b>100.00%</b>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分别为 5,229.79 万元、4,619.88 万元和

1,952.03 万元，公司业绩持续下滑。2014 年度，公司营业收入较上年度减少 609.91 万元，减幅 11.66%，粘尘垫和无尘纸分别较上年度减少 694.85 万元和 35.91 万元。

公司业绩下滑的原因主要包括：①2014 年度，公司营业收入较上年度减少 609.59 万元，降幅 11.64%，公司收入有所下滑，主要原因是受国内下游电子制造业应用市场景气度下降影响，公司 2014 年度内销收入较上年度减少 855.17 万元，降幅 10.14%；②2015 年 1-6 月，公司营业收入为 2014 年营业收入的 42.27%，收入下滑则是受海外市场经济增速放缓影响，各外销主力客户采购量有所减少，尤其是前期的主要客户 Purus Intrnational Inc 自 2014 年下半年开始与公司未进行任何交易，致使外销收入增长有所下降；③报告期内，公司积极进行业务转型，逐步加大粘尘纸卷、粘尘滚筒和保护膜等毛利率相对较高的产品比重，报告期内三种产品销售收入合计占主营业务收入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15.34%、19.38%和 20.41%，新产品市场开发和客户认可仍需一段时间。

## (2) 按销售区域类别

报告期内，销售收入地区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区域	2015 年 1-6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国内	1,197.20	61.33%	2,463.36	53.32%	3,318.86	63.46%
华南	525.36	26.91%	1,352.70	29.28%	1,494.36	28.57%
华北	95.73	4.90%	148.82	3.22%	124.83	2.39%
华东	379.59	19.45%	717.45	15.53%	1,571.17	30.04%
东北	180.88	9.27%	233.44	5.05%	120.16	2.30%
西北	15.63	0.80%	10.95	0.24%	8.34	0.16%
海外	754.83	38.67%	2,156.52	46.68%	1,910.93	36.54%
合计	1,952.03	100.00%	4,619.88	100.00%	5,229.79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销售区域是华南和华东地区。同时，报告期内，公司在海外地区的销售收入占比分别为 36.54%、46.68%、38.67%，在海外地区取得可观的收入。

## (3) 公司海外业务的开展情况

## ①外销收入地区构成情况

单位：万元

序号	2015 年度 1-6 月		
	国家/地区	金额	占外销收入比例
1	美国	567.06	75.12%
2	台湾	81.75	10.83%
3	新加坡	45.56	6.04%
4	捷克	31.65	4.19%
5	其他	28.81	3.82%
合计		754.83	100.00%
序号	2014 年度		
	国家/地区	金额	占外销收入比例
1	美国	1,616.99	74.98%
2	台湾	338.19	15.68%
3	英国	113.65	5.27%
4	日本	46.73	2.17%
5	其他	40.96	1.90%
合计		2,156.52	100.00%
序号	2013 年度		
	国家/地区	金额	占外销收入比例
1	美国	1,392.64	72.88%
2	台湾	301.29	15.77%
3	韩国	78.74	4.12%
4	英国	69.16	3.62%
5	其他	69.10	3.62%
合计		1,910.93	100.00%

## ②主要出口国及客户情况

公司产品出口销往美国、台湾、日本、新加坡、捷克、英国等销售的国家 and 地区，主要出口国为美国。公司出口销售的产品主要是粘尘垫和粘尘滚筒等。公司主要外销客户包括 Surface Shields、POLY-TAK PROTECTION SYSTEMS、ITW CONTAMINATION CONTRO、Purus Intrnational、Pacific Cleanroom Services Limited、Kindware Trade、3M Company、仰勋企业有限公司等。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外销客户情况如下：

序号	2015 年度 1-6 月		
	客户	金额	占外销收入比例
1	Surface Shields, Inc.	245.1	32.47%
2	POLY-TAK PROTECTION SYSTEMS, INC.	95.77	12.69%
3	PRECISE-PAK INDUSTRIES	53.17	7.04%
5	3M Company	44.73	5.93%
4	ITW CONTAMINATION CONTROL CO., LTD	40.87	5.41%
合计		479.64	63.54%
序号	2014 年度		
	客户	金额	占外销收入比例
1	Surface Shields, Inc.	521.23	24.17%
2	ITW CONTAMINATION CONTROL CO., LTD	240.54	11.15%
3	POLY-TAK PROTECTION SYSTEMS	230.61	10.69%
4	仰勤企业有限公司	218.04	10.11%
5	Purus International Inc.	173.70	8.05%
合计		1,384.12	64.18%
序号	2013 年度		
	客户	金额	占外销收入比例
1	Surface Shields, Inc.	426.98	22.34%
2	Purus International Inc.	266.28	13.93%
3	POLY-TAK PROTECTION SYSTEMS	199.93	10.46%
4	仰勤企业有限公司	188.68	9.87%
5	ITW CONTAMINATION CONTROL CO., LTD	158.09	8.27%
合计		1,239.96	64.89%

### ③重大外销合同

公司出口订单以货柜采购形式，单笔金额相对较大。公司报告期内履行完毕的 40.00 万元以上的重大销售合同如下：

序号	客户名称	国别	合同金额	签订日期
1	ITW CONTAMINATION CONTROL CO., LTD	美国	USD83,528.80	2014.03.25
2	ITW CONTAMINATION CONTROL CO., LTD	美国	USD82,368.80	2014.12.23
3	Surface Shields, Inc.	美国	USD79,056.00	2013.06.23

4	POLY-TAK PROTECTION SYSTEMS, INC.	美国	USD78,487.00	2014.11.25
5	POLY-TAK PROTECTION SYSTEMS, INC.	美国	USD76,194.25	2013.03.22
6	Purus International Inc.	美国	USD76,166.00	2013.03.12
7	Purus International Inc.	美国	USD75,812.40	2013.07.04
8	POLY-TAK PROTECTION SYSTEMS, INC.	美国	USD75,136.25	2015.06.01
9	POLY-TAK PROTECTION SYSTEMS, INC.	美国	USD75,861.00	2014.04.23
10	POLY-TAK PROTECTION SYSTEMS, INC.	美国	USD75,186.50	2014.01.24
11	POLY-TAK PROTECTION SYSTEMS, INC.	美国	USD74,604.80	2014.06.25
12	Purus International Inc.	美国	USD74,095.20	2013.11.30
13	Purus International Inc.	美国	USD73,460.40	2013.08.09
14	Surface Shields, Inc.	美国	USD69,312.20	2015.01.22
15	Surface Shields, Inc.	美国	USD67,877.00	2015.01.24

#### ④海外销售模式

公司海外业务销售模式主要为分销模式，即通过中间贸易商进行产品销售。国外销售是通过公司总部国际营业部完成，业务主要集中在美国、台湾、英国、台湾等地，其中美国销量最大。与国内订单相比，国外订单普遍采用货柜采购的形式，因此单笔订单较大、单价较有优势。

公司与客户签订合同后，按照客户的要求，采购材料，组织生产，产品完工后委托报关行进行报关发货，按合同约定方式及风险报酬完全转移后确认收入。

#### ⑤订单获取方式

公司外销订单获取方式主要为三种：a、与客户进行初步合作洽谈，商定定价原则和价格水平，后期直接向公司询价形成订单；b、根据客户需求，向客户进行产品推荐，通过报价和商务洽谈形成订单；c、通过电商平台邮件交流产品和技术参数，现场对公司考察，形成订单。

#### ⑥定价策略

公司产品销售价格主要根据同期市场价格、产品制造成本（原材料、加工、包装等）、管理成本、运输成本、交易方式、客户需求量、成长潜力、行业影响力、汇率政策、各国各地区经济环境和形势等，通过综合计算后，定价或调

价。

### 3、主营业务收入产品毛利率分析

单位：万元

产品类别	2015年1-6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毛利	毛利率	毛利	毛利率	毛利	毛利率
粘尘垫	278.06	19.88%	666.30	19.21%	566.86	13.61%
粘尘纸卷	61.74	28.74%	97.07	24.14%	72.33	20.09%
粘尘滚筒	30.02	20.99%	77.75	20.34%	81.23	21.86%
保护膜	9.87	24.43%	31.14	28.04%	15.47	21.80%
无尘纸	6.06	29.28%	13.07	31.35%	17.39	22.42%
其它	12.64	9.39%	43.45	20.33%	39.41	21.19%
合计	398.41	20.41%	928.78	20.10%	792.68	15.16%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毛利额分别为 792.68 万元、928.78 万元和 398.41 万元，呈逐期上升趋势。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收入毛利率分别为 15.16%、20.10%和 20.41%。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产品的毛利率稳步提升，2014 年度毛利率较 2013 年更是有较大的上升，主要是因为涂布工艺的改良，主要原材料胶水的耗用量大幅减少、原材料成本降低、生产效率提高所致。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国内、国外收入成本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区域	2015年1-6月			
	收入	占比	成本	占比
内销	1,197.20	61.33%	964.37	62.07%
外销	754.83	38.67%	589.25	37.93%
合计	1,952.026	100.00%	1,553.62	100.00%
区域	2014年度			
	收入	占比	成本	占比
内销	2,463.36	53.32%	1,998.72	54.15%
外销	2,156.52	46.68%	1,692.37	45.85%
合计	4,619.88	100.00%	3,691.09	100.00%
区域	2013年度			
	收入	占比	成本	占比
内销	3,318.86	63.46%	2,846.54	64.15%

外销	1,910.93	36.54%	1,590.57	35.85%
合计	5,229.79	100.00%	4,437.11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率分别为 15.16%、20.10%和 20.41%，毛利率稳步增长。2014 年度较上年度毛利率上升 4.94 个百分点，主要原因系涂布工艺的改良，主要原材料胶水的耗用量大幅减少、原材料成本降低、生产效率提高所致。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的内销毛利率分别为 14.23%、18.86%和 19.45%；外销毛利率分别为 16.76%、21.52%和 21.94%。公司主要产品外销毛利率水平整体较内销毛利率高 2-3 个百分点左右，报告期内较为稳定。影响内外销毛利率差异主要在于公司外销产品报价综合考虑运费、报关费等费用，价格相对较高。

### （三）主要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变化及说明

单位：万元

项目	2015 年 1-6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销售费用	32.90	72.90	61.98
管理费用	295.50	681.17	580.21
其中：研发费用	121.71	295.91	244.59
财务费用	35.24	67.96	69.02
<b>期间费用合计</b>	<b>363.64</b>	<b>822.02</b>	<b>711.21</b>
营业收入	1,952.03	4,629.45	5,239.04
销售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	1.69%	1.57%	1.18%
管理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	15.14%	14.71%	11.07%
其中：研发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	6.24%	6.39%	4.67%
财务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	1.81%	1.47%	1.32%
<b>期间费用合计占营业收入的比重</b>	<b>18.63%</b>	<b>17.76%</b>	<b>13.58%</b>

报告期内，公司期间费用分别为 711.21 万元、822.02 万元和 363.64 万元，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13.58%、17.76%和 18.63%。报告期内，公司期间费用占比呈上升趋势，主要系管理费用的增加所致。报告期内，公司管理费用分别为 580.21 万元、681.17 万元和 295.50 万元，分别占营业收入的 11.07%、14.71%和 15.14%。报告期内，公司管理费用分别为 580.21 万元、681.17 万元和 295.50 万元。近两年管理费用的增长主要系公司研发投入提升和市场开拓带来的差旅费

用增加所致。

## 1、销售费用

报告期内，公司销售费用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5年1-6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运输费	32.15	97.72%	70.11	96.17%	52.22	84.25%
报关费	0.75	2.28%	2.79	3.83%	2.32	3.74%
广告费	-	-	-	-	7.43	11.99%
合计	32.90	100%	72.90	100.00%	61.98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销售费用分别为 61.98 万元、72.90 万元和 32.90 万元。2014 年度销售费用较上年度增加 10.92 万元，主要为 2014 年度产品物流费用较上年增加所致。

## 2、管理费用

报告期内，公司管理费用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5年1-6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办公费	16.13	5.46%	31.71	4.66%	48.73	8.40%
差旅费	33.70	11.41%	79.51	11.67%	51.04	8.80%
水电租金	29.42	9.96%	45.94	6.74%	54.49	9.39%
税费	1.60	0.54%	16.14	2.37%	9.92	1.71%
薪酬福利	62.45	21.13%	121.37	17.82%	101.58	17.51%
研发费用	121.71	41.19%	295.91	43.44%	244.59	42.15%
折旧摊销	11.78	3.99%	23.18	3.40%	10.79	1.86%
中介费	-	-	32.44	4.76%	15.55	2.68%
交通费	18.70	6.33%	34.98	5.13%	43.52	7.50%
合计	295.50	100.00%	681.17	100.00%	580.21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管理费用分别为 580.21 万元、681.17 万元和 295.50 万元，近两年管理费用的增长主要系公司研发投入提升和市场开拓带来的差旅费增加所致。

### 3、财务费用

报告期内，公司财务费用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5年1-6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利息支出	44.83	127.20%	79.55	117.06%	33.29	48.23%
减：利息收入	0.13	0.38%	0.40	0.59%	0.14	0.20%
汇兑损失	-	-	-	0.00%	34.47	49.95%
减：汇兑收益	10.39	29.48%	12.88	18.96%	-	0.00%
金融机构手续费	0.94	2.66%	1.69	2.48%	1.40	2.02%
<b>合计</b>	<b>35.24</b>	<b>100.00%</b>	<b>67.96</b>	<b>100.00%</b>	<b>69.02</b>	<b>100.00%</b>

报告期内，公司财务费用分别为 69.02 万元、67.96 万元和 35.24 万元，占营业收入比例较低。

### （四）非经常性损益情况、适用的各项税收政策及缴税的主要税种

#### 1、非经常性损益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15年1-6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0.67	-5.42	-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3.35	2.01	4.74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0.02	-0.52	-0.13
减：所得税影响额	0.62	-0.17	-9.88
<b>合计</b>	<b>3.39</b>	<b>-3.46</b>	<b>3.43</b>

报告期内，公司非经常性损益净额分别为 3.43 万元、-3.46 万元和 3.39 万元，占当期净利润比例分别为 13.15%、-4.2%和 12.24%。除 2014 年度外，公司非经常性损益占净利润比例较稳定。2014 年，公司因部分原材料报废产生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5.42 万元。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外支出具体的内容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5年1-6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2.54	5.42	-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2.54	5.42	-
对外捐赠	-	-	0.05
税收的滞纳金、罚金支出	0.12	0.86	0.08
合计	2.66	6.28	0.13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外支出分别为 0.13 万元、6.28 万元和 2.66 万元。其中有税收滞纳金 0.08 万元、0.86 万元和 0.12 万元。

## 2、适用的各项税收政策及缴税的主要税种

报告期内，公司及子公司主要税种及税率明细表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产品销售收入	17%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25%
城建税	应纳流转税额	5%
教育费附加	应纳流转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应纳流转税额	2%
出口退税	应退(免)税款	13%、17%

本报告期内，2013 年公司企业所得税税率为 25%，2014 年 10 月 10 日本公司通过广东省高新技术企业认证(证书编号 GR201444000879)并经东莞市国家税务局横沥分局审批通过享受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减免优惠，2014 年度和 2015 年度企业所得税适用优惠税率 15%。

根据财税(2012)39 号文、国税(2012)24 号文规定“具有进出口经营权的生产企业实行生产企业免抵退税政策”，公司适用免、抵、退税政策。除无尘布 17.00%外，公司主要产品的出口退税率为 13.00%，并且报告期内未发生变化，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出口退税编码	出口商品种类	出口退税率
1	39189090	塑胶粘尘垫	13.00%
2	39191099	粘尘滚筒	13.00%

3	39199090	保护膜	13.00%
4	39269090	硅胶滚轮	13.00%
5	48239090	无尘纸	13.00%
6	63071000	无尘布	17.00%

## （五）主要资产情况及重大变化分析

### 1、货币资金

单位：万元

项目	2015.06.30	2014.12.31	2013.12.31
库存现金	0.62	4.90	0.53
银行存款	1.17	78.22	18.07
合计	1.79	83.13	18.60

报告期内，公司货币资金余额分别为 18.60 万元、83.13 万元和 1.79 万元，主要为银行存款。

### 2、应收票据

#### （1）应收票据构成及变动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15.06.30	2014.12.31	2013.12.31
银行承兑汇票	14.67	0.00	0.00
合计	14.67	0.00	0.00

报告期内，公司应收票据均为银行承兑汇票，全部于 7 月 3 日背书给金发科技和东莞市元顺电子科技有限公司，用于支付货款。

#### （2）应收票据背书和贴现情况

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2015 年公司已背书未到期的应收票据金额为 115.66 万元，全部背书给金发科技。已背书未到期的应收票据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出票人	出票日期	到期日	票面金额	占已背书未到期的应收票据余额比例
1	深圳市新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5/3/11	2015/9/11	10.00	8.65%
2	苏州金斯曼电子材料有限公司	2015/5/5	2015/11/5	15.77	13.64%



3	广东正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5/4/27	2015/11/23	30.00	25.94%
4	深圳市新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5/3/11	2015/9/8	10.84	9.37%
5	深圳市新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5/3/9	2015/9/9	11.92	10.30%
6	苏州金斯曼电子材料有限公司	2015/4/8	2015/10/8	8.34	7.21%
7	深圳市新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5/4/28	2015/7/23	17.05	14.74%
8	广东正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5/4/15	2015/10/15	11.74	10.15%
<b>合计</b>		-	-	<b>115.66</b>	<b>100.00%</b>

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公司无已贴现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 3、应收账款

#### (1) 应收账款及坏账准备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及坏账准备计提情况如下：

类别	2015.06.30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793.68	100.00%	40.87	5.15%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b>合计</b>	<b>793.68</b>	<b>100.00%</b>	<b>40.87</b>	<b>5.15%</b>
类别	2014.12.31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891.03	100.00%	41.18	4.62%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b>合计</b>	<b>891.03</b>	<b>100.00%</b>	<b>41.18</b>	<b>4.62%</b>
类别	2013.12.31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295.48	100.00%	52.84	4.08%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b>合计</b>	<b>1295.48</b>	<b>100.00%</b>	<b>52.84</b>	<b>4.08%</b>

## (2) 应收账款账龄分析

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账龄	2015.06.30			
	期末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631.26	79.54%	3.16	0.50%
1-2年	76.51	9.64%	3.83	5.00%
2-3年	28.79	3.63%	2.88	10.00%
3-4年	48.98	6.17%	24.49	50.00%
4-5年	8.15	1.03%	6.52	80.00%
<b>合计</b>	<b>793.68</b>	<b>100.00%</b>	<b>40.87</b>	<b>5.15%</b>
账龄	2014.12.31			
	期末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714.82	80.22%	3.57	0.50%
1-2年	98.80	11.09%	4.94	5.00%
2-3年	22.41	2.51%	2.24	10.00%
3-4年	45.27	5.08%	22.63	50.00%
4-5年	9.75	1.09%	7.80	80.00%
<b>合计</b>	<b>891.03</b>	<b>100.00%</b>	<b>41.18</b>	<b>4.62%</b>
账龄	2013.12.31			
	期末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1018.51	78.62%	5.09	0.50%
1-2年	159.28	12.29%	7.96	5.00%
2-3年	55.12	4.26%	5.51	10.00%
3-4年	52.64	4.06%	26.32	50.00%
4-5年	9.94	0.77%	7.95	80.00%
合计	1295.48	100.00%	52.84	4.08%

### (3) 应收账款前五名的情况

截至2015年6月30日，应收账款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账面余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余额的比例
1	出口 Purusjinternatiannalinc(USD)	非关联方	137.27	1年以内：32.16万元； 1-2年：19.20万元； 2-3年：28.79万元； 3-4年：48.98万元； 4-5年：8.15万元	17.30%
2	广东正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6.39	1年以内	5.85%
3	天津四一二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1.31	1年以内	3.94%
4	苏州新纶超净技术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1.05	1年以内	3.91%
5	上海韩松电子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5.12	1年以内	3.17%
合计			271.14		34.16%

截至2015年6月30日，公司应收账款中无应收持有公司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或关联方的款项。

## 4、预付账款

### (1) 预付账款账龄情况

单位：万元

账龄分析	2015.06.30		2014.12.31		2013.12.31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账龄分析	2015. 06. 30		2014. 12. 31		2013. 12. 31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150.73	100%	143.03	100%	29.09	98.82%
1至2年	-	-	-	-	0.33	1.11%
2至3年	-	-	-	-	0.02	0.07%
3年以上	-	-	-	-	-	-
合计	150.73	100%	143.03	100%	29.44	100%

截至2015年6月30日，公司不存在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预付账款。

## (2) 预付账款前五名

截至2015年6月30日，公司预付账款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账龄	未结算原因
上海韩松电子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81.24	1年以内	预付货款
昆山市鑫熠恒精密机械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6.50	1年以内	预付货款
东莞市鑫宇五金制品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6.50	1年以内	预付货款
高安市恒彩塑胶颜料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7.19	1年以内	预付货款
厦门市捷瑞静电设备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6.40	1年以内	预付货款
合计		147.83	-	-

## 5、其他应收款

### (1) 其他应收款构成情况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明细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类别	2015. 06. 30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	-	-	-	-
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	-	-	-	-
组合1：账龄分析法	118.79	100%	0.59	0.50%	118.20
组合2：以本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应收款项为风险	-	-	-	-	-

类别	2015.06.30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特征组合为风险特征的组合					
组合小计:	118.79	100%	0.59	0.50%	118.20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	-	-	-	-
<b>合计</b>	<b>118.79</b>	<b>100%</b>	<b>0.59</b>	<b>0.50%</b>	<b>118.20</b>
类别	2014.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	-	-	-	-
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	-	-	-	-
组合 1: 账龄分析法	131.53	39.20%	0.66	0.50%	130.87
组合 2: 以本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应收款项为风险特征组合为风险特征的组合	204.02	60.80%	-	-	204.02
组合小计	335.55	100.00%	0.66	0.20%	334.89
<b>合计</b>	<b>335.55</b>	<b>100.00%</b>	<b>0.66</b>	<b>0.20%</b>	<b>334.89</b>
类别	2013.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	-	-
-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	-	-	-	-
组合 1: 账龄分析法	132.31	100.00%	0.66	0.5%	131.65
组合 2: 以本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应收款项为风险特征组合为风险特征的组合	-	-	-	-	-
组合小计: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	-	-

类别	2015.06.30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合计	132.31	100.00%	0.66	0.5%	131.65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分别为 132.31 万元、335.55 万元和 118.79 万元。

## (2) 其他应收款前五名情况

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其他应收款余额前五名的明细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尼的机械	关联方	115.00	1 年以内	96.81
应收出口退税款	-	3.79	1 年以内	3.19
合计		118.79		100.00

其中，尼的机械为公司关联方，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欠本公司款项 115.00 万元。该笔款项已分别于 2015 年 8 月 28 日和 9 月 9 日全部收回。

## 6、存货

### (1) 存货构成分析

单位：万元

项目	2015.06.30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35.23	-	35.23
在产品	9.29	-	9.29
库存商品	92.70	-	92.70
合计	137.21	-	137.21
项目	2014.12.31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89.56	-	89.56
在产品	42.36	-	42.36
库存商品	100.29	-	100.29

项目	2015. 06. 30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合计	232.20	-	232.20
项目	2013. 12. 31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264.26	-	264.26
在产品	136.00	-	136.00
库存商品	109.15	-	109.15
合计	509.42	-	509.42

报告期内，公司存货主要由库存商品、原材料和在产品构成。

## (2) 存货跌价准备计提

由于公司存货账面余额占资产比例较低，且公司存货发生跌价准备的风险较低，因此，报告期内公司未对存货计提跌价准备符合谨慎性原则。

## 7、固定资产

### (1) 2015年6月30日固定资产原值、折旧分类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办公设备	电子设备	合计
<b>一、账面原值：</b>						
1. 年初余额	-	254.06	57.37	16.59	19.79	347.80
2. 本期增加金额	106.43	-	-	1.86	-	108.29
购置	106.43	-	-	1.86	-	108.29
3. 本期减少金额	-	-	28.71	-	-	28.71
4. 期末余额	106.43	254.06	28.65	18.45	19.79	427.37
<b>二、累计折旧</b>						
1. 年初余额	-	80.88	26.54	5.51	11.80	124.73
2. 本期增加金额	1.26	12.07	2.83	1.62	1.85	19.63
计提	1.26	12.07	2.83	1.62	1.85	19.63
3. 本期减少金额	-	-	14.98	-	-	14.98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办公设备	电子设备	合计
4. 期末余额	1.26	92.94	14.39	7.13	13.65	129.38
<b>三、减值准备</b>						
<b>四、账面价值</b>						
1. 期末账面价值	105.16	161.11	14.26	11.32	6.14	298.00
2. 期初账面价值	-	173.18	30.83	11.08	7.99	223.07

### (2) 固定资产变动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分别为 258.51 万元、223.07 万元和 298.00 万元。2015 年 6 月末账面价值较上年增加 74.92 万元，主要系公司购置房屋及建筑物所致。

### (3) 未办妥房产证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东莞市南城区黄金路 1 号东莞天安数码城	106.43	2015 年 3 月付清购置房屋款，正在办理产权证书

## 8、无形资产

2015 年 6 月 30 日，公司无形资产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土地使用权	软件	合计
<b>一、账面原值</b>			
1. 年初余额	525.97	0.60	526.57
2. 本期增加金额	-	7.71	7.71
(1) 购置	-	7.71	7.71
3. 本期减少金额	-	-	-
(1) 处置	-	-	-
4. 期末余额	525.97	8.31	534.28
<b>二、累计摊销</b>			
1. 年初余额	17.10	0.18	17.28
2. 本期增加金额	6.41	0.45	6.86
(1) 计提	6.41	0.45	6.86



项目	土地使用权	软件	合计
3. 本期减少金额	-	-	-
(1) 处置	-	-	-
4. 期末余额	23.52	0.63	24.15
<b>三、减值准备</b>			
1. 年初余额	-	-	-
2. 本期增加金额	-	-	-
(1) 计提	-	-	-
3. 本期减少金额	-	-	-
(1) 处置	-	-	-
4. 期末余额	-	-	-
<b>四、账面价值</b>			
1. 期末账面价值	502.45	7.68	510.13
2. 期初账面价值	508.87	0.42	509.29

2015年6月30日，公司土地使用权和软件的账面净值分别为和502.45万元和7.68万元。期末净值总额为510.13万元。截至2015年6月30日，本公司以账面原值为525.97万元的无形资产-国有土地使用权提供抵押担保向银行办理了700.00万元借款。

### 9、递延所得税资产

单位：万元

项目	2015.06.30		2014.12.31		2013.12.31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坏账准备	41.46	6.22	41.84	6.28	53.50	13.37
应付职工薪酬	65.86	9.88	74.27	11.14	40.39	10.10
合计	107.32	16.10	116.12	17.42	93.89	23.47

### 10、其他非流动资产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其他非流动资产明细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5.06.30	2014.12.31	2013.12.31
待抵扣税金	16.68	2.28	-

合计	16.68	2.28	-
----	-------	------	---

## 11、资产减值准备

2015年6月转回坏账准备0.32万元；2014年转回坏账准备12.32万元。

## （六）主要负债情况

### 1、短期借款

单位：万元

项目	2015.06.30	2014.12.31	2013.12.31
抵押并保证借款	340.00	444.00	444.00
抵押并保证借款	700.00	900.00	-
合计	1,040.00	1,344.00	444.00

截至2015年6月30日，抵押借款余额340.00万元由非关联方自然人吴岳玉以个人房产134.73元提供抵押、公司股东林永贵和其妻刘素芬以个人房产361.56万元提供抵押取得。

抵押并保证借款余额700.00万元，由公司账面原值为525.97万元的国有土地使用权提供抵押、公司实际控制人刘敏、股东林永贵及其妻刘素芬提供连带责任保证取得。2015年7月6日，公司与兴业银行东莞分行的全部短期借款已提前偿还结清。

### 2、应付账款

#### （1）应付账款账龄分析

单位：万元

项目	2015.06.30		2014.12.31		2013.12.31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118.44	99.88%	293.56	99.95%	1,369.18	84.20%
1-2年	0.14	0.12%	0.14	0.05%	81.59	5.02%
2-3年	-	-	-	-	175.25	10.78%
合计	118.58	100.00	293.70	100.00	1,626.02	100.00%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付账款分别为1,626.02万元、293.70万元和118.58万元，占负债总额比例分别为64.89%、8.62%和16.47%，主要为应付供应商货款，其中一年以内的应付账款占比80%以上。

## (2) 应付账款余额前五名的情况

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公司应付账款前五名的情况为：

单位：万元

对方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账龄	未付款原因
金发科技	非关联方	41.93	1 年以内	未结算业务
普迈特管业	关联方	39.43	1 年以内	未结算业务
海湾物资	非关联方	30.00	1 年以内	未结算业务
东莞市恒彩塑胶颜料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70	1 年以内	未结算业务
江苏康乃馨织造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0.61	1 年以内	未结算业务
合计	-	117.66	-	-

## 3、预收款项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预收账款账龄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5. 06. 30		2014. 12. 31		2013. 12. 31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109.94	99.40%	31.42	81.65%	104.33	92.05%
1-2 年	0.67	0.60%	7.06	18.35%	3.96	3.49%
2-3 年	-	-	-	-	5.06	4.46%
合计	110.60	100.00	38.48	100.00	113.35	100.00%

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公司预收款项中无预收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或关联方的款项。

## 4、应付职工薪酬

单位：万元

项目	2015. 06. 30	2014. 12. 31	2013. 12. 31
短期薪酬	65.86	74.27	40.39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	-	-
合计	65.86	74.27	40.39

## 5、应交税费

单位：万元

项目	2015. 06. 30	2014. 12. 31	2013. 12. 31
----	--------------	--------------	--------------

项目	2015. 06. 30	2014. 12. 31	2013. 12. 31
增值税	0.82	0.33	9.67
企业所得税	11.70	9.71	23.94
堤围费	0.19	0.21	-
城建税	0.04	0.37	1.15
教育费附加	0.02	0.22	0.69
地方教育费附加	0.02	0.15	0.46
印花税	0.11	0.96	-
个人所得税	0.40	0.51	0.51
其他税费	-	-	0.91
<b>合计</b>	<b>13.29</b>	<b>12.46</b>	<b>37.32</b>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交税费金额分别为 37.32 万元、12.46 万元和 13.29 万元，主要为企业所得税。

## 6、其他应付款

单位：万元

项目	2015. 06. 30	2014. 12. 31	2013. 12. 31
厂房租金	9.88	6.75	6.75
水电费	14.38	12.26	17.30
个人社保	1.50	1.02	0.71
股东往来款	2.32	-	219.80
<b>合计</b>	<b>28.09</b>	<b>20.03</b>	<b>244.56</b>

## (七) 股东权益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15. 06. 30	2014. 12. 31	2013. 12. 31
股本（实收资本）	400.00	400.00	100.00
资本公积	162.17	162.17	-
盈余公积	5.01	5.01	8.00
未分配利润	72.72	45.05	121.79
<b>所有者权益合计</b>	<b>639.90</b>	<b>612.23</b>	<b>229.79</b>

公司股东情况见本说明书“第一节 公司基本情况”之“三、公司股东情况”。

## 四、关联方、关联关系及关联交易情况

### （一）关联方及关联方关系

#### 1、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

序号	关联方名称	与公司关系
1	刘敏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 2、直接或间接持有 5%以上股份的关联方

序号	关联方名称	关联关系
1	刘敏	持有公司 60.00%股份的股东
2	林永贵	持有公司 40.00%股份的股东

#### 3、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序号	姓名	关联关系
1	刘敏	董事长、总经理
2	林永贵	董事、副总经理
3	刘鑫	董事
4	林平东	董事、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
5	孙小会	董事
6	刘素芬	监事会主席
7	金燕	监事
8	刘立新	监事

#### 4、实际控制人控制或有重大影响的其他企业

序号	关联方	关联关系
1	尼的生活	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董事刘敏持股 60.00%，监事刘素芬持股比例 40.00%的企业
2	尼的机械	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董事刘敏持股 60.00%，监事林永贵持股 40.00%的企业

#### 5、关联自然人控制或担任重要职务的其他企业

序号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的关系
1	护航包装	公司股东刘敏之堂弟控制的企业
2	普迈特管业	公司股东刘敏之母持股 50%的企业

## （二）经常性关联交易

报告期内,公司向关联方采购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种类	关联方名称	2015年1-6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纸箱	护航包装	85.39	220.92	194.24
胶管	普迈特管业	72.24	82.20	57.35

目前,公司严格按照已制定的《公司章程》、三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等关于关联交易的规定,以市场公允价格来进行上述采购,并确保履行关联交易决策程序,最大程度保护公司及股东利益。报告期内,护航包装分别占到总采购额的比重为3.86%、7.19%和6.77%,普迈特管业则分别占到总采购额的比重为1.14%、2.56%和3.23%,占比较低。

## （三）偶发性关联交易

### 1、关联方往来

#### （1）应收关联方款项

单位:万元

关联方(项目)	2015.06.30	2014.12.31	2013.12.31
其他应收款-尼的机械	115.00	100.00	-
其他应收款-刘敏	-	204.02	-
合计	115.00	304.02	-

尼的机械于2014年12月10日向公司借款100.00万元,用于购买原材料,双方签署了合同,约定借款期限三个月,该笔借款已于2015年1月23日归还;尼的机械分别于2015年1月15日、3月7日、3月31日向公司借款50.00万元、50.00万元、15.00万元,合计借款115.00万元作为购买原材料的资金来源,双方签署了合同,约定借款期限一年,尼的机械已分别于2015年8月28日和9月9日归还全部借款。

公司其他应收关联方刘敏204.02万元,为其向公司借款,已于2015年6月30日前归还。

#### （2）应付关联方款项

单位：万元

关联方（项目）	2015.06.30	2014.12.31	2013.12.31
其他应付款-刘敏	2.32	-	219.80
应付账款-普迈特管业	39.43	-	27.20
应付账款-护航包装	-	-	8.31
合计	41.75	-	255.31

公司实际控制人刘敏为缓解公司资金周转压力，于2013年12月31日向公司提供借款219.8万元，用于补充公司营运资金，该笔款项已于2014年12月31日前归还。截至2015年6月30日，公司向刘敏借款2.32万元，系转账手续费，并于2015年7月31日前全部冲销。由于公司与普迈特管业的账期为60天，截至2015年6月30日，累计有39.43万元未结算。

## 2、关联方担保情况

报告期，不存在公司为关联方提供的担保事项；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正在执行的关联担保情况如下：

序号	借款人	担保人	担保类型	债权人	担保债务有效期	担保金额（万元）
1	尼的有限	林永贵、刘素芬	抵押	中国银行东莞分行	2013.01.15-2016.01.14	361.56
2	尼的科技	刘敏	保证	中国银行东莞分行	2013.01.15-2016.01.14	550.00
3	尼的有限	林永贵、刘素芬	保证	中国银行东莞分行	2013.01.15-2016.01.14	550.00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之日，已经履行完毕的担保情况如下：

序号	借款人	担保人	担保类型	债权人	担保债务有效期	担保金额（万元）
1	尼的科技	刘敏、林永贵、刘素芬	保证	兴业银行东莞分行	2015.02.11-2015.07.06	1,500.00
2	尼的科技	林永贵、刘敏	保证	兴业银行东莞分行	2013.12.18-2014.12.18	900.00

其中，第一笔担保合同为借款主合同下的附属合同。截至本说明书签署之日，兴业银行东莞分行的借款已于2015年7月6日全部提前结清，借款合同编号分别为“兴银粤授借字第201503031259”和“兴银粤授借字第201502111085”。

因此，相应担保合同同日履行完毕。

#### （四）关联交易决策程序执行情况

##### 1、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前关联交易决策程序执行情况

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以前，对于与关联公司发生的交易行为并没有制定特别的决策程序，存在不规范现象。

##### 2、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后关联交易决策程序执行情况

2014年8月15日公司召开创立大会，为规范公司与关联方之间存在的关联交易，维护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保证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关联交易符合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根据国家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及其他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公司在《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等公司制度中对关联方及关联交易的类型、关联方的回避措施、关联交易的披露等事宜进行了严格规定。

#### （五）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具体安排

公司管理层将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规定，在未来的关联交易中严格履行相关的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批程序。同时，公司还将进一步强化监督机制，充分发挥监事会的监督职能，防止公司在控股股东的操纵下做出不利于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关联交易及资金拆借行为。

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做出避免关联交易的承诺：“本人将尽可能的避免和减少本人与尼的科技之间的关联交易；对于无法避免或者有合理理由而发生的关联交易，本人将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尼的科技公司章程的规定，遵守平等、自愿、等价和有偿的一般商业原则，与尼的科技签订关联交易协议，并确保关联交易的价格公允，关联交易价格原则上不偏离市场独立第三方的价格或收费标准，以维护尼的科技及其他股东的利益；本人保证不利用尼的科技地位和影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尼的科技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



## 五、重要事项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不存在其他需说明的重要事项。

## 六、报告期内资产评估情况

2014年7月18日，中京民信（北京）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对尼的有限拟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进行了评估并出具了“京信评报字（2014）第152号”《资产评估报告》，截至评估基准日2014年4月30日，尼的科技评估前资产总计为2,601.79万元，负债总计为2,039.61万元，净资产为562.18万元；评估后资产总计为2,985.40万元，资产总值较帐面增值383.61万元，增值率为14.74%，负债总计为2,039.61万元，净资产为945.79万元，净资产较账面值增值383.61万元，增值率为68.24%。

## 七、股利分配

### （一）报告期内股利分配政策

#### 1、股利分配的一般政策

公司缴纳所得税后的利润按下列顺序分配：

（1）弥补以前年度亏损；（2）提取法定公积金10%；（3）提取任意盈余公积（提取比例由股东大会决定）；（4）分配股利（依据公司章程，由股东大会决定分配方案）。

#### 2、具体分配政策

（1）公司法定公积金累计额为公司注册资本的50%以上的，可以不再提取。提取法定公积金后，是否提取任意公积金由股东大会决定。公司不在弥补亏损和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向股东分配利润；

（2）股东大会决议将公积金转为股本时，按股东原有股份比例派送新股。但法定公积金转为股本时，所留存的该项公积金不得少于注册资本的25%；

（3）公司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方案做出决议后，公司董事会须在股东大会召开后两个月内完成股利（或股份）的派发事项；

(4) 公司可以采取现金或者股票方式分配股利。

## (二) 实际股利分配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并未向股东分配股利。

## (三) 公开转让后的股利分配政策

公司股票公开转让后的股利分配政策与报告期内的股利分配政策相同。

## 八、控股子公司或纳入合并报表的其他企业的情况

报告期内，无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的控股子公司或单位

## 九、可能影响公司持续经营的风险因素

### (一) 业绩下滑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分别为 5,239.04 万元、4,629.45 万元和 1,952.03 万元，有所下滑。2014 年度，公司营业收入较上年度减少 609.59 万元，减幅 11.64%，粘尘系列和无尘布系列产品的销售收入均有不同程度下降。公司收入下降主要受宏观经济增速放缓、下游电子制造业应用市场不景气、低端市场竞争加剧以及海外市场疲软影响。未来如果全球经济形势再度恶化、市场继续萎缩、下游市场持续不景气，将会给公司主营业务收入的持续增长带来不利影响。

**应对措施：**1、积极加强市场开发、营销队伍建设和重点客户维护，报告期内公司已重构销售部门，形成了以总经理为核心、营销副总具体负责、国内和国外营销双管道的销售管理体系；2、积极加大业务转型力度，不断将产品应用领域向医疗器械、医药制造等高增长行业拓展，公司品类逐步向粘尘纸卷、粘尘滚筒和保护膜毛利率相对较高的产品过渡；3、公司未来将进一步加大生产工艺的创新，持续优化产品工艺，使公司拥有更加良好的成本把控能力。报告期内，得益于公司涂布、贴片等生产工艺的改良，公司营业成本不断下降，公司销售毛利率分别为 15.31%、20.27%和 20.41%，毛利率水平持续提高；4、未来公司将借助资本市场的力量，以进一步增强自身实力，扩充产能和发挥规模效应，更好应对市场竞争。

应对措施：1、未来公司将继续加大资金投入，对现有技术进行革新，加大营销队伍建设，重点开发下游优质客户资源，不断拓展新的产品种类和产品应用领域；2、公司将进一步加大生产工艺的创新，持续优化产品工艺，使公司拥有更加良好的成本把控能力；3、未来公司将借助资本市场的力量，以进一步增强自身实力，更好应对市场竞争。

## （二）出口退税政策变动风险

公司执行增值税“免、抵、退”政策，除无尘布出口退税率为17%外，其他主要产品的出口退税率为13%，并且报告期内未发生变化。报告期内，公司累计出口退税额分别为130.78万元、103.24万元和24.87万元，占当期营业利润的比例分别为444.86%、92.05%和86.70%。如果未来期间的出口退税率发生波动，将会直接影响公司营业成本，并最终影响公司经营业绩，公司面临出口退税政策变化导致利润下降的风险。

应对措施：1、持续加大研发投入，优化生产工艺，提高产品的成本控制能力和利润空间；2、公司在极力开拓海外市场的同时，进一步加大开拓国内市场的力度，尤其是下游优质客户资源和医疗器械等国内知名厂商，不断拓展产品的应用领域。

## （三）应收账款坏账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账面余额分别为1,295.48万元、891.03万元和793.68万元，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24.73%、19.25%和40.66%。2015年以来，公司为了进一步增强市场竞争力、扩大市场份额，逐步、适度放宽了信用政策，尤其是对大客户大订单，公司给予了较长的信用期，公司应收账款余额以及占比增长较快。若应收账款催收不力或产品购买方资信和经营状况恶化，导致公司应收账款不能按合同规定及时支付，将可能给公司带来坏账风险。

应对措施：1、公司将加大对应收账款的催收力度，对客户进行分类管理，对优质且回款较好的客户给予一定的信用期，对回款较慢的客户控制其授信额度及授信期，以减少可能给公司带来的坏账风险；2、公司的销售团队业绩考核充分考虑了应收账款健康程度和回收期，以期最大程度上保证应收账款及时回款。

#### （四）供应商集中风险

公司采购的原材主要包括聚乙烯、纸箱、胶水等，其中聚乙烯是公司采购比重最大的原材料。报告期内，公司对前五名供应商的采购金额占当期采购总额的比重分别为 58.40%、87.18%和 78.70%，供应商集中度较高。虽然公司与主要供应商建立了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但是若未来与主要供应商合作破裂或主要供应商在生产经营或企业管理方面出现问题，可能会对公司产品和服务造成影响，甚至影响到公司的正常经营。

应对措施：1、聚乙烯（PE 塑料颗粒）原材料厂商众多，市场竞争充分，公司将依据实际情况，灵活选择最优供应商，公司不存在对单一供应商的依赖；2、公司建立了完善的《合格供应商名录》，并定期更新，综合考虑采购价格、原料质量等因素选择供应商，未来公司将进一步加强供应商管理，在满足采购质量要求的前提下选择更具有价格优势的供应商。

#### （五）偿债风险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资产负债率分别为 91.60%、74.44%、68.26%，资产负债率高，虽然呈现下降趋势，但长期偿债风险仍然偏高。公司资产负债率偏高主要系短期借款兴建新厂房、应付账款和预收账款数量较大所致。其中，应付账款比例过高主要受公司的采购和经营模式影响所致，公司与长期合作供应商的账期一般保持在 30-60 天。

应对措施：1、公司未来通过引入外部投资者或大股东增资等方式，增加企业的总资产水平；2、建立严格的资金管理相关制度，将公司的资产负债率控制在一个合理的水平之内的账期。若公司未来的盈利能力不能持续增长，则存在一定的偿债风险。

#### （六）税务优惠风险

公司为广东省科学技术厅、广东省财政厅、广东省国家税务局、广东省地方税务局联合认定的高新技术企业，于 2014 年 10 月 10 日取得编号为“GR201444000879”号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自 2014 年 1 月 1 日起连续三年享受国家关于高新技术企业的相关优惠政策，按 15%计征企业所得税。如果未来存

在国家税收政策变化或公司以后未通过高新技术企业复审，公司将无法享受所得税优惠政策，将对公司净利润产生一定影响。

应对措施：未来，公司将继续加大研发投入、研发团队建设、吸引高素质人才，积极按照高新技术企业要求进行研发、生产和申报准备活动，以期通过高新技术企业复审，继续享受所得税优惠政策。

### （七）汇率及主要出口地区政治经济政策变动的风险

报告期各期，公司一直注重树立自身国际品牌、积极拓展海外业务。2013年度、2014年度和2015年1-6月份，公司出口收入分别为2,066.951910.93万元、1,591.962156.52万元和754.83万元，分别占同期营业收入的39.4536.54%、34.3946.68%和38.67%，其中2013年的汇兑损失为34.47万元。

公司计划将持续开拓海外市场，涉外销售和采购金额预计会进一步提升，但如果未来人民币汇率出现大幅波动，公司将面临因人民币汇率变动所带来的汇兑损失风险。报告期各期，公司一直注重树立自身国际品牌、积极拓展海外业务。2013年度、2014年度和2015年1-6月份，公司出口收入分别为1,910.93万元、2,156.52万元和754.83万元，占同期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36.47%、46.68%和38.67%，其中2013年的汇兑损失为34.47万元。若人民币的升值，直接对公司的出口业务造成冲击，影响公司海外业务的发展，同时，汇率的波动会直接影响公司的收入。

公司主要出口市场为欧美和亚太地区等，目前整体政治环境较为稳定，经济政策较为宽松，总体来说有利于公司产品出口；随着市场竞争的日益激烈，进口国可能为了保护其国内产业，或迫于环保压力，不断地修订进口产品标准、设置绿色壁垒或利用世贸规则给我国的出口商品制造障碍，因此不能排除进口国为本公司针对我国防静电产品设置新的进口政策和产品标准，给公司的产品销售带来风险。

应对措施：1、公司未来将加强汇率变动分析，及时掌握外汇走势，在符合国家外汇管理政策的前提下，视情况运用远期外汇合约等金融工具保值避险；2、未来公司可适时通过增加外币贷款以应对汇率波动风险。

## （八）实际控制人控制不当风险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为刘敏先生，其直接持有公司 **2,400,000 股** 股票，占比 60.00%，为公司董事长、总经理，能对公司经营产生施加重大影响。

虽然公司已经建立了《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内部审计制度》等各项较为完善的公司治理及内控制度，以防范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操控公司的情况发生，但未来仍存在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亲属利用其控制地位，损害公司利益或做出不利于公司利益决策的可能。

应对措施：公司将进一步建立和完善三会管理制度并严格执行，公司经营决策如需提交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的，公司将严格遵照执行，避免实际控制人越权审批。同时，对涉及到关联方的事项，公司将按照《公司章程》等制度要求进行回避表决。

### 第五节 有关声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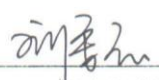
#### 一、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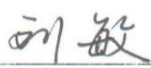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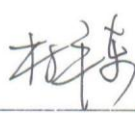
全体董事：

 刘敏	 林永贵	 林平东
 刘鑫	 孙小会	

全体监事：

 刘素芬	 金燕	 刘立新
--	---	--

全体高级管理人员：

 刘敏	 林永贵	 林平东
---	--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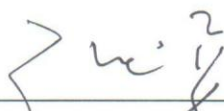
东莞市尼的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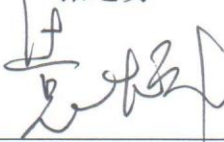
## 二、主办券商声明

主办券商已对公开转让说明书进行了核查，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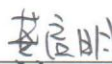
公司法定代表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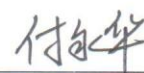
  
张运勇


项目负责人：

  
袁 炜

项目小组成员：

  
龚启明

  
付永华

  
章 畅



东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12月1日



### 三、律师声明

本机构及经办律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法律意见书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经办人员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法律意见书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经办律师： 徐虎  
徐虎

桑春梅  
桑春梅

律师事务所负责人： 王君政  
王君政



2015年12月1日

#### 四、会计师事务所声明

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所出具的审计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审计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签字注册会计师：

  
韩振平

  
龚静伟

会计师事务所负责人：

  
郝树平


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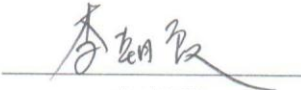
2015年03月24日




## 五、资产评估机构声明

本评估公司及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评估公司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无矛盾之处。本评估公司及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资产评估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经办注册资产评估师：  
  
黄建平

  
李朝霞

资产评估机构负责人：  
  
周国章

中京民信(北京)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2015年 12月 | 日

## 第六节 附件

一、主办券商推荐报告

二、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三、法律意见书

四、公司章程

五、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同意挂牌的审查意见及中国证监会核准文件

（正文完）